

2020 年第二期黔西南州水资源开发投资有  
限公司绿色公司债券

募集说明书

发行人

黔西南州水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二〇二〇年 / 2月

## 声明及提示

### 一、发行人董事会声明

发行人董事会已批准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发行人全体董事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发行人承诺不承担政府融资职能，本期债券不涉及新增地方政府债务。

### 二、发行人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声明

发行人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中财务报告真实、完整。

### 三、主承销商勤勉尽责声明

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企业债券管理条例》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推进企业债券市场发展、简化发行核准程序有关事项的通知》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有关要求，已对本期债券发行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进行了充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四、投资提示

凡欲认购本期债券的投资者，请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及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并进行独立投资判断。主管部门对本期债券发行所作

出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其对债券风险作出实质性判断。

凡认购、受让并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均视同自愿接受本募集说明书对本期债券各项权利义务的约定。

债券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投资者自行承担。

## 五、其他重大事项或风险提示

除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外，发行人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其他人或实体提供未在本募集说明书中列明的信息和对本募集说明书作任何说明。

投资者若对本募集说明书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证券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 六、本期债券基本要素

（一）债券名称：2020年第二期黔西南州水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绿色公司债券（简称“20黔水绿色债02”）。

（二）发行总额：人民币2.8亿元。

（三）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7年期固定利率债券，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从第3个计息年度末开始偿还本金，第3、第4、第5、第6和第7个计息年度末分别偿还发行总额的20%、20%、20%、20%和20%。

（四）债券利率：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形式，债券票面年利率为Shibor基准利率加上基本利差（Shibor基准利率为发行公告日前5

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在上海银行间同业拆放利率网（[www.shibor.org](http://www.shibor.org)）上公布的一年期 Shibor（1Y）利率的算术平均数，基准利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本期债券的最终基本利差和最终票面利率将根据簿记建档结果，由发行人与簿记管理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协商一致确定，并报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备案。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五）发行方式：本期债券采用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通过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向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公开发行人和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向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公开发行。

（六）发行对象：在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发行对象为在中央国债登记公司开户的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对象为在中国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基金证券账户或 A 股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

（七）上市安排：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 1 个月内，发行人将申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市场和银行间市场上市或交易流通。

（八）信用等级：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

## 目 录

释 义.....	5
第一条 债券发行依据 .....	8
第二条 本期债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	9
第三条 发行概要 .....	14
第四条 认购与托管 .....	18
第五条 债券发行网点 .....	20
第六条 认购人承诺 .....	21
第七条 债券本息兑付方法 .....	23
第八条 发行人基本情况 .....	24
第九条 发行人业务情况 .....	44
第十条 发行人财务情况 .....	76
第十一条 发行人 2020 年 1-6 月主营业务及财务情况.....	123
第十二条 已发行尚未偿付的债券 .....	131
第十三条 募集资金用途 .....	132
第十四条 偿债保障措施 .....	153
第十五条 投资人保护条款 .....	158
第十六条 风险揭示 .....	166
第十七条 信用评级 .....	185
第十八条 法律意见 .....	190
第十九条 其他应说明的事项 .....	193
第二十条 备查文件 .....	194

## 释 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州水投/公司/本公司/ 发行人：	指	黔西南州水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盘江水源	指	黔西南州盘江水源工程投资有限公司
泉源水务	指	黔西南州泉源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永泰旅游	指	黔西南州永泰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贞丰水投	指	贞丰县水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册亨水投	指	册亨县水利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册亨自来水	指	册亨县自来水公司
普安水投	指	普安县水利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普安给排水	指	普安县给排水公司
三板桥电力	指	普安县地方电力总公司三板桥电力公司
望谟城建	指	望谟县城镇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望谟供水	指	望谟县供水总公司
晴隆水务	指	晴隆县水务总公司
兴仁供水	指	兴仁市供水总公司
安龙水务	指	安龙县水务总公司
禹工工贸	指	黔西南州禹工工贸有限公司
水投能源	指	黔西南州水投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兴电新能源	指	贵州兴电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水投水务	指	贵州水投水务黔西南有限责任公司
鹏昇纸业	指	贵州鹏昇（集团）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益建材	指	贵州同益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本次债券	指	发行人发行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4 亿元（含 14 亿元）的“2020 年黔西南州水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绿色公司债券”
本期债券	指	发行人发行的总额为人民币 2.8 亿元的“2020 年第二期黔西南州水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绿色公司债券”
本次发行	指	指本期债券的发行
募集说明书	指	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本期债券的发行而制作的《2020 年第二期黔西南州水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绿色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簿记建档	指	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确定本期债券的基本利差上限，投资者

		直接向簿记管理人发出申购订单，簿记管理人负责记录申购订单，最终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根据申购情况确定本期债券最终发行规模及发行利率的过程，是国际上通行的债券销售形式
主承销商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簿记管理人	指	制定簿记建档程序及负责实际簿记建档操作者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分销商	指	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代理人	指	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西南分行
监管银行		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西南分行、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西南分行
债券持有人	指	本期债券的投资者
承销团	指	由主承销商为本次发行组织的，由主承销商和分销商组成的承销团
承销协议	指	发行人与主承销商为本期债券发行签署的《2019年黔西南州水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绿色公司债券承销协议》
承销团协议	指	主承销商与承销团其他成员签署的《2020年黔西南州水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绿色公司债券承销团协议》
余额包销	指	承销团成员按照承销团协议所规定的承销义务销售本期债券，并承担相应的发行风险，即在规定的发行期限内将各自未售出的本期债券全部自行购入
专项账户监管协议	指	发行人与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西南分行、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西南分行签订的《2019年黔西南州水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绿色公司债券专项账户监管协议》
债权代理协议	指	发行人与债权代理人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西南分行签订的《2019年黔西南州水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绿色公司债券之债权代理协议》（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指	《2019年黔西南州水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绿色公司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中央国债登记公司	指	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证券登记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国家发展改革委	指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州国资委	指	黔西南州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州政府	指	黔西南州人民政府
审计机构/亚太	指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级机构/中诚信国际	指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律师事务所/上海贤思	指	上海贤思律师事务所
元	指	人民币元
工作日	指	北京市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的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本募集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 第一条 债券发行依据

本期债券已经国家发展改革委发改企业债券〔2020〕128号文件批准公开发行。

本期债券于2019年4月8日经董事会批准同意发行；于2019年7月10日经出资人批复同意发行。

## 第二条 本期债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 一、发行人：黔西南州水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贵州省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兴义市机场大道中段公积金中心三楼

法定代表人：皮祖乔

联系人：贺正凯

联系地址：黔西南州兴义市机场大道州公积金中心三楼

电话：0859-3330190

传真：0859-3330190

邮政编码：562400

### 二、承销团

#### （一）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联系人：耿华、房蓓蓓、樊旻昊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2 号凯恒中心 B、E 座 2 层

电话：010-65608396

传真：010-65608445

邮政编码：100010

**(二) 分销商：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

住所：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长岭北路中天会展城 B 区金融商务区集中商业（北）

法定代表人：余维佳

联系人：卢力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苑南路 3099 号中国储能大厦 50 楼

电话：0755-28777990

传真：0755-28777969

邮政编码：518000

**(三) 分销商：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589 号长泰国际金融大厦 16/22/23 楼

法定代表人：邵亚良

联系人：周金龙

联系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589 号长泰国际金融大厦 22 楼

电话：18782071837

传真：021-20639423

邮政编码：200122

**三、托管机构**

**(一) 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10 号

法定代表人：水汝庆

经办人员：毕远哲、李皓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10 号

联系电话：010-88170735、010-88170738

传真：010-88170752

邮政编码：100033

## （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

负责人：聂燕

经办人：王博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3 楼

联系电话：021-38874800

传真：021-58754185

邮编：200120

## 四、发行人审计机构：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经营场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16 号院 3 号楼 20 层 2001

执行事务合伙人：王子龙

联系人：邹泉水、于蕾

联系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16 号院 3 号楼 20 层 2001

电话：010-88386966

传真：010-88386116

邮政编码：100044

**五、信用评级机构：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南竹杆胡同 2 号 1 幢 60101

法定代表人：闫衍

联系人：张逸菲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南竹杆胡同 2 号 1 幢 60101

电话：010-66428877

传真：010-66426100

邮政编码：100010

**六、发行人律师：上海贤思律师事务所**

经营场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 738 号 1810 室

负责人：李国楚

联系人：朱静、李志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 738 号 1810 室

电话：021-68829860

传真：021-68829862

邮政编码：200120

七、监管银行/债权代理人：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西南分行

营业场所：贵州省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兴义市瑞金大道澳城小区 1-2 楼

负责人：陆昊

联系人：李煜

联系地址：贵州省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兴义市瑞金大道澳城小区 1-2 楼

电话：0859-3333007

传真：0859-3333015

邮政编码：562400

八、监管银行：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西南分行

营业场所：贵州省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兴义市桔山大道桔丰路 1 号

负责人：王重杨

联系人：王鹤

联系地址：贵州省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兴义市桔山大道桔丰路 1 号

电话：0859-3255608

传真：0859-3255600

邮政编码：562400

### 第三条 发行概要

一、**发行人：**黔西南州水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二、**债券名称：**2020年第二期黔西南州水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绿色公司债券（简称“20黔水绿色债02”）。

三、**发行总额：**人民币2.8亿元。

四、**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7年期固定利率债券，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从第3个计息年度末开始偿还本金，第3、第4、第5、第6和第7个计息年度末分别偿还发行总额的20%、20%、20%、20%和20%。

五、**债券利率：**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形式，债券票面年利率为Shibor基准利率加上基本利差，（Shibor基准利率为发行公告日前5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在上海银行间同业拆放利率网（[www.shibor.org](http://www.shibor.org)）上公布的一年期Shibor（1Y）利率的算术平均数，基准利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本期债券的最终基本利差和最终票面利率将根据簿记建档结果，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协商一致确定，并报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备案。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六、**发行价格：**债券面值100元，平价发行。以人民币1,000元为一个认购单位，债券认购人认购的债券金额为人民币1,000元的整数倍且不少于人民币1,000元。

**七、发行方式：**本期债券采用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通过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向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公开发行人和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向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公开发行人。

**八、发行对象：**在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发行对象为在中央国债登记公司开户的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对象为在中国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基金证券账户或 A 股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九、债券形式及托管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实名制记账式。投资者认购的通过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向境内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的本期债券在中央国债登记公司登记托管；投资者认购的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的本期债券在中国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托管。

**十、上市或交易流通安排：**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一个月内，发行人将申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市场和银行间市场上市或交易流通。

**十一、簿记建档日：**本期债券的簿记建档日为 2020 年 12 月 23 日。

**十二、发行首日：**本期债券发行期限的第 1 日，即 2020 年 12 月 24 日。

**十三、发行期限：**本期债券发行的期限为 2 个工作日，自 2020 年 12 月 24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25 日止。

**十四、起息日：**本期债券存续期限内每年的 12 月 25 日为该计息年度的起息日。

**十五、计息期限：**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自 2020 年 12 月 25 日起至 2027 年 12 月 25 日止。

**十六、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付条款。自本期债券存续期第 3 年末起，逐年分别兑付债券本金的 20%，最后 5 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到期兑付款项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十七、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1 年至 2027 年每年的 12 月 2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十八、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3 年、2024 年、2025 年、2026 年和 2027 年每年的 12 月 2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十九、本息兑付方式：**通过本期债券托管机构办理。

**二十、承销方式：**承销团余额包销。

**二十一、承销团成员：**主承销商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销商为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十二、债券担保：**本期债券无担保。

**二十三、信用等级：**经中诚信国际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

**二十四、募集资金投向：**本期债券拟募集资金 2.8 亿元，其中 1.4 亿元用于投向贵州鹏昇（集团）纸业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60 万吨包装纸项目”，1.4 亿元用于补充发行人营运资金。

**二十五、税务提示：**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款，按国家有

关法律、法规规定，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第四条 认购与托管

一、本期债券采用实名制记账式发行，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证券登记机构托管记载。本期债券采用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发行，具体申购配售办法请见发行前在相关媒体上刊登的《2020年第二期黔西南州水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绿色公司债券申购区间与投资者申购提示性说明》。

二、本期债券通过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向境内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的部分由中央国债登记公司登记托管，具体手续按中央国债登记公司的《实名制记账式企业债券登记和托管业务规则》的要求办理，该规则可在中国债券信息网（<http://www.chinabond.com.cn>）查阅或在本期债券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索取。认购办法如下：

境内法人凭加盖其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或其他法人资格证明复印件、经办人身份证及授权委托书认购本期债券；境内非法人机构凭加盖其公章的有效证明复印件、经办人身份证及授权委托书认购本期债券。如法律法规对本条所述另有规定，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三、本期债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部分由中国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托管，具体手续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债券登记、托管与结算业务细则》的要求办理，该规则可在中国证券登记公司网站（[www.chinaclear.cn](http://www.chinaclear.cn)）查阅。认购办法如下：

认购本期债券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的机构投资者须持有中国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合格的基金证券账户或 A 股证券账户，在发行期间与本期债券主承销商设置的发行网点联系，凭加盖其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或其他法人资格证明复印件、经办人身份证

及授权委托书、在中国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的合格基金证券账户卡或 A 股证券账户卡复印件认购本期债券。

四、投资者办理认购手续时，不需缴纳任何附加费用；在办理登记和托管手续时，须遵循债券托管机构的有关规定。

五、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投资者可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进行债券的转让和质押。

## 第五条 债券发行网点

一、本期债券通过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向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公开发行人部分，其具体发行网点见附表一。

二、本期债券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人部分的具体发行网点见附表一中标注“▲”的发行网点。

## 第六条 认购人承诺

购买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包括本期债券的初始购买者和二级市场的购买者，下同）被视为做出以下承诺：

一、投资者接受本募集说明书对本期债券项下权利义务的所有规定并受其约束。

二、本期债券的发行人依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生合法变更，在经有关主管部门批准后并依法就该等变更进行信息披露时，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这种变更。

三、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的部分将申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通过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公开发行的部分将申请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交易流通，并由主承销商代为办理相关手续，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这种安排。

四、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限内，若发行人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将其在本期债券项下的债务转让给新债务人承继时，则在下列各项条件全部满足的前提下，投资者在此不可撤销地事先同意并接受这种债务转让：

（一）本期债券发行与上市交易（如已上市交易）或交易流通（如已交易流通）的批准部门对本期债券项下的债务变更无异议；

（二）就新债务人承继本期债券项下的债务，有资格的评级机构对本期债券出具不次于原债券信用等级的评级报告；

（三）原债务人与新债务人取得必要的内部授权后正式签署债务转让承继协议，新债务人承诺将按照本期债券原定条款和条件履行债

务；

（四）原债务人与新债务人按照有关主管部门的要求就债务转让承继进行充分的信息披露。

五、投资者同意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西南分行、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西南分行作为监管银行，与发行人签订《2019年黔西南州水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绿色公司债券专项账户监管协议》；同意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西南分行作为债权代理人，与发行人签订《2019年黔西南州水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绿色公司债券之债权代理协议》（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接受该等文件对本期债券项下权利义务的所有规定并受其约束。投资者购买本期债券即被视为接受上述协议之权利及义务安排。

六、本期债券的债权代理人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生合法变更，在经有关主管部门批准后并依法就该等变更进行信息披露时，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这种变更。

七、对于债券持有人会议依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规定做出的有效决议，所有投资者（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决议或放弃投票权，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均接受该决议。

## 第七条 债券本息兑付方法

### 一、利息的支付

(一) 本期债券在存续期限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个计息年度的应付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应获利息进行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1 年至 2027 年每年的 12 月 2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二) 本期债券利息的支付通过本期债券托管机构办理。利息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相关媒体上发布的付息公告中加以说明。

(三) 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款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二、本金的兑付

(一) 设置本金提前偿付条款。自本期债券存续期第 3 年末起，逐年分别兑付债券本金的 20%。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3 年至 2027 年每年的 12 月 2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二) 本期债券本金的兑付通过本期债券托管机构办理。本金兑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相关媒体上发布的兑付公告中加以说明。

## 第八条 发行人基本情况

### 一、发行人概况

**公司名称：**黔西南州水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住所：**贵州省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兴义市机场大道中段公积金中心三楼

**法定代表人：**皮祖乔

**注册资本：**50,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11 年 11 月 01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230058412783XN

**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水利工程建设项目投资、开发、建设、管理、经营；土地整理；旅游开发；人居环境营运及管理。）

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经审计的资产总计 135.20 亿元，负债合计 52.27 亿元，净资产合计 82.94 亿元，资产负债率 38.66%。2019 年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 5.14 亿元，实现净利润 1.38 亿元。

###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

#### （一）2011 年发行人设立

根据五届州委第 192 次常委会议、六届人民政府第 113 次常务会议精神，经黔西南州人民政府《关于〈黔西南州水利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筹建有关问题〉的汇报》（六届州政府[2011]107 号）研究同意，黔西南州人民政府于 2011 年 11 月 1 日出资设立黔西南州水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国有独资）。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300 万元，由黔西南州人民政府授权黔西南州财政局出资 2,300 万元，占注册资金的 100%，其中以货币资金出资 2,300 万元，占注册资金的 100%，该事项经黔西南智诚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智注验字[2011]第 89 号《黔西南智诚会计师事务所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 （二）2012 年法定代表人变更

根据实际控制人黔西南州人民政府出具的《州人民政府关于徐声健等同志任免职的通知》（州府任〔2012〕22 号）和《周寿黔等同志任免职的通知》（州府任〔2012〕26 号）文件精神，2012 年 11 月 27 日，黔西南州水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周寿黔同志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的议案》和《关于提请任命公司经营班子的议案》，并经黔西南州工商局核准登记，2012 年 12 月 4 日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变更为周寿黔。

## （三）2015 年增加注册资本

根据黔西南州人民政府于 2015 年 8 月 10 日出具《黔西南州人民政府关于州水投公司及旗下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金的批复》（州府函〔2015〕214 号）批复同意，2015 年 9 月 17 日，黔西南州水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注册资本金以实物出资的方式由人民币 2,300 万元增资至人民币 50,000 万

元的议案。本次增资资产涉及二十宗土地，经贵州正信资产评估事务所评估，并经黔西南州工商局核准登记。

#### （四）2015 年股东变更

根据七届州人民政府第五十次常务会议精神，经黔西南州人民政府批准，并经黔西南州工商局核准登记，2015 年 9 月 23 日，发行人的股东变更为黔西南州国有资产管理局，实际控制人仍为黔西南州人民政府。

#### （五）2019 年股东名称变更

由于发行人股东黔西南州国有资产管理局更名为黔西南州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2019 年 4 月 29 日，经黔西南州工商局核准登记，发行人的股东变更为黔西南州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实际控制人仍为黔西南州人民政府。

#### （六）2019 年法定代表人变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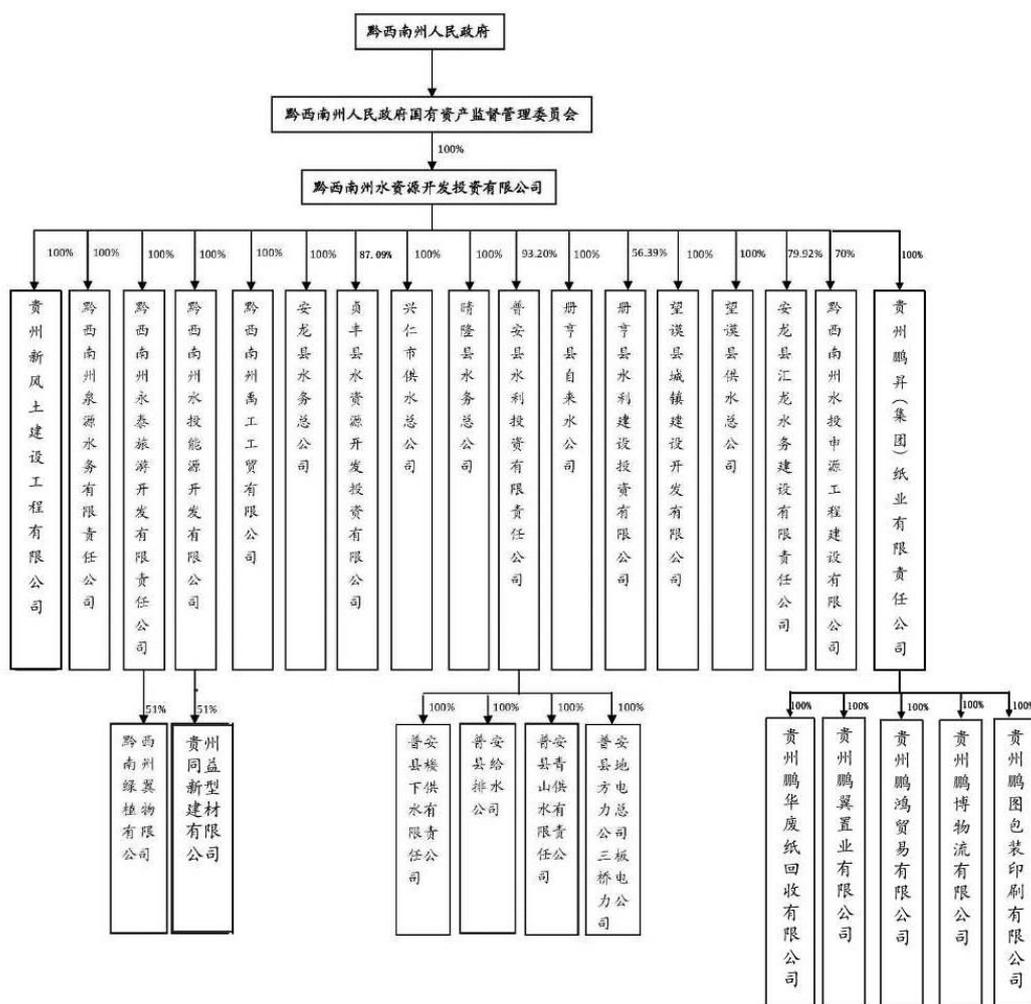
根据实际控制人黔西南州人民政府出具的《州人民政府关于冉昕等同志任免职的通知》（州府任〔2019〕17 号），并经黔西南州工商局核准登记，2019 年 7 月 2 日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变更为皮祖乔。

### 三、发行人股东情况

#### （一）发行人股权结构

发行人是由黔西南州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控股的有限责任公司，黔西南州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发行人 100% 的股权。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股权未被质押

或者冻结。发行人股权结构如下：



## (二) 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发行人控股股东为黔西南州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其对发行人的控股比例为 100%，实际控制人为黔西南州人民政府。截至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黔西南州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为直接持有，不存在质押、争议。

## 四、发行人的公司治理和组织结构

## （一）发行人公司治理机制

发行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其他相关法律规定，制定了《黔西南州水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建立了董事会、监事会等相关工作制度，以此建立、健全决策、执行、监督和防范风险机制，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及内部控制机制，实现规范、科学、高效运作。公司按《公司法》规定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机构。

### 1、出资人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不设股东会，由履行出资人职责机构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履行出资人职责机构享有以下权利：

- （1）委派和更换由非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及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 （2）决定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或经营方针；
- （3）审批公司重大事项的报告，批准公司重大投资、融资计划；
- （4）建立公司负责人业绩考核制度，与公司董事会签订经营业绩考核责任书，并根据有关规定对公司经理层进行年度考核和任期考核；
- （5）审批董事会的报告；
- （6）审批监事会的报告；
- （7）审批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以及公司的利

利润分配方案和亏损弥补方案的报告；

(8) 对公司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做出决定；

(9) 对公司发行债券做出决定；

(10) 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变更公司形式进行审核；

(11) 批准由董事会制订、修改的公司章程草案；

(12) 决定与审核公司国有股权转让方案，按有关规定批准不良资产处置方案；

(13) 国家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定其他职权。

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可以依法依规授权公司董事会行使出资人的部分或全部职权，对于已经做出的授权，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可以撤回或修改授权内容。

## **2、董事会**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设立董事会，董事会成员为 5 人，职工董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董事会设董事长 1 人。董事任期为每 3 年，任期届满，连派连选可以连任。任期届满未及时更换、或者董事在任职期内提出辞职未经批准的，该董事仍应当依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责。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1) 执行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的决定，向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报告工作；

- (2) 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融资方案；
- (3) 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4) 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5) 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以及发行债券的方案；
- (6) 制订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或者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 (7) 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和薪酬方案；
- (8) 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9) 制定公司章程修改方案；

(10) 按照上级党组织或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的决定或意见，按程序完善总经理、副总经理的聘任或解聘工作。根据董事长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董事会秘书；

(11) 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财务负责人；

(12) 决定公司对外担保事项；

(13)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由董事会做出决定的其他事项以及出资人授权的其他职权。

公司董事会根据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的授权，可以决定公司上述重大事项，但对公司的合并、分立、解散、增减资本、资本转让和发行债券，须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决定。

在董事会开会期间，经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授权同意，董事会可以对以下事项做出决定：

- (1) 审批董事会的报告。
- (2) 审批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审批公司年度财务决算。
- (3) 审批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4) 审批公司对外投资、融资、对外贷款及担保等重大事项。
- (5) 审议批准董事会议事规则。

### 3、监事会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设立监事会。监事会成员 5 人，其中，2 人由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委派，3 人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监事会设监事会主席 1 人，由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委派。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财务主要负责人，不得担任公司监事。

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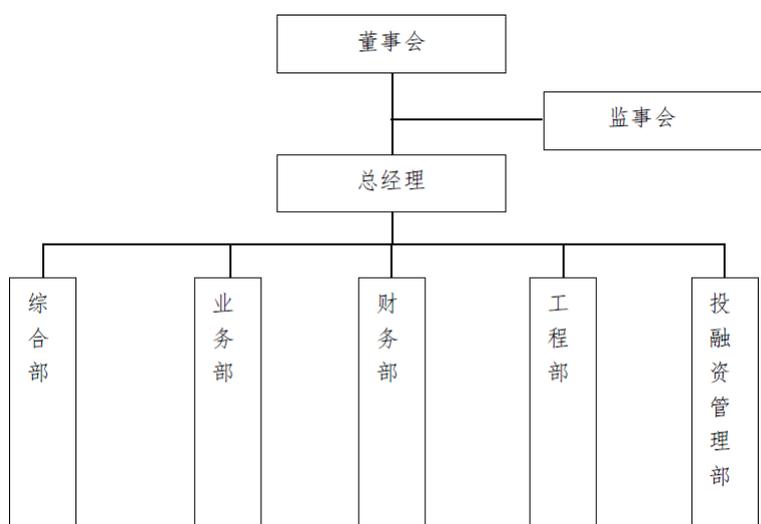
- (1) 检查公司财务；
- (2) 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者董事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
- (3) 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
- (4) 监事列席董事会会议，并对董事会决议事项提出质询或者建议；
- (5) 监事会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

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等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

- (6) 作监事会工作报告；
- (7) 提议召开临时监事会；
- (8) 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

## (二) 组织结构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组织结构如下：



### 1、综合部

协助公司领导督促、检查各部门对上级批示、命令、工作部署的贯彻执行情况，及时向主要领导报告，协调有关方面的关系；组织或参与起草公司的综合性工作计划、总结、报告、简报、通讯报道等文件；负责或协助有关部门办理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等的换发年检工作；公司文件、报刊的收发、传递工作,以及紧急公文的处理；公司文书、档案的管理，对公司文件进行审查、编号、打

印、复印及对上级文件的分转、催办、立卷、归档；公司印鉴、介绍信的管理以及大事记工作；组织或参与公司规章制度的制定，审核、实施与修改工作；涉及本公司的来信、来访、牵头接待和处理工作；上级和其它领导来公司的接待工作和会议服务工作；公司公务用车的派遣，并做好对司机的管理和交通安全管理工作；公司办公设备及各部门办公用品购买、管理与发放工作；公司人事计划、员工招聘、培训、奖惩、劳动工资、劳保福利及办理员工的各项手续等等。

## **2、业务部**

对全州水源、水务工程及相关项目材料供应开展调查、搜集、整理，并提出相应策略供公司决策；根据公司制定的中、长期发展战略及规划结合外部环境做出策略、路线、时间节点等方面的调整，提出可行性建议，并提供可行性报告供公司进行决策；对重大项目进行调研，必要时组织专家咨询或论证，形成科学的评估调研报告，为领导决策提供参考；负责投资计划的初审工作，提交评审报告；负责办理项目融资相关手续，并按时汇报融资进展情况；负责公司投资项目的建设管理工作，建立工程建设管理体系，对工程建设质量、进度、投资进行控制，对环境保护与水土保持方案的实施进行管理；负责协调工程项目的内部与外部关系，对参与工程建设的设计、监理、施工等单位进行组织协调工作，并协助地方政府做好建设征地、移民搬迁安置工作；根据项目建设情况定期组织撰写工作简报；负责公司获取水能资源开发和水电站建设项目开发权的相关工作，参与公司各类合作项目的论证、总体规划、方案策划、协调实施过程等。

## **3、财务部**

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有关的财务管理制度；建立健全财务管理各种规章制度，编制财务计划，加强经营核算管理，反映、分析财务计划的执行情况，检查监督财务纪律；积极为经营管理服务，促进公司取得较好的经济效益；厉行节约，合理使用资金，合理分配公司收入，及时完成需要上交的税收及费用；对有关机构及财政、税务、银行部门了解，检查财务工作，主动提供有关资料，如实反映情况；完成公司交给的其他工作等。

#### **4、工程部**

贯彻执行国家建筑行业相关法律、法规，执行相关技术标准、规范和规程，执行相应的安全生产、劳动保护、环境保护等方面的方针、政策，以及公司招投标、合同、进度、成本、生产、质量、安全、技术管理办法和决定；全面负责公司招投标管理、合同管理、进度管理、成本管理、施工生产管理、质量管理、技术管理、安全管理和环境管理等工作，制定或修改相关的管理办法，并贯彻落实；负责组织各方共同完成设计方案论证、项目招标、施工管理、竣工验收、竣工资料备案和项目移交等全部事务性工作以及相关的组织协调、监督实施等工作，负责统一管理项目施工单位、监理单位、造价咨询单位、设计单位等参建单位；负责进行事前审查、现场监督执行。负责审核项目各参建单位上报业主的文件、资料以及下发相关文件、资料，发布各项工作指令并监督各参建单位的执行情况。履行现场必须和必要的签字确认手续，协调、解决与工程施工有关各方的利益冲突和事务性工作；对施工现场进行统一部署、统一安排、统一管理，监督、检查项目各参建单位对质量、进度、成本、安全目标执行情况，对不满足计

划要求、合同要求的单位和个人进行处罚，并提出整改措施；监督、检查各参建单位的合同履行情况，对违反合同约定不履行义务的单位提出处理措施或处罚；审核汇总各子公司工程项目的月、季、年度计划和总进度计划；检查、督促子公司、监理单位严格按合同要求以及有关技术标准、技术规范、施工规范及监理规范，对工程质量进行监督控制；检查、督促造价咨询单位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合同对工程造价进行控制；组织图纸会审，提出优化和合理化建议，按照规定审批各种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施工计划。负责工程技术文件资料整理、归档和项目信息管理工作；负责审查处理重大工程变更的评估分析，经济技术方案的比较和选择，提出审查建议意见；按照程序严格审核办理设计变更及现场签证等工作，审查处理重大工程变更的评估分析，经济技术方案的比较和选择，提出审查建议意见；负责组织新材料、新技术、新工艺的考察、研究及推广应用；协助业务部办理各项报批、报建手续；完成公司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 **5、投融资管理部**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制订公司中、长期投融资规划，并负责投融资项目的筹划及准备；根据公司年度计划，寻找、筛选投融资项目，对投融资项目在成本、收益和风险方面实施评估、测算和分析、为投融资决策提供依据；对公司投资项目筹措资金，进行项目预算，制定融资计划；根据项目特点、企业实际及金融市场动态，制定融资方案，并负责方案的具体实施；负责配合金融机构开展贷前调查、贷中审查、贷后核查工作、配合银行对项目资金的监督检查；负责配合金融机构（或中介机构）开展项目评审工作和信用评审工作；协助财务部做好

筹措资金科学合理的分配、使用和偿还；完成公司交代的其他工作。

## 五、发行人与下属公司的投资关系

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纳入合并范围内的一级和二级子公司共 24 家，其中一级子公司 17 家，二级子公司 7 家，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发行人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子公司

单位：万元、%

序号	子公司全称	级次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1	黔西南州泉源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1	20,000.00	100.00
2	贞丰县水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1	138,654.10	87.09
3	望谟县城镇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	12,000.00	100.00
4	安龙县汇龙水务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	25,025.00	79.92
5	册亨县自来水公司	1	186.00	100.00
6	兴仁市供水总公司	1	10,800.00	100.00

发行人子公司范围真实、准确、完整，子公司均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发行人取得并持有必要权属证明或其它控制权文件，不存在重大权属纠纷、不存在质押或其他受限情形。

发行人纳入合并范围内重要子公司情况如下：

### 1、黔西南州泉源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名称	黔西南州泉源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2013 年 7 月 4 日
注册资本	20,000.00 万
住所	贵州省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兴义市机场大道中段公积金中心三楼
法定代表人	皮祖乔
经营范围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

	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对自来水、污水处理的管理；供排水工程安装；管材配件销售；土地开发；人居环境营运及管理。）
--	--

截至2019年12月31日，黔西南州泉源水务有限责任公司资产总计135,365.67万元，负债0.54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135,365.13万元，2019年度营业收入5.79万元，实现净利润6.36万元。

## 2、贞丰县水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贞丰县水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4年1月10日
注册资本	138,654.10万
住所	贵州省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贞丰县永丰街道办富民路40号四楼
法定代表人	吴林
经营范围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土地开发、旅游开发、水源及生态工程、城市防洪、河道整治、水土保持、中小型灌区新建和配套改造工程、各类水利工程、经营管理、水利工程项目的设计咨询和中介服务.棚户区改造、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截至2019年12月31日，贞丰县水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资产总计153,805.74万元，负债总计23,432.25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130,373.48万元，2019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651.26万元，实现净利润873.73万元。

## 3、望谟县城镇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望谟县城镇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5年5月22日
注册资本	12,000.00万
住所	贵州省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望谟县防灾减灾教育基地
法定代表人	王封高
经营范围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

	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农业产业种植及加工；农业综合开发经营管理；畜牧业项目开发；园林绿化及造林工程建设；旅游产业项目资源开发利用；建筑工程施工；扶贫产业项目开发；土地流转经营；土地储备开发及整治；城镇基础设施及相关配套项目建设；公路建设；水利水电工程建设及水务经营；水生态治理保护；工程咨询；医疗卫生服务；动产、不动产租赁；粮油购销、建筑工程管理、房地产开发）
--	---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望谟县城镇建设开发有限公司资产总计214,474.08万元，负债总计45,988.83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168,485.26万元，2019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5,966.11万元，实现净利润4,356.59万元。

#### 4、安龙县汇龙水务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名称	安龙县汇龙水务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2015年8月20日
注册资本	25,025.00万
住所	贵州省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安龙县招堤街道办事处金龙市场
法定代表人	向臣山
经营范围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水利、水电工程建设、太阳能、风能、排水设施、投资、勘测、设计施工运行管理，农产品开发；自来水生产及供应、污水处理净化、水污染治理。）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安龙县汇龙水务建设有限责任公司资产总计117,786.92万元，负债总计86,820.29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30,966.63万元，2019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98.48万元，实现净利润1,760.14万元。

#### 5、册亨县自来水公司

企业名称	册亨县自来水公司
成立时间	1999年3月10日
注册资本	186.00万
住所	贵州省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册亨县者楼镇河滨路6号
法定代表人	张友涛
经营范围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自来水生产、供应、管道、管件零售安装、污水处理、垃圾处理（涉及前置的经营项目在前置许可时限内从事经营））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册亨县自来水公司资产总计13,082.71万元，负债总计578.84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12,503.87万元，2019年度实现营业总收入4,055.93万元，实现净利润2,721.74万元。

## 6、兴仁市供水总公司

企业名称	兴仁市供水总公司
成立时间	1985年10月30日
注册资本	10,800.00万
住所	贵州省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兴仁市城关镇师范路13号
法定代表人	刘馨宁
经营范围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自来水供应、污水处理（凭前置许可）*管材、管件、管道设施安装、维修*）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兴仁市供水总公司资产总计33,359.20万元，负债总计20,691.50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12,667.70万元，2019年度实现营业收入5,162.79万元，实现净利润1,720.92万元。

## 六、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一）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发之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如下：

### 1、发行人董事会成员

皮祖乔，男，1975年生，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历任贵州兴义化工总厂合成氨分厂制气车间主任，贵州兴化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能源事业部部长、生产部部长，贵州省兴义市政府分管副市长，贵州省黔西南州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黔西南州水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黔西南州金农生态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黔西南州泉源水务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黔西南州永泰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黔西南州禹工工贸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兼执行董事，黔西南州水投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兼董事长。

李明荣，男，1963年生，大学学历，中共党员。历任贵州省安龙县平乐乡党委委员、科技副乡长、党委副书记、筹委会主任、乡长、党委书记，贵州省安龙县政府副县长，贵州省黔西南州农业局副局长、党组成员，贵州省黔西南州农业和扶贫开发委员会副主任、党组成员，贵州省黔西南州农业委员会副主任、党组成员，贵州省黔西南州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局副局长、党组成员，贵州省黔西南州水库和生态移民局调研员。现任黔西南州水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董事。

蒋丹，男，1965年生，大学学历，中共党员。历任贵州省黔西南州财政局行政事业财务管理科科长，贵州省黔西南州财政局义龙新区分局副局长，贵州省黔西南州财政局地方金融科科长，贵州省黔西南州财政局监督检查执法支队支队长。现任黔西南州水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贵州省黔西南州金农生态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贺正凯，男，1976年生，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历任贵州省黔西南州水利电力学校教师；黔西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教师、水利电力工程系综合科副科长、水利电力工程系教务科科长、水利电力工程系副主任（主持工作）；黔西南州水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黔西南州水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贵州省黔西南州金农生态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黔西南州水投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黔西南州禹工工贸有限公司总经理；贵州同益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黔西南州金农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贵州兴电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董事；贵州水投水务黔西南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贵州省马岭水利枢纽开发有限公司董事。

文才学，男，1976年生，大学学历。历任广西平班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工程部高级管理、移民工作部高级管理，黔西南州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工程部工程管理、工程部副主任、战略发展部副主任、资产管理部副主任，贵州西南高速投资有限公司开发部部长，贵州省黔西南州水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项目管理部经理。现任黔西南州水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贵州省黔西南州金农生态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职工董事，黔西南州水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黔西南州禹工工贸有限公司监事；黔西南州水投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监事。

## 2、发行人监事会成员

陈明光，女，1957年生，大学学历，中共党员。历任贵州省黔西南州财校教师、教务科副科长、教务科科长，贵州省黔西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商务系主任、商务系党总支书记。现任黔西南州水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黔西南州金农生态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监事

会主席。

李莉，女，1968年生，大学学历。历任贵州省兴仁县李关乡人民政府副科级乡长助理、副乡长，贵州省兴仁县屯脚镇副镇长候选人、副镇长，贵州省兴仁县人大常委会财经委员会副主任、主任，贵州省黔西南州统计局总经济师。现任黔西南州水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监事，黔西南州金农生态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监事。

唐万兵，男，1984年生，大学学历。历任贵州省望谟县水利局科员，贵州省望谟县纪委办公室主任，贵州省义龙新区工委（管委）办公室副科长。现任贵州省黔西南州水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综合部经理，黔西南州金农生态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职工监事。

王剑，男，1984年生，大学学历，中共党员。历任贵州省黔西南州兴义市成铭投资担保公司业务发展部工作人员，贵州省黔西南州兴义电力发展有限公司运行一部化学水处理工作人员，黔西南州水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发展规划部工作人员、综合部负责人。现任黔西南州水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职工监事、人力资源部经理，黔西南州金农生态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监事。

汪永华，男，1977年生，大专学历，中共党员。历任柯沙商场服务中心消防保卫组副组长、消防保卫科科长、办公室主任、副主任兼办公室主任，黔西南州水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项目管理部工作人员。现任黔西南州水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职工监事、综合部工作人员，黔西南州金农生态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监事。

### 3、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

皮祖乔，见上述董事会成员简介。

蒋丹，见上述董事会成员简介。

## **（二）现任董事及监事兼职情况**

经核实，公司董事及监事为公务员的，均不在发行人处领取工资，设置符合《公司法》、《公务员法》相关规定。

## 第九条 发行人业务情况

###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模式、状况和发展规划

#### (一) 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作为黔西南州唯一的水利基础设施投融资主体及水务领域龙头企业，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承担了大量的水利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及为整个黔西南州提供了供水供电等市政公用服务，业务范围涵盖自来水供水、水库代建、建材商贸、管网安装和水力发电等方面。

2017年至2019年，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54,371.28万元、52,681.60万元和51,372.88万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52,665.13万元、50,231.28万元和48,589.06万元。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主要由自来水供水和水库代建构成，截至2019年末，水库代建和自来水供水收入分别占据2019年全年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为48.93%和35.01%。公司最近三年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表-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成本构成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		2018年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收入结构	水库代建	25,136.83	48.93	26,999.14	51.25	33,850.19	62.26
	自来水供水	17,984.90	35.01	15,965.77	30.31	15,208.03	27.97
	管网安装	1,467.67	2.86	1,584.42	3.01	1,241.99	2.28
	水力发电	1,381.95	2.69	1,381.07	2.62	1,249.24	2.30
	建材商贸	2,354.19	4.58	3,956.82	7.51	671.34	1.23
	运输业务	263.53	0.51	344.06	0.65	444.33	0.82
	其他	2,783.82	5.42	2,450.31	4.65	1,706.15	3.14

	合计	51,372.88	100.00	52,681.60	100.00	54,371.28	100.00
成本结构	水库代建	22,497.41	66.12	24,149.80	68.63	30,238.12	80.99
	自来水供水	5,538.15	16.28	4,600.82	13.07	3,873.72	10.38
	管网安装	799.06	2.35	1,305.48	3.71	1,115.92	2.99
	水力发电	1,243.96	3.66	1,057.00	3.00	880.49	2.36
	建材商贸	1,997.86	5.87	3,040.26	8.64	587.11	1.57
	运输业务	240.79	0.71	224.93	0.64	125.31	0.34
	其他	1,708.97	5.02	812.22	2.31	514.60	1.38
	合计	34,026.20	100.00	35,190.51	100.00	37,335.27	100.00

2017年至2019年，发行人业务成本分别为37,335.27万元、35,190.51万元和34,026.20万元。其中自来水供水成本分别为3,873.72万元、4,600.82万元和5,538.15万元，为相应业务规模拓展所致，水库代建成本分别为30,238.12万元、24,149.80万元和22,497.41万元，近三年代建支出随着建设进度逐年下降。

表-2017-2019年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润和毛利率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毛利润	毛利率	毛利润	毛利率	毛利润	毛利率
水库代建	2,639.42	10.50	2,849.34	10.55	3,612.07	10.67
自来水供水	12,446.74	69.21	11,364.95	71.18	11,334.31	74.53
管网安装	668.61	45.56	278.94	17.61	126.07	10.15
水力发电	137.99	9.98	324.07	23.47	368.75	29.52
建材商贸	356.33	15.14	916.56	23.16	84.23	12.55
废纸运费	22.74	8.63	119.13	34.62	319.02	71.80
其他	1,074.85	38.61	1,638.09	66.85	1,191.55	69.84
合计	17,346.68	33.77	17,491.09	33.20	17,036.01	31.33

2017年至2019年，发行人毛利润分别为17,036.01万元、17,491.09万元和17,346.68万元，毛利率分别为31.33%、33.20%和33.77%，发行人近三年毛利润和毛利率保持相对稳定。

## （二）发行人主营业务模式

### 1、自来水供水业务

自来水销售业务是发行人的核心业务，是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的稳定来源。公司自来水销售业务是指发行人下属水务子公司的水厂从黔西南州各水库或当地江河支流等汲取原水，按照自来水常规处理工艺对原水处理后，将符合国家质量标准的自来水通过输水管网输送到终端用户的完整供水产业链。

发行人作为黔西南州水务运营领域的龙头企业，供水范围覆盖黔西南州境内六个县域，其自来水销售业务主要由下属八家水务子公司承担。

近三年，发行人分别实现自来水供水业务收入 15,208.03 万元、15,965.77 万元和 17,984.90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7.97%、30.31%和 35.01%。近三年发行人自来水供水业务收入保持稳定。

近年来，随着黔西南州城镇化进程和水务工程建设的大力推进，同时，公司不断加强自来水厂及管道建设、改造等工程的投资，发行人自来水供应能力不断提高，自来水销售收入和利润规模均保持稳步增长。

发行人的自来水销售业务，主要由 8 个水务子公司承担，包括册亨县自来水公司、普安县给排水公司、普安县青山供水有限责任公司、普安县楼下供水有限责任公司、望谟县供水总公司、晴隆县水务总公司、兴仁市供水总公司、安龙县自来水公司，上述水务子公司遍布黔西南州六个县域，自来水供应面积约 390.40 平方公里，自来水

供应服务人口约 59.1 万人。

公司自来水业务所需原水主要来自两个方面，一是黔西南州境内大小河流，如西泌河、平塘河、六洞河、板陈河等；二是发行人于各县所拥有的当地水库，如贞丰县纳山岗水库、普安县东风水库、青山镇幸福水库等。目前，公司供水水源水质良好，均达到国家颁发的《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二类水质标准，水源水量充沛，可充分满足公司的生产销售需求。公司供水业务汲取原水依据《室外给水设计规范》（GB50013—2006），干旱或洪涝灾害一般不会对公司取水造成影响。

此外，公司作为黔西南州最大的水利基础设施建设主体，截至 2019 年末，公司所持有并经营管理水库达 33 座，遍布黔西南州各市县乡镇，为公司自来水水源提供了充足的保障，同时节省了购买原水产生的成本，为公司主营业务减少了大量成本。

公司自来水销售按用水性质主要分为居民生活用水、工业用水、商业用水三类。

居民生活用水：居民住宅生活用水（包括养老院用水、农户生活用水）；党政机关、社会团体、军警部队、医院、学校办公的用水；市政园林、绿化、消防、环卫等的用水；博物馆、纪念馆、文化馆、镇乡综合文化站等免费开放的公益性文化单位的用水。

工业用水（含生产性用水）：工业企业（包括冶金、化工、机械、造纸、制革、纺织、印染、医药、电子和其它制造业）的用水；社会团体等单位所办企业的用水；养殖业、种植业、农产品加工业的用水；金融保险业、邮电通讯业的用水；车站、机场、码头等生产经营场所

的用水。

商业用水（含特殊行业用水）：商业企业、建筑业（含房地产、房屋租赁、安装、装饰装修）、地质勘探等的用水；宾馆（含旅社、招待所）、餐馆、茶楼、酒吧、西餐厅、桑拿、洗浴、美容美发、按摩、歌舞厅、夜总会、渡假村、游乐场、游泳池等娱乐性经营场所的用水；经营性洗车、汽车美容业的用水；酿酒、饮料、饮水制品（含纯净水）等行业的用水；其它经营性服务行业。

随着黔西南州城镇化建设的不断推进，城市居民人口的增加及生活质量的提高将促使居民生活用水量进一步增长；同时，贵州省作为近两年经济增速最高的省份，经济的快速发展将带动商业、工业用水量的增加，预计公司未来售水总量仍将保持持续增长状态。

## 2、水库代建业务

水利基础设施建设业务是发行人的主要业务，是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润的主要构成部分。公司水利基础设施建设是指发行人作为代建方承接黔西南州水利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近三年及，发行人分别实现水库代建业务收入 33,850.19 万元、26,999.14 万元和 25,136.83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4.27%、53.75%和 48.93%。

发行人作为黔西南州人民政府批准设立，以打造统一、高效的水利水务投资建设集团为目的，以整合优良资产和优势资源、提高水利投资建设能力及水务营运能力为重点的国有独资公司。在黔西南州水利建设项目承揽方面具有得天独厚的优势，且发行人作为黔西南州首

要的水利建设集团公司，水利基础设施建设业务方面基本没有外来竞争，处于区域内行业主导地位。

发行人现有水利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主要由发行人及贞丰县水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望谟县城镇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册亨县水利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及安龙县汇龙水务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4 家子公司承担。

公司的水利基础设施建设业务，主要模式为发行人与水利建设项目业主签订《建设项目总包协议书》，由发行人作为项目代建人负责工程前期的准备、投融资管理和代建管理，并收取一定的代建管理费。在与所签订的建设项目总包协议书中明确规定，项目代建（管）管理收入按照发行人代建投资额的一定比例全额结算确认代建管理收入，比例处于 110%-113%之间。水利基础设施建设业务的结算方式主要是根据具体建设项目的合同约定，发行人作为代建人根据施工方的建设进度定期向项目业主递交工程量报表及工程结算资料，项目业主结合工程进度同代建人结算。

发行人作为黔西南州最大的水利基础设施建设主体，立足于黔西南州各市、县的整体水利建设规划，通过大量骨干水源等水利基础设施项目的建设，完善了城市功能、改善了居民的文化生活条件、对改善黔西南州城乡用水用电条件、自然生态环境、特别是农业生产条件作出了重大贡献，为农村脱贫致富发挥了重要作用，发行人所承接的水利基础设施建设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及环境效益十分显著。

### **3、管网安装业务**

管网安装维修业务是隶属于发行人供水业务的主要业务，是发行人自来水销售业务发展的基础。公司管网安装维修业务主要包括外部工程业务、供水设备安装业务及维修改造业务。

公司的外部工程业务主要包括为房地产公司、物业公司、学校、企事业单位等提供室内外供排水设施及系统的安装业务；供水设备安装业务包括为用水家庭、单位的智能水表安装；维修改造业务是对客户破损、老化或临时故障的管道、水表等供水设备进行维修改造的业务。

近三年，发行人分别实现管网业务收入 1,241.99 万元、1,584.42 万元和 1,467.67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36%、3.15%和 2.86%。

虽然发行人管网安装维修业务在主营业务的占比并不大，但管网安装业务对于发行人自来水销售业务起着巨大的支撑作用，近三年保持相对稳定。由于发行人承担着黔西南州六个县属地区的自来水销售业务，自来水需求量较大，供水面积广泛，供水客户中居民占比较大，对所属地区客户的供水管道、水表等一系列供水设备进行检查并提供相关服务的要求较高。

随着贵州省经济的快速发展，黔西南州不断加快城镇化、工业化及水务工程建设的进程，同时配合国家扩大内需经济及精准扶贫政策部署，公司的安装维修业务得到了前所未有的发展与提高。根据规划，公司在不断拓展黔西南州自来水销售市场的同时，将积极同步拓展管网安装维修业务市场。

发行人的管网安装业务广泛覆盖黔西南州多个区县,主要是涉及公司供水服务的范围。在公司供水区域范围内,发行人管网安装业务基本处于行业主导地位。发行人管网安装维修业务与自来水销售业务紧密相关,管网安装维修业务的顺利开展是保障自来水销售业务供水到户的基础。故两项业务都由下属 8 个水务子公司共同承担,业务覆盖黔西南州六个县域。

上述水务子公司主要负责供水区域范围内的城市供水管道建设及维修和居民用水户“一户一表”改造工程,同时承接供水区域内建筑物室内管道的安装工作。主要提供自来水管道的安装服务,包括商住楼盘开发的供水安装业务、零星用户水表安装和集中水表供用户的一户一表改造业务、工业企业用水业务等。

#### 4、水力发电业务

黔西南州水能资源丰富,主要来源于天然降水,黔西南州河流长度为 10km 以上河流共计 106 条,流域面积大于 20km<sup>2</sup> 的河流达 102 条,且黔西南州属高原槽谷岩溶山丘,山高坡陡,河谷切割较深。黔西南州内的各河流均发源于云贵高原或盘底边缘山地,河流大多具有谷坡陡、河床窄、落差大、险滩多、流速急等特点,为梯级开发水能资源提供了优越的自然条件。公司目前所属水电站均处于落差大、水能资源丰富的地区,为公司水电产业持续发展提供了长期的资源保障,水电开发潜力巨大。

水力发电业务是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及利润重要的组成部分,近三年,水力发电业务收入分别为 1,249.24 万元、1,381.07 万元和 1,381.95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2.30%、2.62%和 2.69%,整体规

模较小，但近两年处于上升趋势。公司供电结构中以居民生活用电为主，生活用电量占比逐年增加。

发行人供电业务包括发电和供电，主要由下属电力子公司，即普安县地方电力总公司三板桥电力公司承担，发电方式主要为水力发电，主要向普安县三板桥镇居民提供生产生活用电。

由于公司电源为水电，来水量的多少会对公司发电设备利用小时数产生较大影响。丰水期，公司会对供电片区用电需求以外的电量输送至普安县供电局销售，而枯水期也能够从普安县供电局调配电量以保障当地供电需要。目前，外购普安县供电局的电量执行各地标杆电价。枯水期发电量的减少及外购电量的增价将提高公司的购电成本。但由于近几年贵州雨水充沛，且公司正常供电能力足以覆盖当地用电需要，故近两年基本不存在外购电量情况。

公司下属水电子公司供电业务所生产的水电通过输电线路输送至三板桥变电站并入南方电网或通过自有电网，将电能送至愿意接受公司供电服务的用户，并且在用户端以电表计量实际用电量，按月向愿意并且已经接受本公司供电服务的用户直接收取电费，三板桥电力公司所供应的供电区域内现执行每月缴纳一次电费。

发行人供电业务主体为子公司三板桥电力公司，发行人目前不负责具体水电业务所需物资的采购，只对各子公司的采购进行监管。生产经营性物资采购由各子公司按照本公司采购管理相关规定执行采购。

## **5、建材商贸业务**

发行人的建材销售业务主要以生产、销售塑料建材商品为主，为水利项目建设的建材需求方提供塑料管材供应及配套服务，并为集团内部水利水务建设施工提供原材料供应。发行人建材销售业务的主要客户为贵州省当地信誉度较好的地方国企、民营企业、合资企业或在贵州省承接水利水务工程项目施工的优质施工方。

2017-2019 年，发行人分别实现建材销售收入 671.34 万元、3,956.82 万元和 2,354.19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27%、7.88%和 4.58%，得益于业务筹备阶段项目储备，2018 年度建材销售收入较上年度增长 489.39%，业务毛利率也从 2017 年的 12.55%上升至 23.16%。2019 年，发行人建材销售业务进入正常运营状态，业务毛利率恢复到 15.14%。

发行人 2016 年新设成立黔西南州禹工工贸有限公司，主要负责集团公司建材商贸业务的运营，从建材生产商处采购商品转销施工方客户。发行人 2018 年度建材销售收入的大幅增加主要基于发行人收购贵州同益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建材生产商）51%股权，由此，公司打通建材业务上下游产业链，从之前单纯的建材贸易转为建材生产与销售一体的完整产业，并且随着发行人集团内部的大力支持使得 2018 年建材销售业务得到大幅增长。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在建材生产销售行业已发展成为黔西南州极具竞争力的主体。

未来，随着黔西南州水利水务建设市场的迅速发展及公司建材业务板块竞争力的持续增强，公司建材业务将会持续快速发展。

业务模式上，发行人以自产自销为主。发行人子公司贵州同益新型建材有限公司负责建材原料的采购、建材商品的生产，根据客户需

求负责签约谈判、商品交付及货款收取。

结算模式上，为充分发挥自身优势，扩大销售额，发行人确认建材货物量并签订相关《销售合同》后，根据客户需求，货物采取一次性交付、分期交付或陆续供货三种模式向下游客户发货，根据合同约定，定期向下游客户收取建材货款。

## 6、运输板块业务

发行人运输板块业务主要为下属控股子公司贵州鹏博物流有限公司运营的运输业务，主要为黔西南州境内的施工方运送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废渣土、废土石方、钢砂等建筑废材。

发行人运输业务主要由下属子公司贵州鹏博物流有限公司承担，贵州鹏博物流有限公司与各施工方签订《运输合同》或《物流运输协议书》，合同或协议列明运输物品名称、数量、单价、距离及交货、验收方式等具体条款，提供建材废材运输服务，收取相应费用。

2017-2019 年，公司运输业务收入分别为 444.33 万元、344.06 万元和 263.53 万元，占主营业务比例分别为 0.84%、0.68%和 0.51%，整体规模及占比均较低。未来，发行人运输业务将根据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及战略做出合理规划调整。

## 7、其他板块业务

发行人其他板块业务主要为融资服务收入、销售收入以及配套安装及材料收入。2017-2019 年，公司其他业务收入分别为 1,706.15 万元、2,450.31 万元和 2,783.82 万元，占主营业务比例分别为 3.14%、4.65%和 5.42%，整体规模及占比均较低。

### （三）发行人发展规划

公司作为黔西南州最大的水利基础设施投融资主体及水务领域龙头企业，认真研究黔西南州水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市场形势，紧贴黔西南州水利发展实际，通过市场运作和资本运作，不断拓宽黔西南州水利投融资渠道，加快水利基础设施建设步伐，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和效益，依法办事、扎实进取、开拓创新，充分利用现有的政策优势，突出公司主业，以主业带动相关产业的发展，多种形式参与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开发及水务一体化建设，形成现代水利水务集团化企业。

发行人以《中共黔西南州委黔西南州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水利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州党发[2011]1号）精神为动力，认真贯彻落实水利改革发展，继续深入贯彻“与时俱进”科学发展观，坚持以企业发展为主线，以科学管理为重点，以深化改革为保障，以加强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为保证，以快速推动黔西南州水利工程建设为目标，全面提高公司综合实力，努力把公司建设成为水务水利行业的一流先进集团化企业。

发行人将坚持遵循以下发展原则：

- 推进水务一体化，优化水资源配置；
- 公益性与经营性兼顾，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并重；
- 促进企业发展与人才培养、企业文化建设相一致；
- 注重发展质量，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达到如下总体目标：

依托黔西南州发展实际，以水务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一体化经营为目标，实施“突出主业、多元发展”战略；按照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着力加强公司现代管理体制建设、资本运作能力建设、企业文化与品牌建设。努力打造管理科学、运营规范、创新发展、效益突出的现代水利水务投资企业。

### **1、以水务供水产业为核心，做好供水发展规划**

未来公司将根据各级政府和相关部门的工作要求及部署，按照黔西南州各县整体规划修编确定供水发展规划，以供水基础设施建设为基础，以“谋划发展支撑体系，落实安全正常供水，开展优化供水服务，完成供水工程建设”为工作主线，积极促进公司向各县城乡供水事业向更新更高层次发展。由于各县部分水厂相应的基础设施有的使用年限过长，有部分设备老化，有的城市供水管网因年代久远老化，管网漏损率开始逐年增加等。公司应针对各县规划和建设状况及供水基础设施存在的问题进行综合性治理，对各县供水基础设施进行全局规划和改造，对供水水质进一步提高进行全面谋划。为此，2018年至2020年将全盘考虑，一是对各县自来水厂供水设施进行升级和改造，做好工艺管道、自动化设备的安装调试。二是做好新老城区管网建设工作，并采用新型管材对新老城区基础配套进行供水管网建设。同时，积极为大型房产项目、公益改造项目服务，做好棚户区老旧管网改造工作。三是做好水质检测增项工作，对水质检测设备进行更新，加强对水质监测部门对硬、软件的操作培训，积极探寻非常规检测指标的方法，使之与仪器的各项性能相匹配，以保障水质达到国家《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06）中检验指标的要求，全面提高各县

供水水质，确保各县城居民饮用水安全。使各供水子公司在水质、水压、水量、供水设施建设以及优质服务上全力跟上各县城可持续发展的步伐，不断提高资产运营效率，促进企业持续快速发展。

## 2、以多元化业务为补充，不断培育新的增长点

### (1) 适度发展适合公司自身特点的非主营业务

在突出水务核心业务的基础上，进一步拓宽发展思路，利用州水投公司水利行业的突出优势，对全州小水电项目进行考察，在深入调研的基础上，逐步向其他领域渗透，力争进入重点发展领域。依托公司旗下子公司三板桥电力公司的产业结构，通过控股、参股等投资模式，重点再参与 5-8 个附加值高、发展潜力大的水利电力等项目，使多元化投资业务成为水务主业有益补充，逐步提高州水投公司抵御市场风险的能力，实现企业的可持续发展。

### (2) 积极参与重大水利工程项目建设、经营及管理

马岭水利枢纽工程位于贵州省黔西南州兴义市境内，推荐坝址距下游马岭镇约 3km，距兴义市约 16km，是马别河干流梯级规划中的第 9 个梯级，流域控制面积 1,914km<sup>2</sup>，多年平均径流量 13.5 亿 m<sup>3</sup>，工程通过在马别河干流修建马岭水库，调蓄坝址上游来水，满足需水保证率。右岸城市供水工程主要解决右岸兴义市主城区人口生产生活用水，左岸城乡供水工程主要解决灌区、义龙试验区（包括郑鲁万工业园、郑屯、鲁屯和万吨组团）、以及顶效、郑屯、鲁屯和万吨的农村生活供水及乡镇集镇居民用水。该项目工程静态总投资 257,280.00 万元，总投资为 266,565.00 万元。

根据贵州省人民政府已于 2015 年 12 月 21 日，在给予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批复（《贵州省人民政府关于马岭水利枢纽工程 PPP 实施方案的批复》黔府函）（2015）305 号）文件中已明确，州水投公司将作为黔西南州政府的出资人代表与省水投（集团）公司共同组建项目公司，负责黔西南州马岭水利枢纽工程的建设、运营和管理。2016 年至 2018 年期间，公司将密切配合省水投（集团）公司全面推进马岭水利项目建设，积极配合做好项目前期的招投标工作、建设、经营和管理管理工作。

### （3）搭建项目建设管理一体化平台

当前，公司已对黔西南州境内晴隆县西泌河水库、册亨县册亨水库、贞丰县七星水库工程三座中型水库实施了项目代建。在黔西南州“十三五”规划期间，黔西南州预计开工骨干水源工程项目共计 155 座，其中大型水库项目 1 座，中型水库 16 座，小（1）型水库 97 座，小（2）型水库 41 座，预计总投资 2,795,625.00 万元，中央和省级补助和配套资金 2,303,766.00 万元，地方配套资金为 526,899.00 万元，其中，发行人作为全州唯一的水利基础设施建设投融资主体，预计将参与 13 座中型水库的委托代建。未来，公司将以项目高标准建设、高效率运营不断提升公司的建设运营能力，通过充分考察、调研、多方协调等方式，利用自身优势，将继续对优化项目实施代建，推动主营业务的良性发展。并以落实项目代建制为契机，通过划转、并购、控股等多种形式构建州水投公司水利水电项目咨询、设计、施工、监理等项目建设管理一体化平台，形成“低成本、高效率、专业化”的工程总承包项目建设模式，有效增强州水投公司的经济实力和活力。

#### (4) 以“涉水产业”为依托，拓展关联业务

以已建或在建水利项目所形成的景观水系为依托，积极拓展水利项目的衍生价值，充分利用公司既有水库库区土地资源，加强水库旅游资源开发，打造全州水库蓄水、供水、发电、防洪、旅游、环保等全方位产业价值链，探索投资与之相关的土地整理开发、亲水旅游、特色生态园、水产养殖等关联业务，增强州水投公司盈利能力。

## 二、发行人所在行业现状和前景

### 1、水务行业

#### (1) 水务行业概况

城市水务行业涵盖水源工程、管道输送、水生产、水配送、管网建设、污水处理、中水回用、水环境治理等多个环节，是关系到国计民生的重要公用事业。随着人口增长、城市化发展和经济发展，我国水务市场呈现出持续快速增长的态势，水务基础设施建设的需求不断增加。进入二十一世纪，城市供排水问题的严重性和重要性已日益为社会各界所认识，中央和地方各级政府都把城市供排水问题提到重要位置。国家和有关部门陆续出台和实施了市政公用事业的开放政策、特许经营政策、投资体制改革政策、鼓励非公经济参与政策等一系列相关的改革政策，扫除了水务行业市场化的政策障碍，有力地促进了城市水务行业市场化的进程。

近年来，我国供水的动力、原材料和人力等成本不断上涨，水务企业单位成本加大。同时，我国对于供水及处理后污水的水质的要求不断提升，水质化验指标也大幅增加，加上工业污染等导致的水源质

量下降，水务企业的单位成本加大，亏损企业增加。自来水企业的亏损不利于水务行业的长期健康发展和水资源的合理保护及利用，水价上调和改变定价机制的可能性逐步增强。

目前中国水资源的供求矛盾日益突出，全国 561 个地级以上城市中 400 多个缺水，饮用水被污染情况严重，城市河流基本上都在劣五类。

2018 年，我国全年水资源总量为 27,960 亿  $m^3$ ，但人均水资源量不足 2,400 吨。根据联合国标准，中国正面临介乎中度（人均 1,000 至 2,000 吨）与轻度（人均 2,000 至 3,000 吨）缺水问题。随着中国政府人口政策的放松，未来 10 到 15 年人口增长率预期会稳步上升，这可能导致中国面临严重缺水状况。

从中国用水情况来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 2018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初步统计，2018 年中国大陆总用水量 6,110 亿立方米，比上年增长 1.1%。其中，生活用水增长 1.4%，工业用水增长 0.6%，农业用水增长 1.1%，生态补水增长 3.8%。万元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 73 立方米，比上年下降 5.1%；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 45 立方米，下降 5.2%；人均用水量 439 立方米，比上年增长 0.6%。从历年供水量看，供水总量平稳增长，生产用水波幅不大，生活用水呈现上涨态势。随着全国供水量的稳步增加，全国污水排放量亦呈现快速增长趋势，水体污染问题日益突出。

总体看，未来中国供水和污水处理市场的需求巨大，特别是中国现有供水企业区域经营分散特性，将为水务投资公司的并购发展带来一定的潜在机遇。环境保护力度加大促进了污水处理、污泥处理行业

的发展。水价改革亦将给水务市场带来一定的商机。

## (2) 黔西南州水务行业的现状和前景

黔西南州的水资源主要来源于天然降水，境内河流均属珠江流域，分南、北盘江和红水河三大流域水系，南盘江流域部分面积 6,448.20km<sup>2</sup>，占黔西南州总面积的 38.37%；北盘江流域部分面积 8,760.50km<sup>2</sup>，占黔西南州总面积的 52.13%；红水河流域部分面积 1,595.70km<sup>2</sup>，占黔西南州总面积的 9.50%，河网密度 0.146km/km<sup>2</sup>，黔西南州河流长度为 10km 以上河流共计 106 条，流域面积大于 20km<sup>2</sup> 的河流 102 条。

黔西南州境内地表水丰富，多年平均径流量达 105.99 亿 m<sup>3</sup>，多年平均径流深 631.2mm；丰水年（P=20%），径流总量 124.9 亿 m<sup>3</sup>，径流深 609mm；平水年（P=50%），径流总量 102.9 亿 m<sup>3</sup>，径流深 501mm；枯水年（P=75%）径流总量 88.2 亿 m<sup>3</sup>，径流深 430mm；特枯年（P=95%），径流总量 56.70 亿 m<sup>3</sup>，径流深 338mm。入境水量 252.1 亿 m<sup>3</sup>，出境水量 362.36 亿 m<sup>3</sup>。黔西南州地表水资源丰富，按黔西南州常住人口 286 万人计，人均 3,705.94m<sup>3</sup>，均高于全省和全国水平。

地下水：由于黔西南州大部分处于岩溶山区，地下水没有统一的含水层，主要以岩溶地下水为主，岩石裂隙水次之，并通过各种途径和方式最终排入河道，成为河流的基流，地下水资源量为地表水资源量的 18.3%，多年平均地下水资源总量 19.39 亿 m<sup>3</sup>，已计入河川径流中。

黔西南州境内河流河网密度较大，产水模数较高，河流坡降陡，落差集中，因此水能蕴藏量极为丰富。

近几年，黔西南州积极响应国家水务一体化改革的号召，切实加快推进水务改革的步伐。2018年，黔西南州扎实开展水利脱贫攻坚行动，在重点骨干水源工程、民生水利、水利供给侧改革、水污染防治、水资源管理、防汛抗旱、河长制、水行政执法、党风廉政建设等重点工作方面成效明显，截至2018年6月底，共下达水利投资计划112,838万元，到位80,427万元，完成投资58,419万元，占投资计划52%。根据黔西南州“十三五”规划，黔西南州将大力推动水务一体化改革，形成“原水-供水-污水”的上中下游一体化水务改革发展，合理开发利用地下水资源，增强季节性缺水的水源补给和综合抗旱能力，加强水资源的统一调度和管理，建立流域和区域水资源统一管理体制，逐步形成政府调控、市场引导、公众参与的供水机制。2018年，黔西南州聚焦脱贫攻坚目标，进一步夯实民生水利和城镇污水处理建设，确保31.14万人饮水安全，推进14个污水处理在建项目。预计到“十三五”规划末，实现城乡经济社会发展供水安全、饮水安全、防洪安全水生态环境安全的目标，在水务领域成功完成脱贫攻坚任务。

## 2、水利行业

### (1) 水利行业概况

水是生命之源、生产之要、生态之基，水利是经济社会发展的基本条件、基础支撑、重要保障，兴水利、除水害历来是治国安邦的大事。

水利是现代农业建设不可或缺的首要条件，是经济社会发展不可替代的基础支撑，是生态环境改善不可分割的保障系统，具有很强的公益性、基础性、战略性。水利建设是保证防洪安全、供水安全、粮食安全的最基础设施，是实现经济可持续发展的基本保证。水利建设行业具有很强的经济效益，还具有明显的社会效益，国家投资沉积了大量的国有资产，所以目前水利建设行业总体上仍然以国家投资为主，水利建设也一直是一个政府主导投资的行业，行业的发展与国家水利建设的重视程度和投资规模有关。

“十二五”时期，在党中央、国务院的高度重视和全社会的共同努力下，水利投入持续增加，重点工程建设取得重大进展，水利基础设施体系不断完善，水利管理不断加强，完成了五年规划确定的主要目标和任务，是新中国成立以来历次五年计划、规划中水利投资规模最大、规划目标实现最好、人民群众直接受益最多的时期，有力地保障和促进了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为“十三五”规划的发展打下了坚实基础。

我国水利建设长期滞后于经济发展。水利部数据显示，目前全国有一半以上耕地缺少基本灌排条件，有 40% 的大型灌区骨干工程、50% 至 60% 的中小型灌区、50% 的小型农田水利工程设施不配套、老化失修，山丘区、牧区水利和节水灌溉发展滞后，农田水利设施不足的问题越来越严重，洪涝灾害、农田灌溉、人畜饮水等问题不断突出，农田水利建设滞后已经成为我国农业稳定发展和国家粮食安全的最大硬伤，不仅如此，相关投资政策的限制也使得农田水利建设资金融通不畅。

现阶段我国已把加强水利基础设施建设作为应对国际金融危机、保持经济平稳较快发展、扩大国内需求的重要举措，增加水利投入，已成为新增建设资金的重点领域。

2011年1月，中共中央、国务院以中发[2011]1号文件印发了《关于加快水利改革发展的决定》，从经济社会发展全局出发，科学阐述了水利发展的阶段性特征和战略地位，明确提出了水利改革发展的指导思想 and 主要原则，全面部署了今后10年水利改革发展的目标任务和政策举措。2011年7月，中央召开了水利工作会议，对贯彻落实2011年中央1号文件进行了全面部署，中国水利迎来了加快发展的历史性战略机遇，水利建设将掀起新一轮的建设高潮。未来十年是水利加快发展的黄金期，预计水利投资年均增速将高达11.6%，投资增长弹性系数高达1.45。水利改革发展将全面提速，水利建设明显滞后的局面将从根本上扭转。到2020年，将基本建成防洪抗旱减灾体系，及水资源合理配置和高效利用体系，饮水安全问题得到全面解决，水环境得到明显改善，水生态恶化趋势基本被遏制。水利发展的安全性需求得到较高程度的保障。随着最严格水资源制度的实施，以及节水型社会建设的深入开展，水资源利用全面从以需定供转向以供定需。用水效率将大幅度提升，水资源供求矛盾趋向于缓解。更多的城市和地区将开展水系景观建设，水休闲娱乐消费将在更多地区普及。

## (2) 黔西南州水利行业状况及前景

随着黔西南州经济的快速发展、城市建设和人民生活水平的逐步提高、城市化进程的加快，黔西南州水利基础设施建设作用逐渐凸显，近年来，黔西南州水利行业呈现活跃态势，黔西南州水利基础设施建

设市场发展愈发完善。

结合我国水利发展的主要形式，黔西南州水利发展和全国还有差距，处于从中等收入向高收入过渡的关键战略期，是安全性需求、经济性需求和舒适性需求均持续增长的时期，也是水利加快发展黄金期。

根据《黔西南州经济发展“十三五”规划纲要》，全州将坚持“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的十六字方针，加大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力度，着力提高水利供水能力，促进水资源合理配置和高效利用，基本解决工程性缺水问题，构建新型水务服务体系。

第一，加快骨干水源工程建设。以保障城乡生产生活、产业园区、高效农业示范园区供水为重点，按照到 2020 年每县有一座以上中型水库、乡乡有稳定供水水源为目标，统筹开发利用地表水和地下水资源，重点推进大中型水库、引提水工程建设，加强小型水利设施建设，初步建成水资源合理配置和高效利用的现代水利体系。建成十个大中型水库，力争五年累计新增水库库容 3.9 亿  $m^3$ ，水库总库容达 10 亿  $m^3$  以上。

第二，着力构建城乡供水保障体系。完善城镇供水设施建设，加快城镇供水向周边农村延伸，抓好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人均供水保障能力显著提高，基本解决工程性缺水问题，初步建成较为完善的水资源配置和城乡供水体系。大力推进小型农田水利基本建设和“五小水利”工程建设，提高灌溉水利用系数和水资源利用效率。到 2020 年，全州供水能力达 16 亿  $m^3$  以上，人均供水达 400 $m^3$  以上，农村自来水普及率达到 80%以上，农村饮用水集中式供水人口比例达到 85%以上，新增农田有效灌溉面积 60 万亩，

新增节水灌溉面积 20 万黔西南州安龙经济开发区新桥镇工业园区。

第三，切实提高防汛抗旱减灾能力。加快城镇防洪排涝工程建设，建立城镇防洪排涝监测预警系统，加强山洪灾害防治、河湖水系连通工程、涝区治理、农村河道综合整治、病险水库除险加固等建设，进一步提高中小河流和山洪灾害防治能力。到 2020 年，全州洪涝灾害和干旱灾害年均直接经济损失分别占同期 GDP 的比重控制在 0.9%和 1.7%以内。

第四，强化水生态文明建设。切实践行“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的生态文明理念，着力推进黔西南州全国水生态文明城市试点建设，严格落实用水总量控制、用水效率控制和水功能区限制纳污“三条红线”，为全省水生态文明建设提供典型示范。大力实施水生态系统保护与修护工程，恢复与改善重要河流、湖库、湿地和城镇的水环境、水生态状况，开展地下水污染普查和防治。到 2020 年，全州重要江河湖库水功能达标率达到 85%以上，出境断面水质按功能区达标率达到 100%。

第五，深化水利建管体制改革。坚持政府主导，发挥市场机制作用，推进水资源配置、水利投融资和建设管理等领域改革。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建立事权清晰、分工明确、运转协调的水资源资产管理体制。

黔西南州已经进入水利基础设施建设的高速发展阶段，全市拟建水利项目规模及数量都将急剧增长，为黔西南州水利代建业务的蓬勃发展提供了坚实的经济基础。

### 3、水电行业

#### (1) 水电行业概况

电力工业是支撑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基础性产业和公用事业，随着我国国民经济的快速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对电力的依赖程度也越来越高。电力需求与国民经济密切相关，电力弹性系数反映了用电增长速度与国民经济增长速度的相对关系。

“十二五”时期，我国着力构建安全、稳定、经济、清洁现代能源产业体系，把在做好生态保护和移民安置的前提下积极发展水电，作为重要的能源发展方针，高度重视开发建设与生态保护、移民安置、经济社会等的统筹协调工作，新增投产 1 亿千瓦，约占水电总装机容量的三分之一，为实现我国 2015 年非化石能源发展目标发挥了有力支撑作用，为促进国民经济和社会可持续发展提供了重要能源保障。

国家统计局网站发布的数据显示，2018 年，全国发电量 7.1 万亿千瓦时，比上年增长 7.7%。其中，火电增长 6.7%，水电增长 3.0%，核电增长 18.7%。2018 年，水力发电量 12,342 亿千瓦时，比上年增长 3.0%；2018 年水电增速较 2017 年增幅较大。

根据国家能源局统计，我国水能资源可开发装机容量约 6.6 亿千瓦，年发电量约 3 万亿千瓦时，按利用 100 年计算，相当于 1,000 亿吨标煤，在常规能源资源剩余可开采总量中仅次于煤炭。经过多年发展，2018 年末我国水电装机容量和年发电量已突破 3.5 亿千瓦和 1.2 万亿千瓦时，达 3.52 亿千瓦和 1.23 万亿千瓦时，增速相比于 2017 年均有上涨。水电工程技术居世界先进水平，形成了规划、设计、施工、

装备制造、运行维护等全产业链整合能力。我国水能资源总量、投产装机容量和年发电量均居世界首位，与 80 多个国家建立了水电规划、建设和投资的长期合作关系，是推动世界水电发展的主要力量。

全国《水电发展“十三五规划”》提出未来水电发展目标：全国新开工常规水电和抽水蓄能电站各 6,000 万千瓦左右，新增投产水电 6,000 万千瓦，2020 年水电总装机容量达到 3.8 亿千瓦，其中常规水电 3.4 亿千瓦，抽水蓄能 4,000 万千瓦，年发电量 1.25 万亿千瓦时，折合标煤约 3.75 亿吨，在非化石能源消费中的比重保持在 50% 以上。“西电东送”能力不断扩大，2020 年水电送电规模达到 1 亿千瓦。预计 2025 年全国水电装机容量达到 4.7 亿千瓦，其中常规水电 3.8 亿千瓦，抽水蓄能约 9,000 万千瓦；年发电量 1.4 万亿千瓦时。

## （2）黔西南州水电行业概况

贵州省煤炭、水力资源丰富，发展电力产业具有水火互济的优势，全省埋深 1,000 米以浅煤炭资源量 1,586 亿吨、水能资源技术开发量 1,948 万千瓦，分别居全国第五位、第六位。西部大开发战略和“西电东送”工程实施以来，贵州省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关于“西电东送”的重大战略决策，举全省之力实施“西电东送”工程，圆满完成了“黔电送粤”任务，贵州电力产业取得了跨越式发展，已成为贵州省第一大支柱产业，为将贵州省建设为南方重要能源和原材料基地奠定了坚实基础，也带动了地方经济发展。

贵州省“西电东送”工程从 2000 年正式启动实施，为完成“十五”送广东规模达到 400 万千瓦、“十一五”送广东规模达到 800 万千瓦的目标，在国家的大力支持下，贵州省先后规划并建设了第一、二批“西

电东送”电源项目共十水十二火 22 个项目，共投产装机 2,215 万千瓦，其中水电 815 万千瓦，火电 1,400 万千瓦。

黔西南州水能资源丰富，主要来源于天然降水，黔西南州河流长度为 10km 以上河流共计 106 条，流域面积大于 20km<sup>2</sup> 的河流达 102 条，且黔西南州属高原槽谷岩溶山丘，间有小块盆地。境内平均海拔高程 1,200m 左右，最高海拔高程 2,207m，最低海拔高程 375m（龙滩电站水位），相对高差达 1,832m。山高坡陡，河谷切割较深，一般在 200m~500m 之间，高原面多遭破坏，形成峰林槽谷，岩溶发育的高原山地和峡谷，坡地多，坝子少，田高水低。

黔西南州内的各河流均发源于云贵高原或盘底边缘山地，河流大多具有谷坡陡、河床窄、落差大、险滩多、流速急等特点，为梯级开发水能资源提供了优越的自然条件。公司目前所属水电站均处于落差大、水能资源丰富的地区，为公司水电产业持续发展提供了长期的资源保障，水电开发潜力巨大。

为积极响应国家电力改革发展精神，大力推动电力改革及水电行业发展，黔西南州“十三五”规划明确指出，将加快能源开发。建成马马崖一级电站，开工建设马马崖二级水电站，力争建成投产。推进册亨八渡电站建设前期工作，开展抽水蓄能电站建设前期工作。深度开发小水电，依托水电新农村电气化县、农村水电增效扩容改造和小水电代燃料工程，进一步加大主要内河支流小水电开发利用力度，布局建设西泌河、麻沙河、百口河等小水电集群，加快农村小水电工程建设，提高农村水电自动化程度，实现装机 500kw 以上小水电站运行“无人值班，有人值守”。到 2020 年，新增水电装机 60 万千瓦。

### 三、发行人在行业中的地位和竞争优势

#### （一）发行人在行业中的地位

作为黔西南州最大的水利基础设施投融资主体及水务领域龙头企业，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承担了大量的水利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及为整个黔西南州提供了供水供电等市政公用服务，公司经营领域和投资范围涵盖了黔西南州水利水务的各主要领域，处于行业垄断地位，基本没有外来竞争，具有持续稳定的盈利能力。在项目承揽、优惠政策获取等方面具有同行业其他企业无可比拟的优势。

#### （二）发行人的竞争优势

##### 1、区位优势

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属贵州省下辖自治州，位于贵州省西南部，素有“西南屏障”和“滇黔锁钥”之称。东连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的罗甸县；南邻广西壮族自治区的隆林、西林、乐业三县；西接云南省的富源、罗平两县和贵州六盘水市的盘县特区；北靠安顺市的紫云、关岭、镇宁和六盘水市的六枝、水城。地处黔、滇、桂三省区的结合部，珠江上游和南昆铁路中段，地势西高东低，北高南低。东西长210km，南北宽177km，总面积16,804km<sup>2</sup>，占全省总面积的9.53%，属亚热带岩溶化高原山区。

全州辖兴义市和兴仁、普安、晴隆、贞丰、安龙、册亨、望谟7个县和县级市，共122个乡镇、10个街道办事处、1,097个村。居住着汉、布依、苗、彝、回等35个民族，2014年底末常住人口318万人，少数民族占全州总人口的42.47%。

2012年1月，国务院出台了《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贵州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的若干意见》，将贵州省总体定位为全国能源基地、资源深加工基地、特色轻工业基地，总体要求2015年贵州省以交通、水利为重点的基础设施建设取得突破性进展，工业化、城镇化带动作用进一步增强。在空间规划上，黔中经济区上升为国家级战略，辐射带动周边区域，同时黔西南州的7个县被列入国家新一轮扶持开发重点。黔西南州的快速发展必将带动地方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及其他相关民生行业的快速发展，发行人是黔西南州水利基础设施建设的重要主体，具有明显的区域竞争优势和区位优势。

## 2、政策优势

发行人的控股股东是黔西南州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实际控制人是黔西南州人民政府，作为黔西南州唯一的水利基础设施投融资主体及水务领域龙头企业，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承担了大量的水利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及为整个黔西南州提供了供水供电等市政公用服务，从而黔西南州人民政府在资源、人员、补助等多方面给予发行人重要支持。

自公司成立以来，黔西南州人民政府先后多次以各种注资和划拨资产的形式支持公司的发展，截至2018年12月末，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增加到81.51亿元。资本实力的大幅增强直接提升了公司的融资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为公司业务增长和持续发展奠定了基础。

此外，根据《六届州人民政府第一百一十三次常务会议纪要》（州府常议〔2011〕13号），黔西南州人民政府批准同意将每年水利前期工作经费和建设补助经费1,000万元及其他水利建设配套资金补助

1,000 万元由财政局定期划入黔西南州水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对发行人进行每年持续性政府补助。2016-2018 年，发行人分别收到政府补贴 3,768.25 万元、7,087.15 万元和 8,114.31 万元。

黔西南州人民政府在税收、政策支持和项目获取等方面给予了发行人极大的支持，对发行人的稳定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 **3、稳定的业务收益来源**

发行人主营业务为黔西南州全州范围内的自来水供水业务、水库代建业务、管网安装业务和水力发电业务，近年来，公司实现各项收入合计的持续快速增长，带动盈利能力持续显著提升。公司主要负责对黔西南州 7 个县的自来水供水业务及管网安装业务，该部分收入来源稳定且每年保持一定的增长趋势，是公司收入及净利润的主要来源，且由于供水及管网安装业务收入结算方面，一般直接向用户全额现金收取，经营性现金流入稳定；其次，发行人以代建模式承建黔西南州各项水利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以代建投资额 10.00% 确认代建管理费收入，并根据施工方的建设进度定期向项目业主递交工程量报表及工程结算资料，项目业主结合工程进度同代建方结算。由于发行人承接的水库项目作为贵州省骨干水源工程项目，中央、省、市县各级有专项匹配资金，发行人未有业主拖欠代建项目款的情况；最后，发行人水力发电业务作为国家积极鼓励发展的能源行业，收入稳定，预计未来将有较快增长。

### **4、多重利好刺激的行业黄金发展期**

近三年，贵州省不断加强经济发展，优化产业结构，经济增速具

有全国领先地位，随着居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和城镇化推进，国家不断推动水务一体化改革，积极加强城镇供水管网搭建、阶梯式水价上调，将为发行人自来水供水业务及管网安装业务带来巨大发展；而黔西南州不断加快城市建设的步伐，在中央、省级水利建设专项资金的大力支持下，将为发行人带来大量优质水库代建业务储备项目；自我国售电放开后，水电行业也凭借低成本、低电价、调度优先级高、政策支持力度大等四个优势得到了迅速发展，发行人水力发电业务将迎来行业巨大发展机遇。

总体而言，发行人作为黔西南州水利水务领域的重要建设与运营主体，所属各主营业务板块在贵州省经济迅猛发展、黔西南州城镇化推进、国家水务一体化改革、贵州省水利建设发展及水电行业发展机遇等多重利好刺激下，将迎来未来 5-10 年的发展黄金期。

## **5、多元化经营与管理优势**

发行人作为黔西南州水利水务一体化的集团公司，旗下 20 家水利水务子公司，分别对自来水供水、管网安装、水库代建、建材商贸及水力发电等涉水板块进行了全面的业务覆盖，并且在黔西南州人民政府的支持下，发行人制定了原水供应、自来水供水、管网安装、污水处理的水务一体化经营、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和水力发电等多种涉水业务共同发展，相互支持补充的发展模式，具备一定的综合经营优势。

目前发行人不断加强自来水供应、管网安装等水务领域业务发展，推动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及水力发电的业务扩张，四大业务收入构成了发行人水利水务集团的主营业务收入，多元化经营将有效增强发行人的核心竞争力。

## 6、多元化融资优势

通过与金融机构的密切合作，发行人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贵阳银行及贵州银行等各大金融机构建立了良好合作关系，公司信誉记录良好，且发行人财务控制能力极强，公司融资成本较低，资产负债率也处于较低水平，一直以来都是各大金融机构的重点客户和优质客户。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获得金融机构贷款合计 227,351.76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38.66%。除传统的银行贷款外，近年来发行人积极拓展其他多元化融资渠道，从最初的主要依赖中国农业发展银行贷款，拓展到向多家银行贷款以及现在通过资本市场进行直接融资。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公司已发行“16 黔水 01”、“16 黔水 02”、“19 黔水债”、“19 黔水 03”四只私募公司债和“20 黔水绿色债 01”一只企业债，共募集资金 37.00 亿元。目前公司正积极谋求资本市场直接融资，以进一步降低融资成本，改善融资结构。

## 四、发行人地域经济情况

黔西南州是贵州省辖自治州，位于贵州省西南部，珠江上游，东与黔南州相邻，西与云南省曲靖市接壤，南与广西百色市隔南盘江和红水河相望，北与六盘水市、安顺市毗邻，全州辖区面积约 16,804 平方公里，辖 2 市 6 县，截至 2019 年末，当地常住总人口 288.60 万。

黔西南州素有“西南屏障”和“滇黔锁钥”之称，是黔桂滇三省毗邻地区重要的商品集散地和商贸中心。黔西南州可供开发的水能资源丰富，水能理论蕴藏量为 312.5 万千瓦（界河以半数计），比全国平均值高一倍，可供开发的水能资源发电量达 1000 万千瓦以上，是全国三大水电基地之一的红水河水电基地的重要组成部分。已建成鲁布格

电站、天生桥一、二级电站、平班电站、光照电站、董箐电站、鲁贡电站等大中小型电站，装机达 600 万千瓦以上，年发电量达到 128 亿度以上。

**表-2017-2019 年黔西南州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指标**

主要指标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数值	增速	数值	增速	数值	增速
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1,272.80	9.8	1,163.77	12.0	1,067.60	12.5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元）	44,212	9.5	40,608	11.4	37,471	11.8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亿元）	109.69	-7.0	117.89	3.1	114.38	3.1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33,309	9.5	30,407	9.5	27,758	9.2

近年来，黔西南州经济保持较快发展，为公司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外部环境。2017~2019 年，黔西南州分别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1,067.6 亿元、1,163.77 亿元和 1,272.80 亿元，地区生产总值和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均保持增长，但增速有所下滑。2019 年黔西南州经济总体运行有所减缓，全州实现财政总收入 175.79 亿元，同比下降 6.2%；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9.69 亿元，同比下降 7.0%。

总体来看，黔西南州经济保持较快发展，但增速有所放缓。经济总量处于全省中下游水平，黔西南州可供开发的水能资源丰富，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得到地方政府的高度重视。

## 第十条 发行人财务情况

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规定。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发行人 2017-2019 年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三年连审报告（亚会 A 审字(2020)0930 号）。

本文中 2017-2019 年的财务数据均来源于发行人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如无特别说明，均为合并口径财务数据。投资者在阅读下文相关财务信息时，请参阅发行人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全文。

### 一、发行人 2017 年-2019 年财务报表

####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表-发行人近三年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7,717.56	42,978.84	106,366.17
应收账款	24,825.18	29,888.35	27,014.83
预付账款	62,570.80	62,961.57	84,689.43
其他应收款	158,630.20	153,579.27	132,234.15
存货	673,631.03	677,017.20	668,715.32
其他流动资产	126.61	166.99	206.93
<b>流动资产合计</b>	<b>947,501.39</b>	<b>966,592.22</b>	<b>1,019,226.83</b>
非流动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108,000.00	-	-
长期股权投资	31,887.54	31,810.26	16,615.15
固定资产	64,792.70	52,658.81	50,771.17
在建工程	184,894.84	166,229.39	101,666.06

无形资产	522.02	496.78	405.42
商誉	35.84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10.80	1,125.35	702.7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786.05	21,336.45	21,336.45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404,529.80</b>	<b>273,657.03</b>	<b>191,496.99</b>
<b>资产总计</b>	<b>1,352,031.18</b>	<b>1,240,249.25</b>	<b>1,210,723.82</b>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500.00	650.00	2,470.00
应付账款	14,252.09	4,617.24	6,555.99
预收款项	1,279.59	877.36	758.99
应付职工薪酬	476.36	433.84	246.57
应交税费	1,659.06	2,224.81	4,139.87
其他应付款	94,651.64	55,190.77	40,008.2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5,020.47	28,983.60	15,874.16
<b>流动负债合计</b>	<b>197,839.21</b>	<b>92,977.61</b>	<b>70,053.79</b>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72,331.30	182,217.76	188,827.07
应付债券	152,500.00	150,000.00	150,000.00
专项应付款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324,831.30</b>	<b>332,217.76</b>	<b>338,827.07</b>
<b>负债合计</b>	<b>522,670.51</b>	<b>425,195.38</b>	<b>408,880.85</b>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资本公积	679,830.19	679,830.19	679,830.19
盈余公积	682.06	641.83	628.22
未分配利润	70,802.74	56,454.57	42,503.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01,314.99	786,926.59	772,961.80
少数股东权益	28,045.69	28,127.29	28,881.17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829,360.68</b>	<b>815,053.88</b>	<b>801,842.97</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1,352,031.18</b>	<b>1,240,249.25</b>	<b>1,210,723.82</b>

## （二）合并利润表

表-发行人近三年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51,372.88</b>	<b>52,681.60</b>	<b>54,371.28</b>
减：营业成本	34,026.20	35,190.51	37,335.27
营业税金及附加	127.18	168.89	267.87
销售费用	254.23	255.31	60.10
管理费用	5,733.31	6,338.59	4,559.94
财务费用	2,116.10	2,521.41	1,312.53
加：其他收益	7,695.99	8,114.31	-
投资收益	77.27	235.60	-4.8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资产减值损失	1,986.39	1,757.17	1,575.3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16.12
<b>二、营业利润</b>	<b>14,902.74</b>	<b>14,799.62</b>	<b>9,271.53</b>
加：营业外收入	36.24	151.64	7,594.81
减：营业外支出	36.25	137.81	38.08
<b>三、利润总额</b>	<b>14,902.72</b>	<b>14,813.45</b>	<b>16,828.26</b>
减：所得税费用	1,068.90	1,148.54	2,553.08
<b>四、净利润</b>	<b>13,833.82</b>	<b>13,664.91</b>	<b>14,275.18</b>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390.42	13,964.79	14,359.09
少数股东损益	-556.60	-299.88	-83.91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	-
1、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13,833.82</b>	<b>13,664.91</b>	<b>14,275.18</b>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390.42	13,964.79	14,359.09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56.60	-299.88	-83.91
<b>七、每股收益</b>		-	-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

###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

表-发行人近三年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0,256.04	51,155.38	21,462.3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689.43	11,374.01	9,079.98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71,945.47</b>	<b>62,529.39</b>	<b>30,542.34</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951.75	37,565.21	9,498.2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185.14	6,441.83	5,158.3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03.09	3,371.03	2,058.8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33.73	2,551.93	2,366.59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1,473.71</b>	<b>49,930.00</b>	<b>19,082.02</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0,471.76</b>	<b>12,599.39</b>	<b>11,460.33</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40.48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0.37	-	33.2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39.56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0.37</b>	<b>40.48</b>	<b>72.81</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853.00	13,309.05	52,289.3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3,000.00	15,000.00	16,12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5.00	-	2,346.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176.96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33,868.00</b>	<b>28,309.05</b>	<b>70,932.31</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33,867.63</b>	<b>-28,268.57</b>	<b>-70,859.50</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75.00	21.00	3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22,931.20	17,391.00	123,037.47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3,768.77	25,138.07	120,555.13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57,174.97</b>	<b>42,550.07</b>	<b>273,592.6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9,979.60	12,710.87	61,391.2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414.68	22,880.42	21,578.2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3,646.10	54,676.94	111,618.25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79,040.38</b>	<b>90,268.22</b>	<b>194,587.69</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78,134.59</b>	<b>-47,718.15</b>	<b>79,004.92</b>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15,261.28</b>	<b>-63,387.33</b>	<b>19,605.74</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978.84	106,366.17	86,760.43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27,717.56</b>	<b>42,978.84</b>	<b>106,366.17</b>

## 二、主要财务数据

表-发行人近三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末/度	2018 年末/度	2017 年末/度
资产总计	1,352,031.18	1,240,249.25	1,210,723.82
流动资产	947,501.39	966,592.22	1,019,226.83
负债合计	522,670.51	425,195.38	408,880.85
流动负债	197,839.21	92,977.61	70,053.79
所有者权益	829,360.68	815,053.88	801,842.97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801,314.99	786,926.59	772,961.80
营业收入	51,372.88	52,681.60	54,371.28
营业成本	34,026.20	35,190.51	37,335.27
利润总额	14,902.72	14,813.45	16,828.26
净利润	13,833.82	13,664.91	14,275.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471.76	12,599.39	11,460.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867.63	-28,268.57	-70,859.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134.59	-47,718.15	79,004.92

表-发行人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9 年末/度	2018 年末/度	2017 年末/度
流动比率（倍）	4.79	10.40	14.55

速动比率（倍）	1.38	3.11	5.00
资产负债率（%）	38.66	34.28	33.77
净资产收益率（%）	1.81	1.79	1.90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1.88	1.85	2.62
存货周转率（次/年）	0.05	0.05	0.06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倍）	9.02	8.14	15.19

注：（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预付账款-待摊费用）/流动负债×100%

（3）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100%

（4）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期初所有者权益+期末所有者权益）/2]×100%

（5）应收账款周转率=报告期主营业务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

（6）存货周转率=报告期主营业务成本/[（期初存货余额+期末存货余额）/2]

（7）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财务费用中的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摊销）/（财务费用中的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

### 三、发行人财务状况分析

#### （一）财务概况

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经审计的资产总计 1,352,031.18 万元，负债合计 522,670.51 万元，净资产合计 829,360.68 万元，资产负债率 38.66%。2019 年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 51,372.88 万元，实现净利润 13,833.82 万元。

#### （二）资产结构及变动分析

表-发行人近三年主要资产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科目	2019 年度/末		2018 年度/末		2017 年度/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27,717.56	2.05	42,978.84	3.47	106,366.17	8.79
应收账款	24,825.18	1.84	29,888.35	2.41	27,014.83	2.23

预付款项	62,570.80	4.63	62,961.57	5.08	84,689.43	6.99
其他应收款	158,630.20	11.73	153,579.27	12.38	132,234.15	10.92
存货	673,631.03	49.82	677,017.20	54.59	668,715.32	55.23
其他流动资产	126.61	0.01	166.99	0.01	206.93	0.02
<b>流动资产合计</b>	<b>947,501.39</b>	<b>70.08</b>	<b>966,592.22</b>	<b>77.94</b>	<b>1,019,226.83</b>	<b>84.18</b>
持有至到期投资	108,000.00	7.99	-	-	-	-
长期股权投资	31,887.54	2.36	31,810.26	2.56	16,615.15	1.37
固定资产	64,792.70	4.79	52,658.81	4.25	50,771.17	4.19
在建工程	184,894.84	13.68	166,229.39	13.40	101,666.06	8.40
无形资产	522.02	0.04	496.78	0.04	405.42	0.03
商誉	35.84	0.00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10.80	0.12	1,125.35	0.09	702.74	0.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786.05	0.95	21,336.45	1.72	21,336.45	1.76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404,529.80</b>	<b>29.92</b>	<b>273,657.03</b>	<b>22.06</b>	<b>191,496.99</b>	<b>15.82</b>
<b>资产总计</b>	<b>1,352,031.18</b>	<b>100.00</b>	<b>1,240,249.25</b>	<b>100.00</b>	<b>1,210,723.82</b>	<b>100.00</b>

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资产主要由流动资产为主，流动资产为 947,501.39 万元，占总资产比例达到 70.08%；非流动资产为 404,529.80 万元，占总资产比例达到 29.92%。同时，在流动资产中，其他应收款、存货占比较高，分别占总资产的比例达到 11.73%和 49.82%。发行人存货科目在资产中占比最高，发行人经营业务以水库代建通板块为核心，因此存货属于行业正常现象。

从资产变化趋势看，发行人业务规模不断扩大，资本实力逐步增强。截至 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公司资产规模分别 1,210,723.82 万元、1,240,249.25 万元和 1,352,031.18 万元，2018 年末较 2017 年末增长 2.44%，2019 年末较 2018 年末增长 9.01%。资产规模 2017 年至 2019 年保持增长势头。

发行人流动资产主要是由其他应收款和存货组成，非流动资产主要是由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在建工程组成。

## 1、货币资金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货币资金分别为 106,366.17 万元、42,978.84 万元和 27,717.56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 10.44%、4.45%和 2.93%。发行人 2019 年末货币资金较 2018 年末减少 15,261.28 万元，减幅 35.51%，主要系发行人 2019 年减少筹资安排所致。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货币资金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近三年末货币资金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现金	54.56	0.05	41.72	0.10	55.08	0.05
银行存款	27,663.00	99.95	42,937.12	99.90	106,311.10	99.95
合计	<b>27,717.56</b>	<b>100.00</b>	<b>42,978.84</b>	<b>100.00</b>	<b>106,366.17</b>	<b>100.00</b>

## 2、应收账款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的应收账款分别为 27,014.83 万元、29,888.35 万元和 24,825.18 万元，占总资产比重分别为 2.23%、2.41%和 1.84%。发行人 2019 年末应收账款较 2018 年末减少 5,063.17 万元，降幅 16.94%，主要系发行人对晴隆县清泉水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和册亨县利优城乡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增加所致。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中不存在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的款项。

表-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应收账款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7,971.25	67.39	898.56
1 至 2 年	7,879.60	29.55	787.96
2 至 3 年	2.78	0.01	0.84
3 至 4 年	306.92	1.15	153.46
小 计	<b>26,160.55</b>	<b>98.10</b>	<b>1,840.82</b>
按无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无风险组合	505.44	1.90	-
小 计	<b>505.44</b>	<b>1.90</b>	<b>-</b>
合 计	<b>26,665.99</b>	<b>100.00</b>	<b>1,840.82</b>

表-截至 2019 年末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表

单位：万元、%

欠款单位	账面余额	已计提坏账准备	比例	性质
晴隆县清泉水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9,393.48	759.35	35.23	工程款
册亨县利优城乡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2,375.63	297.81	8.91	工程款
贵州红水河开发有限公司	4,061.88	203.09	15.23	工程款
望谟县晨阳服务有限公司	4,059.09	202.95	15.22	工程款
贞丰县瑞丰有限公司	1,997.12	99.86	7.49	工程款
小 计	<b>21,887.20</b>	<b>1,563.07</b>	<b>82.08</b>	

### 3、预付账款

2017 年至 2019 年末，发行人预付账款分别为 84,689.43 万元、62,961.57 万元和 62,570.80 万元，占同期总资产比重为 6.99%、5.08%

和 4.63%。发行人 2019 年末预付款项较 2018 年末减少 390.77 万元，减幅 0.62%，基本保持稳定。发行人预付账款主要为预付工程款，整体规模有序增长，符合发行人资产规模增加规律，比例保持合理水平。

表-截至 2019 年末预付账款账龄情况表

单位：万元、%

账龄	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8,254.67	13.19
1 至 2 年	36,993.75	59.12
2 至 3 年	17,306.78	27.66
3 年以上	15.60	0.03
合计	<b>62,570.80</b>	<b>100.00</b>

表-截至 2019 年末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表

单位：万元、%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比例	性质
贵州水利实业有限公司	4,281.65	6.84	工程款
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16,263.94	25.99	工程款
中国葛洲坝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册亨水库供水灌溉工程施工项目部	12,094.64	19.33	工程款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察设计研究院贵州贞丰七星水库灌溉工程昆明院八局联合体项目部	4,544.32	7.26	工程款
中国轻工业长沙工程有限公司	22,003.38	35.17	工程款
合计	<b>59,187.93</b>	<b>94.59</b>	

#### 4、其他应收款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的其他应收款余额分别为 132,234.15 万元、153,579.27 万

元和 158,630.20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10.92%、12.38%和 11.73%。其他应收款主要为代垫工程款和非关联方拆借款，其他应收款对象稳定，账龄较短，坏账风险较小。发行人 2019 年末其他应收款较 2018 年末增加 5,050.93 万元，增幅 3.29%，基本保持稳定。

表-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其他应收账款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分类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b>59,592.34</b>	<b>36.45</b>	<b>4,860.55</b>
1 年以内	45,910.98	28.08	2,295.55
1 至 2 年	7,942.97	4.86	794.3
2 至 3 年	5,598.43	3.42	1,679.53
3 至 4 年	66.4	0.04	33.2
4 至 5 年	51.98	0.03	36.39
5 年以上	21.58	0.01	21.58
按无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b>103,898.40</b>	<b>63.55</b>	-
合计	<b>163,490.74</b>	<b>100.00</b>	<b>4,860.55</b>

表-截至 2019 年末其他应收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表

单位：万元、%

欠款单位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龄	性质
兴义市精准扶贫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39,000.00	23.85	1-2 年	借款
中国轻工业长沙工程有限公司	21,001.96	12.85	1 年以内	往来款
册亨县财政局	12,095.31	7.40	1 年以内	往来款
	6.75	-	1-2 年	

贵州省普安县普兴基础设施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7,642.00	4.67	1 年以内	借款
	1,958.00	1.20	1-2 年	
册亨县亨瑞市政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7,577.00	4.63	1 年以内	借款
小 计	<b>89,281.03</b>	<b>54.60</b>	-	-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的其他应收款中无关联方资金占用，不存在关联方资金违规占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余额在 1,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类款项明细如下表所示：

**表-截至 2019 年末余额在 1,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类款项明细表**

单位：万元、%

欠款单位	入账科目	账面余额	预计回款时间	形成原因	是否为经营性
晴隆县清泉水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9,393.48	2020/12/31	发行人与晴隆县清泉水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就晴隆县西泌河水库工程签订了委托代建协议，发行人应收工程款	是
望谟县晨阳服务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4,059.09	2020/12/31	望谟城建公司与望谟县晨阳服务有限公司就纳坝水库项目签订了委托代建协议，发行人应收工程款	是
贵州红水河开发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4,061.88	2020/12/31	望谟城建公司与贵州红水河开发有限公司就望谟河治理工程项目签订了委托代建协议，发行人应收工程款	是
贞丰县瑞丰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1,997.12	2020/12/31	贞丰水资源公司与贞丰县瑞丰有限公司就七星水库项目签订了委托代建协议，发行人应收工程款	是

册亨县利优城乡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2,375.63	2020/12/31	册亨水投公司与册亨县利优城乡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就册亨水库枢纽工程项目签订了委托代建协议，发行人应收工程款	是
兴义市精准扶贫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9,000.00	2024/12/31	借款	否
黔西南州金农生态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817.85	2022/12/31	往来款	否
贵州金州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应收款	2,805.04	2022/12/31	往来款	否
册亨县财政局	其他应收款	9,705.84	2022/12/31	往来款	否
册亨县亨瑞市政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7,577.00	2023/12/31	项目保证金以及已完工尚未结算项目的代垫工程项目款	是
册亨县城乡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133.22	2022/12/31	项目保证金以及已完工尚未结算项目的代垫工程项目款	是
贵州省普安县普兴基础设施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9,600.00	2022/12/31	项目保证金以及已完工尚未结算项目的代垫工程项目款	是
安龙县由榔府城建建设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000.00	2022/12/31	工程款	是
普安县财政局	其他应收款	10,078.72	2022/12/31	往来款	否
贵州金地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300.00	2022/12/31	往来款	否
望谟县财政局	其他应收款	6,265.67	2022/12/31	往来款	否
贵州大秦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000.00	2022/12/31	垫付工程款	是
兴义市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应收款	7,301.30	2022/12/31	代付项目款及保证金	是
安龙县财政局	其他应收款	5,629.61	2022/12/31	往来款	否
安龙县交通局	其他应收款	5,040.00		往来款	否
贞丰县财政局	其他应收款	3,671.36	2022/12/31	往来款	否
册亨县元亨利基本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200.00	2022/12/31	代付项目款及保证金	是
安龙县小型骨干水	其他应收款	2,529.00	2022/12/31	项目保证金	是

源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兴农种业公司	其他应收款	2,200.00	2022/12/31	借款	否
贵州金源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应收款	2,000.00	2022/12/31	垫付工程款	是
贵州安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770.00	2022/12/31	垫付工程款	是
中国轻工业长沙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1,001.96	2022/12/31	垫付工程款	是
合计		176,513.77			

发行人针对往来账款和资金拆借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和定价机制为：

#### （1）决策权限

公司根据借款种类和金额，按程序、权限分级审批借款。对于企业项目建设借款、50万元（含）以下的流动资金借款，相关部门出具审核意见，分别报分管副总经理、总经理审批。对于超过50万元的流动资金借款、其他特定用途的专项借款，以及未满足借款基本条件且确需贷款的借款事宜，相关业务处室出具审核意见，经分管副总经理、总经理审阅后，报请公司领导班子成员会议集体研究决定。

#### （2）决策程序

企业申请借款，需提交正式文件，并根据借款用途报送相关材料。项目借款需报送的材料包括可行性研究报告（或项目建议书）和公司立项批文、项目建设预算、资金筹措方案及用款计划安排、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还款方案及相关保证措施、项目建设（含借款）对企业今后经济效益的影响、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等。流动资金借款需报送的材料包括企业目前经营情况及现金流状况、借款用途和金额的测算

及效益分析、还款资金来源及保证措施、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等。其他特定用途的专项借款原则上需报送公司同意开展特定业务的批复、资金估算及筹措方案、还款资金来源及保证措施等。

流动资金借款原则上不超过 12 个月，项目建设借款原则上不超过 2 年，其他特定用途的专项借款原则上不超过 2 年。因客观原因到期不能归还借款需要展期的，借款单位应在到期前一个月以书面形式提出展期申请，报公司审核、批准后办理展期手续。借款展期期限原则上不得超过原贷款的期限。

### (3) 定价机制

针对往来账款和资金拆借的定价应根据市场条件公平合理的确定，应当遵循以下基本原则：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公司董事会应当根据客观标准判断交易是否对公司有利，必要时应当聘请专业评估师、独立财务顾问。

## 5、存货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存货余额分别为 668,715.32 万元、677,017.20 万元和 673,631.03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 65.61%、70.04%和 70.04%。发行人 2019 年末存货较 2018 年末降低 3,386.17 万元，降幅 0.50%，基本保持稳定。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的存货余额如下表所示：

表-发行人存货明细情况表

单位：万元、%

存货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库存商品	1,680.59	0.25	3,197.92	0.47	837.08	0.13
土地	645,395.68	95.81	645,395.68	95.33	645,395.68	96.51
工程施工	24,671.69	3.66	26,570.23	3.92	20,851.23	3.12
原材料	1,883.07	0.28	1,853.37	0.27	1,631.33	0.24
合计	<b>673,631.03</b>	<b>100.00</b>	<b>677,017.20</b>	<b>100.00</b>	<b>668,715.32</b>	<b>100.00</b>

此外，截至 2019 年末，存货中已有 252,849.59 万元土地用于抵押。

发行人存货主要是由土地构成，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土地资产规模为 645,395.68 万元，占总存货比重达到 95.81%，包括 61 宗土地，总面积达 10,956,166.61 平方米。总体而言，存货科目为发行人流动资产主要构成。

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发行人土地资产明细<sup>1</sup>

单位：万元

序号	土地使用证号	坐落地	性质	用途	面积(m <sup>2</sup> )	账面价值	取得方式	入账依据	抵押情况	缴纳土地出让金
1	安国用(2013)第211号	安龙县平乐乡顶庙村	划拨	商业用地	306,733.33	11,042.40	作价出资	评估	否	否
2	安国用(2013)第212号	安龙县栖凤街道办事处平寨社区	划拨	商业用地	415,180.00	15,361.66	作价出资	评估	否	否
3	安国用(2013)第213号	安龙县普坪镇纳汪村	划拨	商业用地	222,953.33	8,026.32	作价出资	评估	否	否
4	安国用(2013)第214号	安龙县招堤街道办事处山岔社区	划拨	商业用地	177,813.33	7,290.35	作价出资	评估	否	否
5	安国用(2013)第215号	安龙县栖凤街道办事处红旗社区	划拨	商业用地	142,953.33	5,289.27	作价出资	评估	否	否
6	安国用(2013)第216号	安龙县栖凤街道办事处坡云社区	划拨	商业用地	201,873.33	7,469.31	作价出资	评估	否	否
7	安国用(2015)第119号	安龙县栖凤街道办事处大坪社区	出让	商住用地	59,378.00	10,287.00	作价出资	评估	是	否
8	安国用(2015)第120号	安龙县栖凤街道办事处大坪社区	出让	商住用地	59,656.00	10,249.14	作价出资	评估	是	否
9	册国用(2013)第0270号	册亨县者楼镇者孟村	划拨	商业用地	127,007.30	4,064.23	作价出资	评估	否	否
10	册国用(2015)第90号	者楼镇者孟村(下份活动中心)	出让	商业用地	30,842.60	4,410.49	招拍挂	取得成本	是	是
11	册国用(2015)第91号	者楼镇者孟村	出让	商业用地	68,984.20	9,243.83	招拍挂	取得成本	否	是
12	册国用(2015)第92号	者楼镇者孟村	出让	商业用地	28,487.70	3,760.38	招拍挂	取得成本	是	是
13	册国用(2015)第93号	者楼镇者孟村	出让	商业文娱	30,019.10	3,992.54	招拍挂	取得成本	是	是

<sup>1</sup> 此表中的 1-61 宗土地计入存货科目，62 号土地计入无形资产科目

序号	土地使用证号	坐落地	性质	用途	面积(m <sup>2</sup> )	账面价值	取得方式	入账依据	抵押情况	缴纳土地出让金
14	册国用(2016)第6号	册亨县者楼镇东风村	出让	商住用地	80,313.73	10,922.67	招拍挂	取得成本	是	是
15	册国用(2016)第7号	册亨县者楼镇东风村	出让	商住用地	73,020.37	9,930.77	招拍挂	取得成本	是	是
16	普国用(2013)第254号	普安县盘水镇南湖社区东风路	划拨	商业用地	136,510.02	4,368.32	作价出资	评估	否	否
17	普国用(2013)第255号	普安县江西坡镇高潮村	划拨	商业用地	63,642.96	1,909.29	作价出资	评估	否	否
18	普国用(2013)第256号	普安县江西坡镇高潮村	划拨	商业用地	102,956.94	3,088.71	作价出资	评估	否	否
19	普国用(2013)第257号	普安县青山镇歹苏村	划拨	商业用地	586,199.88	17,586.00	作价出资	评估	否	否
20	普国用(2013)第81号	普安县盘水镇	划拨	商业用地	86,667.00	20,073.81	作价出资	评估	是	否
21	晴府国用(2013)第090号	晴隆县沙子镇沙子村	划拨	商业用地	68,639.80	1,921.91	作价出资	评估	否	否
22	晴府国用(2013)第091号	晴隆县莲城镇蔡家村	划拨	商业用地	71,306.20	1,996.57	作价出资	评估	否	否
23	晴府国用(2013)第092号	晴隆县三宝乡三宝村	划拨	商业用地	39,529.38	1,106.82	作价出资	评估	否	否
24	仁国用(2013)第0139号	兴仁市真武山街道办事处马家屯居委会	划拨	商业用地	185,167.59	6,851.20	作价出资	评估	否	否
25	仁国用(2013)第0140号	兴仁市屯脚镇鲤鱼村	划拨	商业用地	433,228.83	16,029.47	作价出资	评估	否	否
26	仁国用(2013)第0141号	兴仁市真武山街道办事处马家屯居委会	划拨	商业用地	76,313.71	2,823.61	作价出资	评估	否	否
27	仁国用(2013)第0142号	兴仁市李关乡鹧鸪园村	划拨	商业用地	142,987.38	5,147.55	作价出资	评估	否	否
28	望府国用(2013)第0241号	望谟县平洞办八村纳干组	划拨	商业用地	67,560.34	2,060.32	作价出资	评估	是	否
29	望府国用(2013)第0242号	望谟县新屯镇纳林村	划拨	商业用地	71,820.36	2,190.23	作价出资	评估	是	否

序号	土地使用证号	坐落地	性质	用途	面积(m <sup>2</sup> )	账面价值	取得方式	入账依据	抵押情况	缴纳土地出让金
30	望府国用(2015)第0186号	望谟县平洞办坝康片区	出让	商服用地	51,645.11	5,629.32	招拍挂	取得成本	否	是
31	望府国用(2015)第0187号	望谟县平洞办坝康片区	出让	商服用地	38,652.29	4,213.10	招拍挂	取得成本	是	是
32	望府国用(2015)第0188号	望谟县平洞办坝康片区	出让	商服用地	48,643.85	5,302.18	招拍挂	取得成本	否	是
33	望府国用(2015)第0189号	望谟县平洞办坝康片区	出让	商服用地	47,466.57	5,173.86	招拍挂	取得成本	否	是
34	望府国用(2015)第0190号	望谟县平洞办坝康片区	出让	商服用地	55,973.21	6,101.08	招拍挂	取得成本	是	是
35	望府国用(2015)第0191号	望谟县平洞办坝康片区	出让	商服用地	49,406.55	5,385.31	招拍挂	取得成本	是	是
36	望府国用(2015)第0192号	望谟县平洞办坝康片区	出让	商服用地	44,386.02	4,838.08	招拍挂	取得成本	是	是
37	望府国用(2015)第0193号	望谟县平洞办坝康片区	出让	商服用地	60,210.12	6,562.90	招拍挂	取得成本	是	是
38	望府国用(2016)第19号	望谟县王母天马山片区1号地	出让	商住用地	201,859.31	22,983.66	招拍挂	取得成本	否	是
39	望府国用(2016)第20号	望谟县王母天马山片区2号第	出让	商住用地	233,452.37	24,745.95	招拍挂	取得成本	否	是
40	望府国用(2016)第21号	望谟县王母办金鼎片区1号地	出让	商住用地	296,542.37	31,730.03	招拍挂	取得成本	否	是
41	望府国用(2016)第22号	望谟县王母办金鼎片区2号地	出让	商住用地	306,501.01	32,795.61	招拍挂	取得成本	否	是
42	兴市国用(2013)062号	兴义市清水河镇新丰村	划拨	商业用地	171,820.86	7,705.65	作价出资	评估	是	否
43	兴市国用(2013)第058号	兴义市坪东街道办事处干沟村	划拨	商业用地	208,214.37	9,337.79	作价出资	评估	是	否
44	兴市国用(2013)第060号	兴义市清水河镇新丰村、双桥村、高峰村 兴义市威舍镇发哈村	划拨	商业用地	1,987,576.60	56,645.93	作价出资	评估	否	否
45	兴市国用(2013)第061号	兴义市清水河镇新建村	划拨	商业用地	140,827.37	6,478.06	作价出资	评估	否	否
46	贞国用(2013)第004034号	贞丰县龙场镇童家屯村	划拨	商业用地	435,616.43	17,192.04	作价出资	评估	是	否

序号	土地使用证号	坐落地	性质	用途	面积(m <sup>2</sup> )	账面价值	取得方式	入账依据	抵押情况	缴纳土地出让金
47	贞国用(2013)第004035号	贞丰县长田乡普子村	划拨	商业用地	356,131.05	13,735.62	作价出资	评估	是	否
48	贞国用(2013)第004036号	贞丰县者相镇纳孔村	划拨	商业用地	796,893.64	30,020.58	作价出资	评估	是	否
49	贞国用(2013)第004037号	贞丰县小屯乡木桑村	划拨	商业用地	406,639.33	14,589.41	作价出资	评估	是	否
50	贞国用(2013)第004038号	贞丰县小屯乡仁朝村	划拨	商业用地	90,350.96	3,241.61	作价出资	评估	是	否
51	贞国用(2013)第004039号	贞丰县小屯乡尾洒村	划拨	商业用地	51,274.87	1,839.64	作价出资	评估	是	否
52	贞国用(2015)第15001号	永丰办事处(原珉谷镇)	出让	商业用地	66,181.10	11,267.30	招拍挂	取得成本	是	是
53	贞国用(2015)第15002号	永丰办事处(原珉谷镇)	出让	商业用地	66,039.30	11,243.10	招拍挂	取得成本	否	是
54	贞国用(2015)第15003号	永丰办事处(原珉谷镇)	出让	商业用地	77,057.30	13,009.03	招拍挂	取得成本	是	是
55	贞国用(2015)第15004号	永丰办事处(原珉谷镇)	出让	商业用地	75,270.10	12,814.70	招拍挂	取得成本	否	是
56	贞国用(2015)第15005号	永丰办事处(原珉谷镇)	出让	商业用地	77,053.80	13,118.40	招拍挂	取得成本	否	是
57	贞国用(2015)第15006号	永丰办事处(原珉谷镇)	出让	商业用地	67,325.00	11,462.08	招拍挂	取得成本	否	是
58	贞国用(2015)第15007号	永丰办事处(原珉谷镇)	出让	商业用地	74,109.80	12,617.10	招拍挂	取得成本	否	是
59	贞国用(2015)第15008号	永丰办事处(原珉谷镇)	出让	商业用地	66,192.60	11,269.20	招拍挂	取得成本	否	是
60	贞国用(2015)第15009号	永丰办事处(原珉谷镇)	出让	商业用地	69,281.50	11,795.10	招拍挂	取得成本	否	是
61	贞国用(2015)第15010号	永丰办事处(原珉谷镇)	出让	商业用地	70,825.80	12,058.09	招拍挂	取得成本	否	是
62	安国用(2012)第203号	安龙县新桥镇新桥村	出让	工业用地	31,272.00	392.12	招拍挂	取得成本	否	是
合计					<b>10,978,438.60</b>	<b>645,787.80</b>				

## 6、持有至到期投资

2019 年末，发行人新增持有至到期投资 108,000.00 万元，占同期总资产比重为 7.99%，主要系 2019 年发行人新增对国泰元鑫锦鑫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的投资。

## 7、长期股权投资

2017 年至 2019 年末，发行人长期股权金额分别为 16,615.15 万元、31,810.26 万元和 31,887.54 万元，占同期总资产比重为 1.37%、2.56%和 2.36%。2018 年末长期股权投资较 2017 年末增加 15,195.11 万元，增幅为 91.45%，主要系 2018 年发行人追加对联营企业贵州省马岭水利枢纽开发有限公司的投资，投资金额 15,000.00 万元。2019 年末长期股权投资较 2018 年末增加 77.28 万元，增幅为 0.24%，基本保持稳定。

表-发行人 2019 年末长期股权投资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期末余额	持股比例	性质
贵州水投水务黔西南有限责任公司	301.82	40.00%	联营企业
贵州省马岭水利枢纽开发有限公司	30,000.00	18.30%	联营企业
贵州兴电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585.72	15.72%	联营企业
合 计	31,887.54		

## 8、固定资产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固定资产净额分别为 50,771.17 万元、52,658.81 万元和 64,792.70 万元，占发行人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4.19%、4.25%和

4.79%，近三年固定资产总体规模较稳定。发行人固定资产主要由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及办公设备等构成，包括主营业务相关水库资产、下属云洞水厂、二号水厂、双山水厂等 13 座水厂的供水、净水设备，以及黔西南州各县城区供水管网、运输设备、办公设备、电子设备。总体而言，公司固定资产规模符合水务行业一般特性。

表 近三年末发行人固定资产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房屋及建筑物	61,759.03	95.32	49,563.94	94.12	48,017.03	94.58
机器设备	2,630.18	4.06	2,684.70	5.10	2,294.79	4.52
运输工具	312.30	0.48	246.51	0.47	243.45	0.48
办公设备及其他	91.19	0.14	163.66	0.31	215.90	0.43
合计	<b>64,792.70</b>	<b>100.00</b>	<b>52,658.81</b>	<b>100.00</b>	<b>50,771.17</b>	<b>100.00</b>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主要为发行人所属水库资产和所属房屋，经黔西南智诚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划拨入账的 33 座水库进行评估，并出具了《黔西南州水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制定资产评估报告书》（黔智诚评报（2013）07 号），评估基准日为 2011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鹏昇公司所属房屋经贵州正信资产评估事务所评估，出具《贵州鹏昇（集团）纸业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正信评报（2017）015 号）。

## 9、在建工程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在建工程为 184,894.84 万元，

占发行人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13.68%。2018 年末在建工程较 2017 年末增加 64,563.33 万元，增幅为 63.51%，主要系 2018 年度对于“册亨县城镇供水建设项目”和“普安县大湾水库工程”等在建项目投入资金持续增加及新增“安龙县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一期工程”和“安龙县 8 万吨水厂扩建工程项目”投资所致。2019 年末在建工程较 2018 年末增加 18,665.45 万元，增幅为 11.23%，主要系 2019 年度对于“册亨县城镇供水建设项目”、“兴仁县城市给排水改扩建工程项目”和“安龙县 8 万吨水厂扩建工程项目”等在建项目投入资金持续增加所致。

表 截至2019年末发行人在建工程具体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比例
册亨县城镇供水建设项目	18,026.96	9.75
晴隆县城新城区雨水排水工程	6,771.35	3.66
望谟县易地扶贫生态移民搬迁项目	35,298.24	19.09
兴仁市城市给排水改扩建工程	31,835.49	17.22
贞丰县县城供水二期工程	13,600.00	7.36
年产 60 万吨瓦楞纸建设项目	31,873.19	17.24
安龙县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一期工程	24,986.00	13.51
安龙县 8 万吨水厂扩建工程	22,375.45	12.10
望谟县东街水厂附属工程	128.16	0.07
合计	<b>184,894.84</b>	<b>100.00</b>

## 10、其他非流动资产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其他非流动资产为 12,786.05 万元，占发行人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0.95%，主要是发行人预付的土地款。

### (三) 负债结构及变动分析

表-发行人近三年主要负债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科目	2019 年度/末		2018 年度/末		2017 年度/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30,500.00	5.84	650.00	0.15	2,470.00	0.60
应付账款	14,252.09	2.73	4,617.24	1.09	6,555.99	1.60
预收款项	1,279.59	0.24	877.36	0.21	758.99	0.19
应付职工薪酬	476.36	0.09	433.84	0.10	246.57	0.06
应交税费	1,659.06	0.32	2,224.81	0.52	4,139.87	1.01
其他应付款	94,651.64	18.11	55,190.77	12.98	40,008.21	9.7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5,020.47	10.53	28,983.60	6.82	15,874.16	3.88
<b>流动负债合计</b>	<b>197,839.21</b>	<b>37.85</b>	<b>92,977.61</b>	<b>21.87</b>	<b>70,053.79</b>	<b>17.13</b>
长期借款	172,331.30	32.97	182,217.76	42.86	188,827.07	46.18
应付债券	152,500.00	29.18	150,000.00	35.28	150,000.00	36.69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324,831.30</b>	<b>62.15</b>	<b>332,217.76</b>	<b>78.13</b>	<b>338,827.07</b>	<b>82.87</b>
<b>负债合计</b>	<b>522,670.51</b>	<b>100.00</b>	<b>425,195.38</b>	<b>100.00</b>	<b>408,880.85</b>	<b>100.00</b>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负债总额分别为 408,880.85 万元、425,195.38 万元和 522,670.51 万元，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33.77%、34.28%和 38.66%。其中，流动负债分别 70,053.79 万元、92,977.61 万元和 197,839.21 万元，占负债总额百分比为 17.13%、21.87%和 37.85%，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338,827.07 万元、332,217.76 万元和 324,831.30 万元，占负债总额百分比分别为 82.87%和 78.13%、62.15%。近年来公司负债规模呈逐年上升趋势，流动负债占比略有上升，主要系发行人非流动负债即将到期，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负债以非流动负债为主，发行人负债结构比较合理。

## 1、短期借款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短期借款分别为 2,470.00 万元、650.00 万元和 30,500.00 万元，占负债总额比例分别为 0.60%、0.15%和 5.84%，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短期借款主要为信用借款。

表-截至 2019 年末短期借款明细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比例
抵押借款	-	-
信用借款	500.00	1.64
质押借款	30,000.00	98.36
合计	<b>30,500.00</b>	<b>100.00</b>

## 2、应付账款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应付账款总额分别为 6,555.99 万元、4,617.24 万元和 14,252.09 万元，占负债总额比例分别为 1.60%、1.09%和 2.73%，总体规模可控。2019 年末应付账款较 2018 年末增加 9,634.85 万元，增幅 208.67%，主要是新增工程款所致。发行人应付账款主要为公司水利基础设施建设业务投资而产生的材料款、工程款等款项，总体规模和占比均较低。

发行人应付账款账龄主要在一年以内，发行人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建设公司的工程款、材料款、设备款及货款等。

## 3、预收款项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预收款项分别为 758.99 万元、877.36 万元和 1,279.59 万元，占负债总额比例分别为 0.19%、0.21%和 0.24%。

发行人预收款项账龄主要在一年以内，发行人预收款项主要为预收建设公司的工程款及货款、水费。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预收款项中不存在预收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 **4、其他应付款**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其他应付款分别为 35,385.29 万元、50,567.85 万元和 94,651.64 万元，占负债总额比例分别为 8.65%、11.89%和 17.18%。

2019 年末其他应付款较 2018 年末金额增加 39,244.21 万元，增幅 77.61%，主要系发行人 2019 年对企业借款增加所致。

#### **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19 末，发行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 55,020.47 万元，占总负债的比重为 10.53%。发行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均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2019 年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 2018 年末增加 26,036.87 万元，增幅 89.83%，主要系发行人以往年度长期借款于 2020 年偿还的金额增加所致。

#### **6、长期借款**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长期借款分别为 188,827.07 万元、182,217.76 万元和

172,331.30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46.18%和 42.86%和 32.97%。

2019 年末，发行人长期借款及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共计 227,351.76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表- 2019 年末发行人长期借款及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明细情况表

单位：万元

债权人	借款日	到期日	借款金额	借款性质
贵阳银行兴义分行	2018/3/28	2023/3/4	11,531.00	质押借款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西南分行	2019/11/8	2022/11/5	9,700.00	质押借款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西南州分行	2017/4/7	2027/3/28	9,000.00	质押借款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西南州分行	2017/3/28	2027/3/28	30,000.00	质押借款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义分行	2016/12/22	2036/9/23	85.00	质押借款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义分行	2018/8/30	2036/9/23	6,640.00	质押借款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义分行	2017/5/31	2022/5/30	4,755.30	质押借款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望谟县支行	2016/1/22	2025/1/13	2,100.00	抵押借款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望谟县支行	2016/1/22	2025/1/13	2,500.00	抵押借款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望谟县支行	2016/8/26	2027/8/2	776.00	抵押借款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望谟县支行	2016/12/20	2028/11/14	4,500.00	抵押借款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望谟县支行	2017/3/31	2028/11/14	1,800.00	抵押借款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望谟县支行	2015/10/29	2035/10/27	8,650.00	抵押借款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望谟县支行	2016/1/22	2035/10/27	8,650.00	抵押借款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望谟县支行	2016/1/28	2035/10/27	12,100.00	抵押借款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龙支行	2017/12/29	2020/11/29	32,399.47	信用借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贵阳支行	2016/7/14	2024/7/14	16,344.00	信用借款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安龙县支行	2016/3/8	2027/1/19	8,350.00	抵押借款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安龙县支行	2016/12/16	2025/9/5	856.00	抵押借款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安龙县支行	2017/5/27	2025/9/5	1,720.00	抵押借款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安龙县支行	2016/12/16	2025/9/5	750.00	抵押借款

债权人	借款日	到期日	借款金额	借款性质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安龙县支行	2019/7/31	2025/9/5	7,200.00	抵押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普安县支行	2016/12/29	2032/12/26	195.00	质押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普安县支行	2017/3/2	2032/12/26	15,150.00	质押借款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普安支行	2017/3/31	2027/3/28	7,200.00	质押借款
中国工商银行普安县支行	2018/12/24	2033/9/15	3,000.00	保证借款
中国工商银行普安县支行	2019/4/3	2033/9/15	3,000.00	保证借款
中国工商银行普安县支行	2019/4/18	2033/9/15	5,000.00	保证借款
中国工商银行普安县支行	2019/4/18	2033/9/15	2,000.00	保证借款
中国工商银行普安县支行	2019/4/19	2033/9/15	3,000.00	保证借款
中国工商银行普安县支行	2019/12/20	2033/9/15	3,000.00	保证借款
中国工商银行普安县支行	2019/12/27	2033/9/15	5,000.00	保证借款
农商行蓝天小微支行	2018/7/5	2020/7/4	400.00	保证借款
合计			<b>227,351.76</b>	

## 7、应付债券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共存续 15.25 亿元公司债券，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表-截至 2019 年末应付债券明细表

单位：亿元、%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起息日	到期日期	当前余额	票面利率
162361.SH	19 黔水 03	2019-10-28	2024-10-28	5.00	8.00
151862.SH	19 黔水债	2019-7-22	2024-7-22	10.00	8.00
135683.SH	16 黔水 02	2016-7-29	2021-7-29	0.25	8.50
合计				<b>15.25</b>	

### (四) 所有者权益结构及变动分析

表-发行人近三年主要所有者权益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科目	2019 年度/末		2018 年度/末		2017 年度/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实收资本	50,000.00	6.03	50,000.00	6.13	50,000.00	6.24
资本公积	679,830.19	81.97	679,830.19	83.41	679,830.19	84.78
其它综合收益			-	-	-	-
盈余公积	682.06	0.08	641.83	0.08	628.22	0.08
未分配利润	70,802.74	8.54	56,454.57	6.93	42,503.40	5.3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b>801,314.99</b>	<b>96.62</b>	<b>786,926.59</b>	<b>96.55</b>	<b>772,961.80</b>	<b>96.40</b>
少数股东权益	28,045.69	3.38	28,127.29	3.45	28,881.17	3.60
所有者权益合计	<b>829,360.68</b>	<b>100.00</b>	<b>815,053.88</b>	<b>100.00</b>	<b>801,842.97</b>	<b>100.00</b>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所有者权益分别为 801,842.97 万元、815,053.88 万元和 829,360.68 万元。

## 1、实收资本

近三年末，公司实收资本金额未发生变动，均为 50,000.00 万元，占所有者权益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24%、6.13%和 6.03%。

## 2、资本公积

表-近三年末发行人资本公积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其他资本公积	679,830.19	100.00	679,830.19	100.00	679,830.19	100.00
合计	<b>679,830.19</b>	<b>100.00</b>	<b>679,830.19</b>	<b>100.00</b>	<b>679,830.19</b>	<b>100.00</b>

近三年末，公司资本公积分别为 67.98 亿元、67.98 亿元和 67.98 亿元，占所有者权益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84.78%、83.41%和 81.97%。

发行人资本公积余额的变动不大，主要来源于政府资产注入及拨款形成的其他资本公积。受子公司剥离和政府拨入资金的影响，发行人的2017年末资本公积较2016年末增长1.61亿元。2017年1月，按照贞丰县政府的要求，将贞丰水务总公司从公司剥离，该事项导致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本公积减少0.23亿元。此外公司子公司册亨县水利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实收资本中1.16亿元属于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的投资款，针对该事项公司调减了合并层面的资本公积1.16亿元。2017年6月，公司收到政府拨入的马岭水库专项资金3.00亿元，用于投资成立贵州省马岭水利枢纽开发有限公司。本公司收到该笔专项资金后增加了资本公积和长期股权投资。

### 3、盈余公积

近三年末，公司盈余公积分别为0.06亿元、0.06亿和0.07亿元。根据《公司法》、发行人章程及董事会决议，公司按照年度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 4、未分配利润

2017年末，公司未分配利润为4.25亿元，较2016年末增长50.52%。2018年末，公司未分配利润为5.65亿元，较2017年末增长32.82%。2019年末，公司未分配利润为7.08亿元，较2018年末增长25.31%。近三年公司未分配利润呈稳步增长态势，主要系发行人主营业务经营良好，净利润稳定增长所致。

### （五）盈利能力分析

2017年至2019年，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54,371.28万元、

52,681.60 万元和 51,372.88 万元,基本保持稳定。从营业收入结构看,发行人营业收入的构成为水库代建、自来水供水、管网安装、水力发电、建材商贸、运输业务以及其他业务等。

**表-截至 2019 年末盈利能力指标表**

单位: 万元、%

财务指标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营业收入	51,372.88	52,681.60	54,371.28
营业成本	34,026.20	35,190.51	37,335.27
营业利润	14,902.74	14,799.62	9,271.53
利润总额	14,902.72	14,813.45	16,828.26
净利润	13,833.82	13,664.91	14,275.18
销售毛利率	33.77	33.20	31.33
销售净利率	26.93	25.94	26.26
净资产收益率	1.81	1.79	1.90
总资产收益率	1.07	1.12	1.25

注: 1、销售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100%

2、销售净利率=[净利润/营业收入]\*100%

3、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 (期初所有者权益+期末所有者权益) /2]

4、总资产收益率=净利润/[ (期初资产总额+期末资产总额) /2]

2017 年至 2019 年,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 54,371.28 万元、52,681.60 万元和 51,372.88 万元。公司 2019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18 年度稍有降低,减少金额 1,308.72 万元,减幅 2.48%,主要系发行人 2019 年水利基础设施建设业务收入减少所致。公司收入来源丰富,包括水利基础设施建设收入、自来水销售收入、供电业务收入、管网维修安装收入和建材销售业务收入五大板块。公司 2019 年度大部分业务板块收入规模均呈现上升趋势。未来,随着“十三五规划”接近尾声,黔西南州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及水务一体化改革的将得到进一步大力推进,公司主营业务将进一步增长,收入仍有较大增长空间。

2017年至2019年，发行人利润总额分别为16,828.26万元、14,813.45万元和14,902.72万元，净利润分别为14,275.18万元、13,664.91万元和13,833.82万元。近三年发行人净利润保持稳定。公司2019年度净利润较2018年度稍有增加，保持稳定。

2017年至2019年，发行人销售毛利率分别是31.33%、33.20%和33.77%。2017年发行人增加运输业务，但业务总体规模较小，对发行人毛利率影响不大。

发行人净资产收益率、总资产收益率在近三年保持了相对稳定，说明发行人近三年盈利能力保持稳定。

## （六）偿债能力分析

### 1、发行人偿债能力指标分析

2017年至2019年，发行人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表-2017年-2019年偿债能力指标

财务指标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流动比率	4.79	10.40	14.55
速动比率	1.38	3.11	5.00
资产负债率	38.66%	34.28%	33.77%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9.02	8.14	15.19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10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100.00%

注：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预付账款-待摊费用)/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4、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摊销)/(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支出)

5、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

6、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付利息

2017 末-2019 年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分别为 14.55、10.40 和 4.79,速动比率分别 5.00、3.11 和 1.38,均呈下降趋势。与流动比率相比,公司的速动比率明显低于流动比率,主要是因为发行人存货资产较大,速动比率较低。近两年均有一定程度下降,主要系发行人 2019 年短期借款及应付账款增多所致,但发行人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仍处于较为健康的水平,反映出发行人具有较为良好的短期偿债能力。

2017 年末-2019 年末,发行人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33.77%、34.28% 和 38.66%。发行人正在进行稳健的资本结构管理,合理调整项目建设支出和债务融资结构,近三年资产负债率有所上升,但仍处于合理水平。

2017 年至 2019 年,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15.19、8.14 和 9.02。随着发行人业务发展,长期借款增多,EBITDA 利息倍数呈下降趋势,但总体仍维持在较高水平,长期偿债能力有保证。

总体而言,发行人长期偿债能力指标与短期偿债能力指标均处于合理健康水平。考虑到随着发行人获得黔西南州人民政府的支持力度的逐步提高、银行贷款的逐步偿还,发行人的长、短期偿债能力将大幅提高。

## 2、发行人偿债能力的总体评价

发行人主营业务为水利基础设施建设业务、自来水销售业务、管网安装维修、供电、建材销售等水利水务领域业务。目前,发行人作为黔西南州最大的水利基础设施建设主体及水务领域运营龙头企业,在黔西南州水利水务领域基本处于主导地位。最近两年,发行人业务

收入及净利润率相对稳定，维持了良好的盈利能力，加上发行人良好的资产负债率水平，使得发行人长期偿债能力得到重要保障。同时，发行人的短期偿债指标较好，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均处于较为健康的水平，短期偿债压力较小，这为发行人短期偿债能力打下了基础。

公司经营状况良好，且具有较好的发展前景，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公司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建立了长期的良好合作关系，具有良好的资信水平。

总体而言，发行人既具备应有的短期偿债能力，也具备应有的长期偿债能力，偿债能力的总体评价良好。

### （七）运营能力分析

2017年至2019年，发行人营运能力指标如下：

**表-2017年-2019年营运能力指标**

财务指标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88	1.85	2.62
存货周转率（次）	0.05	0.05	0.06
总资产周转率（次）	0.04	0.04	0.05

注：1、应收账款周转率=报告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

2、存货周转率=报告期营业成本/[（期初存货余额+期末存货余额）/2]

3、总资产周转率=报告期营业收入/[（期初资产总计+期末资产总计）/2]

2017年至2019年，发行人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2.62次/年、1.85次/年和1.88次/年，近三年保持相对稳定，整体水平相对较高。随着发行人加大对客户应收账款的回款执行力度，逐步减少应收账款，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将逐步向好。

2017年至2019年，发行人存货周转率分别为0.06次/年、0.05次

/年和 0.05 次/年，发行人存货周转率保持稳定，但整体水平较低，主要系发行人存货中土地使用权规模较大。

2017 年至 2019 年，发行人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0.05 次/年、0.04 次/年和 0.04 次/年，基本保持稳定水平，但整体较低，主要原因是公司资产规模增长速度相对于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增长较快。未来，随着“十三五规划”进入尾声，公司将着力完成水利水务规划目标，届时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及规模将进一步扩大，同时随着公司在建项目的陆续完工结算，公司的资产周转率将会得到改善。

总体而言，发行人的营运能力特征符合公司的业务特征和所在行业特点。

## （八）现金流量分析

2017 年至 2019 年，发行人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表-2017 年-2019 年现金流情况指标**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471.76	12,599.39	11,460.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867.63	-28,268.57	-70,859.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134.59	-47,718.15	79,004.9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261.28	-63,387.33	19,605.74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发行人所处行业为水的生产和供应业及建筑业，主营业务是自来水供水业务、水库代建业务、管网安装业务及水力发电业务。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1,460.33 万元、12,599.39 万元和 40,471.76 万元。发行人近三年经营性现金流均为净流入，公司承接的部分水库代建项目工程款项逐步得到回收，经营性现金流流入将逐步增加。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度，发行人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70,859.50 万元、-28,268.57 万元和-133,867.63 万元。发行人近三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为净流出，主要是因为发行人于近年来增加环保纸项目及水利设施项目建设支出所致。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度，发行人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79,004.92 万元、-47,718.15 万元和 78,134.59 万元。2017 年至 2018 年，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由净流入逐步转为净流出，主要系发行人 2018 年较 2017 年取得银行借款的现金大幅减少所致。公司整体的筹资能力较强，凭借自身良好的信用资质实施了大量的外部融资，补充了经营活动现金流及投资活动现金流。

综上所述，发行人现金流量情况较好，可以较好地支持公司到期债务的偿还和正常经营活动的开展。

## 四、负债情况分析

公司有息债务主要为银行借款及已发行的公司债券。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有息负债包括短期借款 30,500.00 万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5,020.47 万元，长期借款 172,331.30 万元，应付债券 152,500.00 万元，合计 410,351.76 万元。

## （一）直接融资方面

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应付债券 152,500.00 万元。

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直接融资情况请参考本募集说明书“第十一条 已发行尚未偿付债券”。

## （二）间接融资方面

表-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主要借款明细

单位：万元

贷款银行	借款单位	借款余额	借款性质
贵州银行黔西南分行	黔西南州水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	信用借款
邮储银行黔西南分行	黔西南州水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500.00	信用借款
贵阳银行兴义分行	黔西南州水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11,531.00	质押借款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西南分行	黔西南州水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9,700.00	质押借款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西南州分行	黔西南州水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9,000.00	质押借款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西南州分行	黔西南州水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	质押借款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义分行	册亨县水利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85.00	质押借款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义分行	册亨县水利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6,640.00	质押借款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义分行	册亨县水利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4,755.30	质押借款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望谟县支行	册亨县水利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100.00	抵押借款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望谟县支行	册亨县水利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500.00	抵押借款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望谟县支行	册亨县水利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776.00	抵押借款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望谟县支行	册亨县水利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4,500.00	抵押借款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望谟县支行	册亨县水利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800.00	抵押借款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望谟县支行	望谟县城镇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8,650.00	抵押借款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望谟县支行	望谟县城镇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8,650.00	抵押借款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望谟县支行	望谟县城镇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2,100.00	抵押借款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龙支行	安龙县汇龙水务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32,399.47	信用借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贵阳支行	安龙县汇龙水务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6,344.00	信用借款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安龙县支行	安龙县汇龙水务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8,350.00	抵押借款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安龙县支行	贞丰县水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856.00	抵押借款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安龙县支行	贞丰县水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1,720.00	抵押借款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安龙县支行	贞丰县水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750.00	抵押借款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安龙县支行	贞丰县水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7,200.00	抵押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普安县支行	普安县水利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95.00	质押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普安县支行	普安县水利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5,150.00	质押借款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普安支行	普安县水利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7,200.00	质押借款
中国工商银行普安县支行	普安县水利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	保证借款
中国工商银行普安县支行	普安县水利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	保证借款
中国工商银行普安县支行	普安县水利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	保证借款
中国工商银行普安县支行	普安县水利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	保证借款
中国工商银行普安县支行	普安县水利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	保证借款
中国工商银行普安县支行	普安县水利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	保证借款
中国工商银行普安县支行	普安县水利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	保证借款
中国工商银行普安县支行	普安县水利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	保证借款
农商行蓝天小微支行	贵州同益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400.00	保证借款
<b>合计</b>		<b>257,851.76</b>	

### （三）本期债券发行后对发行人资产负债结构的影响

本期债券如能成功发行，以2019年12月31日财务数据为基准，发行人的资产负债率变化幅度较小，对发行人总体财务情况影响不大。而且本期债券的成功发行，有利于缓解发行人短期偿债压力，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以保障发行人中长期资金的统筹安排和战略目标的稳步实施，有助于提升发行人盈利能力，加上未来黔西南州人民政府将继续在资产注入、财政补助等方面给予发行人支持，对提高发行人资产规模、持续融资能力具有较大帮助，因此，本期债券发行后对发行人资产负债结构的影响较小。

### （四）债务偿还压力测算

单位：亿元

年份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及以后
银行借款偿还规模	6.33	-	1.45	1.15	1.63	1.51	-	13.71
已发行债券偿还规模	-	0.25	15.00	-	-	-	-	-
有息负债当年偿付规模	6.33	0.25	16.45	1.15	1.63	1.51	0.00	13.71
本期债券偿付规模	-	-	2.80	2.80	2.80	2.80	2.80	-
合计	<b>6.33</b>	<b>0.25</b>	<b>19.25</b>	<b>3.95</b>	<b>4.43</b>	<b>4.31</b>	<b>2.80</b>	<b>13.71</b>

## 五、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2020年9月30日，发行人不存在对公开发行债券进行担保或差额补足的情形。截至2020年9月30日，发行人对外担保余额合计32.51亿元，占2019年末净资产比重为39.20%，具体情况如下：

表-截至2020年9月末发行人对外担保明细

单位：万元

被担保单位名称	担保方式	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贵州红水河开发有限公司	保证担保	11,000.00	2017-4-26	2029-3-23
贵州红水河开发有限公司	保证担保	7,000.00	2017-3-30	2029-3-23
贞丰县双峰旅游文化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担保	21,000.00	2019-11-22	2029-11-14
册亨县利优城乡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保证担保	54,521.00	2017-12-5	2037-12-4
贵州金州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担保	70,000.00	2018-6-6	2023-6-6
黔西南州畅达养老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担保	21,000.00	2018-12-25	2024-12-6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保证担保	28,000.00	2019-7-26	2044-7-25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保证担保	12,000.00	2020-6-9	2028-6-9
贵州博远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担保	40,000.00	2020-5-9	2028-5-9
兴义市万峰林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担保	30,450.00	2020-5-9	2028-5-9
兴义市万峰林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担保	5,100.00	2020-7-2	2028-7-2
晴隆腾兴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保证担保	25,000.00	2020-9-15	2040-9-15
合计		<b>325,071.00</b>		

被担保方均为地方国有企业，经营状况良好，企业概况和主要财

务数据如下：

1、贵州红水河开发有限公司：成立于2015年5月11日，注册资本12,000万元，实际控制人为望谟县财政局，注册地址为贵州省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望谟县防灾减灾教育基地办公楼，经营范围为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农业产业种植及加工；农业综合开发经营管理；畜牧业项目开发；园林绿化及造林工程建设；旅游产业项目资源开发利用；建筑工程施工；扶贫产业项目开发；土地流转经营；土地储备开发及整治；城镇基础设施及相关配套项目建设；公路建设；水利水电工程建设及水务经营；水生态治理保护；工程咨询；医疗卫生服务；动产、不动产租赁；粮油购销、餐饮经营服务、食品加工、林业生态建设、林业综合利用、林业基础设施建设及其他项目的投资、运营及管理（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贵州红水河开发有限公司2019年末总资产384,328.31万元，总负债260,586.18万元，净资产123,742.13万元；2019年度营业总收入0.60万元，净利润-836.54万元。

2、册亨县利优城乡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成立于2015年7月16日，注册资本17,700万元，实际控制人为册亨县财政局，注册地址为贵州省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册亨县住建局办公楼，经营范围为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

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园林绿化、房地产开发、建材加工、旅游开发、控股、参股、委托代建等）

册亨县利优城乡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2019 年末总资产 640,628.49 万元，总负债 597,211.25 万元，净资产 43,417.24 万元；2019 年度营业总收入 2,657.83 万元，净利润 1,892.92 万元。

3、贵州金州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7 月 28 日，注册资本 200,000 万元，实际控制人为黔西南州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注册地址为贵州省黔西南州兴义市兴泰街道富民路 14 号，经营范围为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煤、电、生态铝、大数据、建材等产业。）

贵州金州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末总资产 1,781,982.51 万元，总负债 1,513,893.71 万元，净资产 268,088.80 万元；2019 年度营业总收入 215,664.55 万元，净利润 1,569.67 万元。

4、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2 月 26 日，注册资本 83,141 万元，实际控制人为黔西南州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注册地址为贵州省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安龙县新桥镇场坝组新盛居委会，经营范围为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重大产业项目、城镇功能

性项目和水、电、路、燃气基础设施项目、以及土地开发、房地产业、政府授权的土地收储和资源资产收储项目的建设投资、经营管理；通过资本运作和利用多种投资进行项目投资和管理；农用地整理，土地复垦，农村建设用地整治和农村土地综合整治；广告策划、制作、发布；不动产租赁（房屋、场地、商铺）。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2019年末总资产3,418,600.67万元，总负债2,340,114.64万元，净资产1,078,486.03万元；2019年度营业总收入36,575.11万元，净利润15,495.62万元。

5、黔西南州畅达养老产业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15年7月27日，注册资本100,000万元，实际控制人为黔西南州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地址为贵州省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兴义市西湖路105号，经营范围为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承担州人民政府赋予的交通运输基础建设项目（公路、市政道路、道路客货运输场站、港口、码头、隧道、桥梁、交通附属设施和大中型物流中心等）的投融资、建设及经营管理和并经批准设站收取车辆通行费以偿还贷款等职能；交通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试验检测及咨询服务；物资贸易、物流运输、土地开发利用等；对外投资，资本运作。办理金融机构代理业务，为金融机构提供交通工程项目评估等服务；交通基础设施项目附属设施建设及经营管理，项目沿线范围内规定区域的广告经

营；厂房和住房租赁、建筑材料、交通器材、水上加油站、机电产品、机械设备、园林绿化业务等；公路和市政工程领域的道路工程、桥梁工程、隧道工程、岩土工程的工程检测与质量评定、评估工作；代表州人民政府出资入股盘县至兴义铁路项目；养老产业业务：负责全州政府兜底型养老、社会居家养老、社会中高端养老等全产业链项目的投资、融资、建设和经营管理等工作。）

黔西南州畅达养老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末总资产 1,387,675.58 万元，总负债 484,921.39 万元，净资产 902,754.19 万元；2019 年度营业总收入 41,035.41 万元，净利润 12,942.36 万元。

6、贞丰县双峰旅游文化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6 月 9 日，注册资本 98,361.7077 万元，实际控制人为贞丰县文体广电旅游局，注册地址为贵州省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贞丰县永丰街道办大西门城楼四楼，经营范围为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旅游文化资源投资、融资及开发；旅游文化服务及咨询；旅游文化产品销售。城乡基础设施建设，改善城乡人居环境建设，观光游船舶服务。酒店用品销售及旅游景区绿化苗木销售。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贞丰县双峰旅游文化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末总资产 1,160,133.65 万元，总负债 282,698.07 万元，净资产 877,435.58 万元；2019 年度营业总收入 8,657.03 万元，净利润 16,638.39 万元。

7、贵州博远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11 月 2 日，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实际控制人为义龙新区财政局，注册地址为贵州省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安龙县新桥镇新盛居委会，经营范围为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工程、地形、地籍、管线、房产测量；城镇配套基础工程、农业农村基础工程建设；政府授权的土地工程；农用地整理；土地复垦；农村建设用地整治、农村土地综合整治；重大产业项目、城镇功能性项目的建设投资、经营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贵州博远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末总资产 110,236.52 万元，总负债 94,276.16 万元，净资产 15,960.36 万元；2019 年度营业总收入 0 万元，净利润 3,551.30 万元。

8、兴义市万峰林旅游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4 年 4 月 13 日，注册资本 120,629 万元，实际控制人为兴义市文体广电旅游局，注册地址为贵州省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兴义市下五屯办科佐屯村西南广场入口，经营范围为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乡村旅游服务、景区旅游（不含旅行社招徕、接待经营业务）；旅游基础设施建设；旅游景区园林规划、设计及建设；工艺品研发、制作及销售；非金融性投

资；会展服务；餐饮；住宿；土地整理开发；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管理服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兴义市万峰林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末总资产 718,794.30 万元，总负债 355,197.49 万元，净资产 363,596.82 万元；2019 年度营业总收入 24,101.94 万元，净利润 7,908.28 万元。

9、晴隆腾兴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9 年 12 月 12 日，注册资本 12,597 万元，实际控制人为黔西南州财政局，注册地址为晴隆县三宝街道南环路水务公司旁，经营范围为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工程管理服务，设计，建设，运营维护，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晴隆腾兴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于 2019 年末成立，目前暂未开展业务。

## 六、受限资产情况

截至 2019 年末，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总额为 25.28 亿元，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为 30.49%，主要是发行人为取得银行贷款而向银行抵押的土地使用权。公司计划在未来拓展多种融资方式，降低抵质押贷款比例，减少受限资产规模，但目前受限资产规模仍然较大，可能对公司资产流动性及后续资产运营产生一定的影响。

### 表-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受限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土地使用证号	账面价值	归属单位	抵押情况
1	望府国用（2013）第 0241 号	2,060.32	泉源水务	已抵押
2	望府国用（2013）第 0242 号	2,190.23	泉源水务	已抵押
3	贞国用（2013）第 004035 号	13,735.62	泉源水务	已抵押
4	贞国用（2013）第 004034 号	17,192.04	泉源水务	已抵押
5	贞国用（2013）第 004037 号	14,589.41	泉源水务	已抵押
6	贞国用（2013）第 004039 号	1,839.64	泉源水务	已抵押
7	贞国用（2013）第 004038 号	3,241.61	泉源水务	已抵押
8	兴市国用（2013）第 058 号	9,337.79	泉源水务	已抵押
9	兴市国用（2013）062 号	7,705.65	泉源水务	已抵押
10	贞国用（2013）第 004036 号	30,020.58	永泰旅游	已抵押
11	贞国用（2015）第 15001 号	11,267.30	贞丰水投	已抵押
12	贞国用（2015）第 15003 号	13,009.03	贞丰水投	已抵押
13	贞国用（2015）第 15004 号	12,814.70	贞丰水投	拿给其他公司抵押
14	贞国用（2015）第 15005 号	13,118.40	贞丰水投	拿给其他公司抵押
15	册国用（2015）第 090 号	4,410.49	册亨水投	已抵押
16	册国用（2015）第 092 号	3,760.38	册亨水投	已抵押
17	册国用（2015）第 093 号	3,992.54	册亨水投	已抵押
18	册国用（2016）第 6 号	10,922.67	册亨水投	已抵押
19	册国用（2016）第 7 号	9,930.77	册亨水投	已抵押
20	普国用（2013）第 81 号	20,073.81	普安水投	已抵押
21	望府国用（2015）第 0187 号	4,213.10	望谟城建	已抵押
22	望府国用（2015）第 0190 号	6,101.08	望谟城建	已抵押
23	望府国用（2015）第 0191 号	5,385.31	望谟城建	已抵押
24	望府国用（2015）第 0192 号	4,838.08	望谟城建	已抵押
25	望府国用（2015）第 0193 号	6,562.90	望谟城建	已抵押
26	安国用（2015）第 120 号	10,249.14	安龙汇龙水务	已抵押
27	安国用（2015）第 119 号	10,287.00	安龙汇龙水务	已抵押
合计		<b>252,849.59</b>		

## 七、关联交易情况

### (一) 关联方关系

#### 1、母公司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黔西南州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兴义市	政府机构	无	100.00	100.00

发行人的实际控制方为黔西南州人民政府，报告期 2017 年至 2019 年内未发生变化。

#### 2、子公司

子公司有关信息详见“第八条 发行人基本情况”——五、发行人与下属公司的投资关系。

#### 3、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合营和联营企业信息详见“第九条 发行人财务情况”——7、长期股权投资。

### (二) 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关联交易情况。

## 第十一条 发行人 2020 年 1-6 月主营业务及财务情况

### 一、2020 年 1-6 月主营业务情况

2020 年 1-6 月，发行人主营业务构成情况如下：

表-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成本构成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1-6 月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收 入 结 构	水库代建	12,050.38	47.84	13,214.65	52.07
	自来水供水	9,056.94	35.95	8,043.51	31.69
	管网安装	690.27	2.74	852.21	3.36
	水力发电	667.00	2.65	642.67	2.53
	建材商贸	1,244.44	4.94	994.91	3.92
	运输业务	136.30	0.54	95.98	0.38
	其他	1,346.18	5.34	1,534.41	6.05
	合计	<b>25,191.51</b>	<b>100.00</b>	<b>25,378.34</b>	<b>100.00</b>
成 本 结 构	水库代建	10,836.05	64.68	11,827.12	68.09
	自来水供水	2,820.94	16.84	2,317.89	13.34
	管网安装	376.81	2.25	692.74	3.99
	水力发电	610.40	3.64	826.54	4.76
	建材商贸	1,108.08	6.61	883.90	5.09
	运输业务	124.54	0.74	308.47	1.78
	其他	876.55	5.23	512.41	2.95
	合计	<b>16,753.37</b>	<b>100.00</b>	<b>17,369.06</b>	<b>100.00</b>

2020 年 1-6 月，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 25,191.51 万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23,845.32 万元。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主要由水库代建和自来水供水构成，分别占 2020 年 1-6 月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47.84%和 35.95%。发行人 2020 年 1-6 月营业收入和成本较去年同期基本保持

稳定。

表-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润和毛利率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1-6 月	
	毛利润	毛利率	毛利润	毛利率
水库代建	1,214.33	10.08	1,387.53	10.50
自来水供水	6,236.00	68.85	5,725.62	71.18
管网安装	313.46	45.41	159.47	18.71
水力发电	56.60	8.49	-183.87	-28.61
建材商贸	136.36	10.96	111.01	11.16
废纸运费	11.76	8.63	-212.48	-221.38
其他	469.63	34.89	1,022.00	66.61
合计	<b>8,438.14</b>	<b>33.50</b>	<b>8,009.28</b>	<b>31.56</b>

2020 年 1-6 月，发行人毛利润为 8,438.14 万元，毛利率为 33.50%，较去年同期均小幅增长。

## 二、2020 年 1-6 月重大会计科目变动情况说明

2020 年 1-6 月，发行人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下：

表-发行人主要资产科目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6 月末	2019 年 6 月末	变化比例	超过 30%变化率的原因
预付款项	59,570.80	50,628.07	17.66%	-
其他应收款	146,830.20	162,026.13	-9.38%	-
存货	675,012.39	674,872.14	0.02%	-
持有至到期投资	102,899.38	-	100.00%	主要为发行人持有的资产管理计划
固定资产	63,872.35	50,791.94	25.75%	-

在建工程	188,394.84	185,166.54	1.74%	-
资产合计	1,349,187.48	1,248,577.58	8.06%	-

表-发行人主要负债科目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末	2019年6月末	变化比例	超过30%变化率的原因
应付票据	42,857.14	-	100.00%	银行承兑汇票增加
其他应付款	70,328.84	90,752.07	-22.50%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5,020.47	118,483.60	-53.56%	受有息负债的期限结构影响
长期借款	171,531.30	207,447.26	-17.31%	-
应付债券	152,500.00	2,500.00	6,000.00%	19黔水债、19黔水03发行
负债合计	<b>511,590.90</b>	<b>426,899.21</b>	<b>19.84%</b>	-

表-发行人主要所有者科目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末	2019年6月末	变化比例	超过30%变化率的原因
实收资本	50,000.00	50,000.00	0.00%	-
资本公积金	679,830.19	679,830.19	0.00%	-
未分配利润	79,049.65	63,209.60	25.06%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09,561.90	793,681.62	2.00%	-
所有者权益合计	837,596.58	821,678.37	1.94%	-

表-发行人主要利润表科目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变化比例	超过30%变化率的原因
营业收入	25,191.51	25,378.34	-0.74%	-
营业成本	16,753.37	17,369.06	-3.54%	-
销售费用	143.65	143.19	0.32%	-
管理费用	2,771.45	3,159.30	-12.28%	-
财务费用	976.98	1,169.71	-16.48%	-
其他收益	4,124.40	4,000.00	3.11%	-
营业利润	8,644.33	7,477.35	15.61%	-
利润总额	8,641.45	7,499.33	15.23%	-
净利润	8,235.90	6,624.50	24.32%	-
综合收益总额	8,235.90	6,624.50	24.32%	-

表-发行人主要现金流量表科目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变化比例	超过30%变化率的原因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045.34	31,328.68	2.29%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411.30	26,150.03	-18.12%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34.05	5,178.66	105.34%	经营回款增加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00.62	28.65	17703.21%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增加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0.00	2,016.45	-75.2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00.62	-1,987.80	331.44%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增加，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减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853.00	38,582.00	52.54%	融资活动规模扩大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687.67	43,271.04	40.25%	还本付息规模缩小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4.67	-4,689.04	60.87%	融资活动规模扩大，还本付息规模缩小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400.00	-1,498.17	994.42%	经营活动、投资活动、筹资活动现金流净额均增长

### 三、2020年1-6月资信状况变动情况

#### 1、信用评级情况

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国际”）综合评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 2、银行授信情况

截至2020年6月末，公司及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共获得金融机构授信总额度折合人民币61.71亿元，其中已使用授信额度25.79亿元，未使用银行授信余额35.91亿元。

表-截至2020年6月末发行人授信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授信银行	期末授信额度	已用额度	未使用额度
1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望谟县支行	115,600.00	41,076.00	74,524.00
2	贵阳银行兴义分行	234,700.00	39,911.30	194,788.70
3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安龙县支行	33,100.00	18,876.00	14,224.00
4	中国农业银行普安县支行	16,000.00	15,345.00	655.00
5	中国建设银行黔西南州分行	40,000.00	39,000.00	1,000.00
6	中国工商银行普安县支行	49,000.00	24,000.00	25,000.00
7	贵州银行兴义瑞金支行	35,500.00	0.00	35,500.00
8	贵阳银行安龙支行	34,000.00	32,399.47	1,600.53
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贵阳支行	18,200.00	16,344.00	1,856.00
10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兴仁县支行	10,000.00	0.00	10,000.00
11	贵州兴义农村商业银行蓝天小微支行	490.00	490.00	-
12	贵州银行黔西南州分行	30,000.00	30,000.00	-
13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黔西南分行	500.00	500.00	-
合计		<b>617,090.00</b>	<b>257,941.77</b>	<b>359,148.23</b>

公司自成立以来信用状况良好，发行人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贵阳银行及贵州银行等各大金融机构建立了良好合作关系，公司信誉记录良好，且发行人财务管理能力较强，公司融资成本较低，资产负债率也处于较低水平，一直以来都是各大金融机构的重点客户和优质客户。

发行人 2020 年 1-6 月资信状况未发生不利变动。

#### 四、受限资产情况

截至 2020 年 6 月末，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总额为 25.28 亿元，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为 30.19%，主要是发行人为取得银行贷款而向银行抵押的土地使用权。

表-截至 2020 年 6 月末发行人受限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土地使用证号	账面价值	归属单位	抵押情况
1	望府国用（2013）第 0241 号	2,060.32	泉源水务	已抵押
2	望府国用（2013）第 0242 号	2,190.23	泉源水务	已抵押
3	贞国用（2013）第 004035 号	13,735.62	泉源水务	已抵押
4	贞国用（2013）第 004034 号	17,192.04	泉源水务	已抵押
5	贞国用（2013）第 004037 号	14,589.41	泉源水务	已抵押
6	贞国用（2013）第 004039 号	1,839.64	泉源水务	已抵押
7	贞国用（2013）第 004038 号	3,241.61	泉源水务	已抵押
8	兴市国用（2013）第 058 号	9,337.79	泉源水务	已抵押
9	兴市国用（2013）062 号	7,705.65	泉源水务	已抵押
10	贞国用（2013）第 004036 号	30,020.58	永泰旅游	已抵押
11	贞国用（2015）第 15001 号	11,267.30	贞丰水投	已抵押
12	贞国用（2015）第 15003 号	13,009.03	贞丰水投	已抵押
13	贞国用（2015）第 15004 号	12,814.70	贞丰水投	拿给其他公司抵押

14	贞国用（2015）第 15005 号	13,118.40	贞丰水投	拿给其他公司抵押
15	册国用（2015）第 090 号	4,410.49	册亨水投	已抵押
16	册国用（2015）第 092 号	3,760.38	册亨水投	已抵押
17	册国用（2015）第 093 号	3,992.54	册亨水投	已抵押
18	册国用（2016）第 6 号	10,922.67	册亨水投	已抵押
19	册国用（2016）第 7 号	9,930.77	册亨水投	已抵押
20	普国用（2013）第 81 号	20,073.81	普安水投	已抵押
21	望府国用（2015）第 0187 号	4,213.10	望谟城建	已抵押
22	望府国用（2015）第 0190 号	6,101.08	望谟城建	已抵押
23	望府国用（2015）第 0191 号	5,385.31	望谟城建	已抵押
24	望府国用（2015）第 0192 号	4,838.08	望谟城建	已抵押
25	望府国用（2015）第 0193 号	6,562.90	望谟城建	已抵押
26	安国用（2015）第 120 号	10,249.14	安龙汇龙水务	已抵押
27	安国用（2015）第 119 号	10,287.00	安龙汇龙水务	已抵押
合计		<b>252,849.59</b>		

## 五、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对外担保余额合计 32.00 亿元，占 2020 年 6 月末净资产比重为 38.20%，具体情况如下：

表-截至 2020 年 6 月末发行人对外担保明细

单位：万元

被担保单位名称	担保方式	金 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贵州红水河开发有限公司	保证担保	11,000.00	2017-4-26	2029-3-23
贵州红水河开发有限公司	保证担保	7,000.00	2017-3-30	2029-3-23
贞丰县双峰旅游文化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担保	21,000.00	2019-11-22	2029-11-14
册亨县利优城乡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保证担保	54,521.00	2017-12-5	2037-12-4
贵州金州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担保	70,000.00	2018-6-6	2023-6-6
黔西南州畅达养老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担保	21,000.00	2018-12-25	2024-12-6

被担保单位名称	担保方式	金 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保证担保	28,000.00	2019-7-26	2044-7-25
贵州义龙（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保证担保	12,000.00	2020-6-9	2028-6-9
贵州博远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担保	40,000.00	2020-5-9	2028-5-9
兴义市万峰林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担保	30,450.00	2020-5-9	2028-5-9
晴隆腾兴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保证担保	25,000.00	2020-6-18	2021-6-18
合计		<b>319,971.00</b>		

被担保方均为地方国有企业，经营状况良好。

## 六、2020年1-6月重大事项情况

2020年1-6月，发行人无重大事项情况。

## 第十二条 已发行尚未偿付的债券

### 一、已发行尚未偿付的债券及债务融资工具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已发行尚未偿付的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情况如下。

债券品种	证券简称	发行总额 (亿元)	债券余额 (亿元)	债项 评级	主体 评级	起息日期	兑付日期	债券 期限	发行 利率
私募公司债	19 黔水 03	5.00	5.00	-	AA	2019-10-28	2024-10-28	3+2 年	8.00%
私募公司债	19 黔水债	10.00	10.00	-	AA	2019-7-22	2024-7-22	3+2 年	8.00%
私募公司债	16 黔水 02	9.20	0.25	AA	AA	2016-7-29	2021-7-29	3+2 年	6.60%
企业债	20 黔水绿色债 01	7.00	7.00	AA	AA	2020-9-25	2027-9-25	7 年	7.50%

除以上产品外，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无其他已发行尚未到期的企业债、公司债、中期票据等直接融资产品，无其他各类私募债权品种。

### 二、已发行尚未偿付的企业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已发行尚未偿付的企业债一只，为“20 黔水绿色债 01”，发行总额 7 亿元，其中 3.5 亿元用于投向贵州鹏昇（集团）纸业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60 万吨包装纸项目”，3.5 亿元用于补充发行人营运资金。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20 黔水绿色债 01”募集资金中 1.6 亿元已用于投向贵州鹏昇（集团）纸业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60 万吨包装纸项目”，3.5 亿元已用于补充子公司黔西南州禹工工贸有限公司、贵州同益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经营性流动资金。剩余 1.9 亿元尚未使用。

## 第十三条 募集资金用途

### 一、募集资金投向概况

本期债券拟募集资金 2.8 亿元，其中 1.4 亿元用于贵州鹏昇（集团）纸业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60 万吨包装纸项目”，1.4 亿元用于补充发行人营运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亿元、%

序号	项目	使用债券资金	总投资	募集资金占总投资比重	使用募集资金占比
1	年产 60 万吨包装纸项目	1.40	17.24	8.12	50.00
2	补充营运资金	1.40	-	-	50.00
	合计	2.80	-	-	100.00

发行人承诺不承担政府融资职能，发行人发行本期企业债券不涉及新增地方政府债务。

###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一）项目建设

##### 1、募投项目概况

此次募集资金 1.4 亿元将用于发行人全资子公司贵州鹏昇(集团)纸业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60 万吨包装纸项目”的建设资金。“年产 60 万吨包装纸项目”总投资 17.24 亿元，项目资本金 5.20 亿元，已全部到位。

截至 2020 年 10 月末，募投项目已投资额为 14.19 亿元。主要施

工进度为：场地平整和大型土石方工程全部完成，主道路沥青铺设完成，绿化土回填完成 60%；动力生产区设备安装完成 99%；制浆车间 PM1--设备安装完成率 99.5%，PM2 预计年底投料运行；造纸车间 PM1 设备安装完成 98%，预计年底投料生产；给水处理区正常供水 2 个月，联动调试完成，正在加药及投料调试，具备正常容纳污水；中水回用工程管道设备安装完成 50%，电器仪表安装完成 20%，预计 11 月中旬具备投料条件。

贵州鹏昇（集团）纸业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12 月 8 日，注册资本 4,6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皮祖乔，注册地址为贵州省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安龙县新桥镇包装工业园区，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文化纸、包装纸、生活用纸、纸制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建材的销售。）发行人于 2017 年 6 月 23 日收购鹏昇纸业 51% 股权，成为鹏昇纸业的控股股东；2020 年 1 月 22 日收购剩余 49% 股权，实现对鹏昇纸业的 100% 控股。

收购前，鹏昇纸业主要从事商混、砂石、水泥等建材贸易及废纸运输业务，2019 年末总资产 8.59 亿元，2019 年度实现收入 0.21 亿元。发行人收购鹏昇纸业后，不断引进专业人才，学习先进技术和管理经验，为“年产 60 万吨包装纸项目”的成功建设和运营提供保证。公司现有管理及技术人员 107 人，可有效满足工程建设期的需要及生产经营筹备工作。

表-鹏昇纸业人才引进情况

序号	类型		具体情况
1	制浆造纸人才	管理人员	已经从理文纸业、玖龙纸业、贵阳惠水造纸厂等引进高级专业人才 5 人分别担任公司总工程师、副总工程师、制浆部部长、造纸部部长、设备部部长。公司已经委托陕西科技大学培养制浆造纸专业技术人员 2 人，共计 7 人。
		生产人员	计划投产之前通过从山鹰纸业、玖龙纸业、理文纸业等企业引进及社会公开招聘等形式组建生产工人约 600 人。
2	销售管理人才		已经从山鹰纸业引进西南片区负责人作为公司分管销售副总经理 1 人，计划投产之前完成销售团队组建。
3	热电、电子仪表、设备等人才		已经从湖北宜化集团、金宏化工等大中型化工企业引进中层管理骨干 8 人、技术人员 24 人，主要负责热电、锅炉、污水、电气、仪表、设备、煤场、化学水处理、污水处理等。
4	其他管理人才		已经从贵州省能矿集团引进财务总监 1 人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从央企中铁六局引进工程建设管理人才 1 人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 (1) 项目建设背景

随着我国经济持续高速发展，工业产品、社会商品的包装材料的需求越来越大。尽管近十年来，作为包装工业主体材料之一的瓦楞纸和箱板纸产量有了大幅度提升，产量翻了几番，也仍然存在很大的供求缺口，无法满足包装工业需求高速增长的需要，不得不连续多年花费大量外汇进口，以满足市场需求。因此包装纸被原国家经贸委公布为有发展潜力的产品，被列为国家鼓励发展的产品。

目前，我国纸包装行业在全国的发展很不平衡，广东、江苏、浙江、山东、福建、上海、天津、重庆、成都等工业发达地区纸包装行业发展较快，而在中西部等工业相对落后的地区发展速度较为缓慢。

我国包装用纸（主要为瓦楞纸、箱板纸和灰板纸）生产集中度较高，主要形成了珠江三角洲、长江三角洲和华北地区三大生产基地。近几年，重庆和四川的包装纸生产发展非常迅速，年产量每年以 20% 以上的增速发展，但西部地区的其它区域，其包装纸的产量和产品档次都相对较低，西部地区包装用纸的总产量约占全国总产量的 8.3%，而每年的消耗量达到了 14.7%，每年都需要大量从东部等发达地区购进包装用纸板 and 纸箱。

目前，贵州省的包装用纸工业发展相对落后，生产线虽然有 50 条，但规模都很小，全省规模以上企业还没有，总产量不到 80 万吨。而贵州省每年的包装纸消耗量达到 150 万吨。云南省也存在类似的发展情况，云南省全省总的包装纸产量为 85 万吨，而全省的消耗量达到 200 万吨。虽然贵州省的造纸工业相对比较落后，但这也为贵州省的造纸工业发展提供了巨大空间。

本项目建设规模为年产 60 万吨包装用箱板纸、瓦楞纸，工程采用国内外先进的工艺技术和装备，生产过程中采用有 DCS、QCS、MCS、MIS、PLC 等现代化控制系统。生产和物流产生的废弃物有价值的全部利用，产生的废水、废渣经处理后，其排放指标达到国家先进标准，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造纸产业发展政策，建设规模和采用技术均为国际最先进的，符合贵州省造纸行业发展的要求，达到造纸行业最新清洁生产指标要求。

## （2）项目区位

贵州鹏昇（集团）纸业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60 万吨包装纸项目，位于贵州省黔西南州安龙经济开发区新桥镇工业园区义龙新区新材

料产业园。

新桥镇工业园区位于滇黔桂三省结合部，地理条件优越，有便捷的铁路和公路运输，可以为造纸企业的发展提供有力支撑。安龙经济开发区东距南宁 450 公里，西距昆明 280 公里，北距省会贵阳 270 公里，距汕昆高速匝道 1 公里，距南昆铁路 1.5 公里。

义龙新区新材料产业园主要围绕锂离子材料等重点发展电池正负极材料、手机智能终端、包装纸（瓦楞纸和箱板纸）等新材料产业和光伏发电等新能源产业，现有拓仑水库、白水河水库等大中型水库 2 座，500 千伏变电站 1 座，220 千伏变电站 1 座，110 千伏变电站 1 座，35 千伏变电站 1 座，南方电网、地方电网双网入园，最低可享受 0.32 元/度电价，水、电、路、讯、气、污水处理及现代物流等配套设施齐全。目前已入驻振华新材料、鹏昇纸业、扬德新能源、东岛新能源 10 万吨负极材料及大秦光伏、亚玛顿等 270 万兆瓦光伏等企业 30 余家，2019 年预计完成产值 40 亿元。

下一步，新材料产业园将依托黔西南州“大电强网+大产业”优势，加快电池正负极材料、动力电池、手机智能终端、造纸等产业引进。建成年产 60 万吨包装纸项目一期、振华二期、三期和金控集团 10 万吨负极材料等项目，到 2022 年分别建成 10 万吨正极负极材料基地，引进新材料企业 30 家以上，产值达到 150 亿元以上；依托亚玛顿新能源 120MWp 光伏发电机组、大秦 100MWp 光伏发电机组、协合风力发电等建设，建成微电网、多能共储等项目，到 2022 年入驻新能源企业 10 家以上，完成产值 50 亿元以上。到 2022 年园区实现入驻企业 40 家以上，实现产值 200 亿元以上。

### (3) 项目概况

#### ①项目工程

本包装纸项目主要生产车间的关键设备为国外引进设备，其余设备为国内配套设备。投产后正常生产期建设规模为年产 595,700 吨包装纸板，其中瓦楞纸 252,000 吨、箱板纸 343,700 吨。项目工程包括：制浆车间、湿式造纸联合厂房、给水处理站、污水处理站、动力车间、综合仓库、成品仓库（一）、成品仓库（二）、连廊、厂前区（已建）、信息网络、通讯和火灾报警系统、总图运输及其他工程、综合管线、绿化等。

表-主要新建工程占地面积

单位：平方米

序号	项目	占地面积
1	湿式造纸联合厂房	15,820.00
2	制浆车间	8,940.00
3	综合仓库（含电仪修）	1,440.00
4	成品仓库（一）	11,760.00
5	成品仓库（二）	11,760.00
6	给水处理站	2,587.72
7	污水处理站	10,268.54
8	动力车间	9,602.44

#### ②产品规格和质量标准

本项目产品规格以卷筒纸为主，幅宽 960、1100、1600、1940、2400mm，直径 1100-1300mm，其它规格可按订货要求。定量范围为，箱板纸 90-250 克/平方米，产量 920 吨/天，最大产量 982 吨/天；瓦楞纸 90-140 克/平方米，产量 675 吨/天，最大产量 720 吨/天。

瓦楞纸执行国家标准（GBT 13023-2008），箱板纸执行国家标准（GB/T13024-2016），详见下表所示。

表 瓦楞纸质量标准

技术指标	单位	规定					
		等级	优等品	一等品	合格品		
定量（80、90、100、110、120、140、160、180、200）	克/平方米	AAA	（80、90、100、110、120、140、160、180、200）±4%	（80、90、100、110、120、140、160、180、200）±5%			
		AA					
		A					
紧度不小于	克/平方米	AAA	0.55	0.5	0.45		
		AA	0.53				
		A	0.5				
横向环压指数不小于 ≤90 克/平方米 90~140 克/平方米 140~180 克/平方米 ≥180 克/平方米	N·m/s	AAA	7.5	5.0	3.0		
			8.5				
			10				
			11.5				
		AA	7			5.3	3.5
			7.5			6.3	4.4
			9			7.7	5.5
			10.5				
		A	6.5				
			6.8				
			7.7				
			9.2				
平压指数不小于	N·m/s	AAA	1.4	1	0.8		
		AA	1.3				
		A	1.2				
纵向裂断长不小于	千米	AAA	5	3.75	2.5		
		AA	4.5				
		A	4.3				
吸水性不超过	克/平方米	-	100	-	-		
交货水分	%	AAA	8.0±2.0	8.0±2.0	8.0±3.0		

技术指标	单位	规定			
		等级	优等品	一等品	合格品
		AA			
A					

表 箱板纸质量标准

指标名称		单位	规定			
			优等品	一等品	合格品	
定量		g/m <sup>2</sup>	90±4 160±8 250±11 320±12	100±5 180±9 280±11 340±13	110±6 200±10 300±12 360±14	125±7 220±10
横幅定量差 ≤	幅宽≤1600mm	%	6	7.5	9	
	幅宽>1600mm		7	8.5	10	
紧度 ≥	≤220g/m <sup>2</sup>	g/m <sup>2</sup>	0.7	0.68	0.6	
	>220g/m <sup>2</sup>		0.72	0.7	0.6	
耐破指数 ≥	<125g/m <sup>2</sup>	kPa·m <sup>2</sup> / g	3.5	3.1	1.85	
	≥125g/m <sup>2</sup> , <160g/m <sup>2</sup>		3.4	3	1.8	
	≥160g/m <sup>2</sup> , <200g/m <sup>2</sup>		3.3	2.85	1.7	
	≥200g/m <sup>2</sup> , <250g/m <sup>2</sup>		3.2	2.75	1.6	
	≥250g/m <sup>2</sup> , <300g/m <sup>2</sup>		3.1	2.65	1.55	
	≥300g/m <sup>2</sup>		3	2.55	1.5	
环压指数 (横向) ≥	<125g/m <sup>2</sup>	N·m/g	8.5	6.5	5	
	≥125g/m <sup>2</sup> , <160g/m <sup>2</sup>		9	7	5.3	
	≥160g/m <sup>2</sup> , <200g/m <sup>2</sup>		9.5	7.5	5.7	
	≥200g/m <sup>2</sup> , <250g/m <sup>2</sup>		10	8	6	
	≥250g/m <sup>2</sup> , <300g/m <sup>2</sup>		11	8.5	6.5	
	≥300g/m <sup>2</sup>		11.5	9	7	
横向短距压 缩指数 ≥	<250g/m <sup>2</sup>	N·m/g	21.4	19.6	18.2	
	≥250g/m <sup>2</sup>		17.4	16.4	14.2	
平滑度(正面) ≥		s	8	5	-	
耐折度(横向) ≥		次	60	35	6	
吸水性(正/反) ≥		g/m <sup>2</sup>	35/50	40/100	60/-	
交货水分		%	8.0±2.0	9.0±2.0		

### ③项目运营模式

原材料采购方面，本项目采用回收废纸作为纤维原料，主要纤维原料为回收利用的废旧箱板纸及瓦楞纸。废旧箱板纸及瓦楞纸来源为进口 AOCC 和国产 LOCC 废纸相结合。

本项目的废纸供应商主要为贵州、云南和广西各地的废纸收购站、打包站和个体户，已形成较为稳定的回收网络。鹏昇纸业与废纸供应商签署意向协议，就供应商年度、月度和日度的废纸供应量进行约定。废纸由鹏昇纸业按照《贵州鹏昇纸业（国废）验收标准》进行验收，价格由双方根据当期市场行情另行协商确定。废纸在项目公司原料厂内交货，运输及运输费用由供应商承担。鹏昇纸业将在验收后十日内付款。

废纸在制浆车间经过一系列的碎解、筛选、除砂、除墨和胶粘物后，送入造纸车间抄造。制浆车间工艺流程的特点是以碎浆、筛选净化处理及打浆为主。生产方法重点考虑原料的输送、纤维的碎解、杂质的去除及纤维的分丝帚化等，采用成熟可靠的工艺流程。主要生产设备是：链板输送机、水力碎浆机、高浓除砂器、压力筛、分级筛、低浓除砂器、热分散机、浓缩机、磨浆机等。由制浆车间泵送过来的浆料分别进入各层配浆池，然后泵送至纸机浆池，面浆经机外白水槽冲浆后，进入一级四段除砂系统、一级二段压力筛选，然后进入流浆箱上网；芯浆经机外白水槽冲浆后，进入一级二段压力筛选，然后进入流浆箱上网；底浆经机外白水槽冲浆、一级二段压力筛选，进入流浆箱上网；上网后，经成形部、压榨、前干燥、施胶、后干燥、压光、卷取。卷纸机下来的纸卷，经复卷机分切复卷后，送卷筒纸打带、贴

标签，成品通过自动输送线和叉车送至成品库。

箱板纸和瓦楞纸的生产工艺流程如下图所示。

图 箱板纸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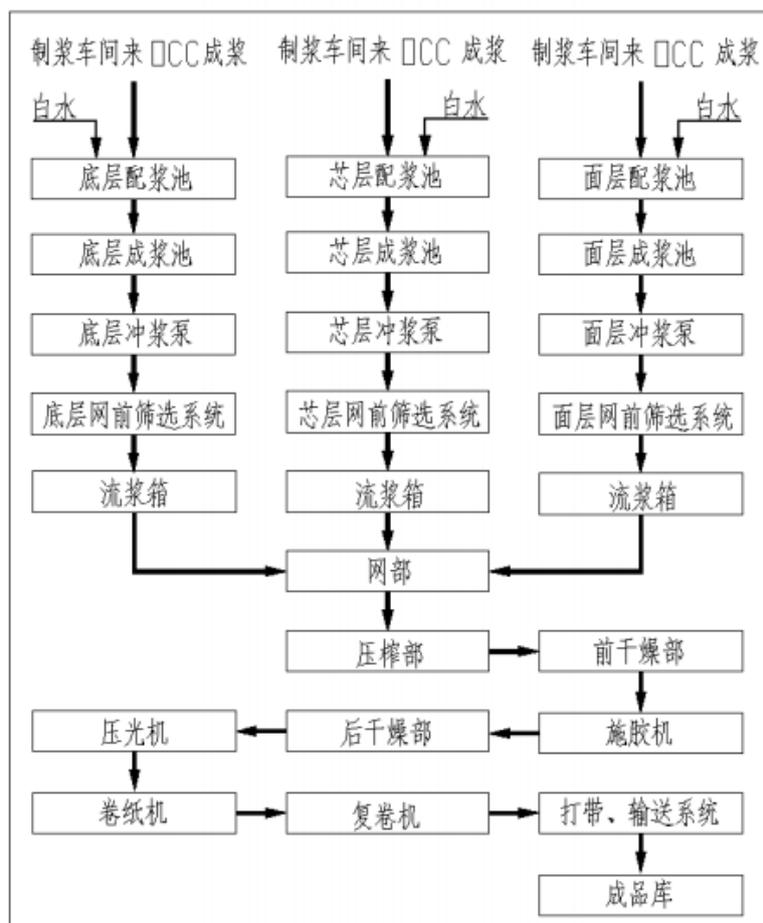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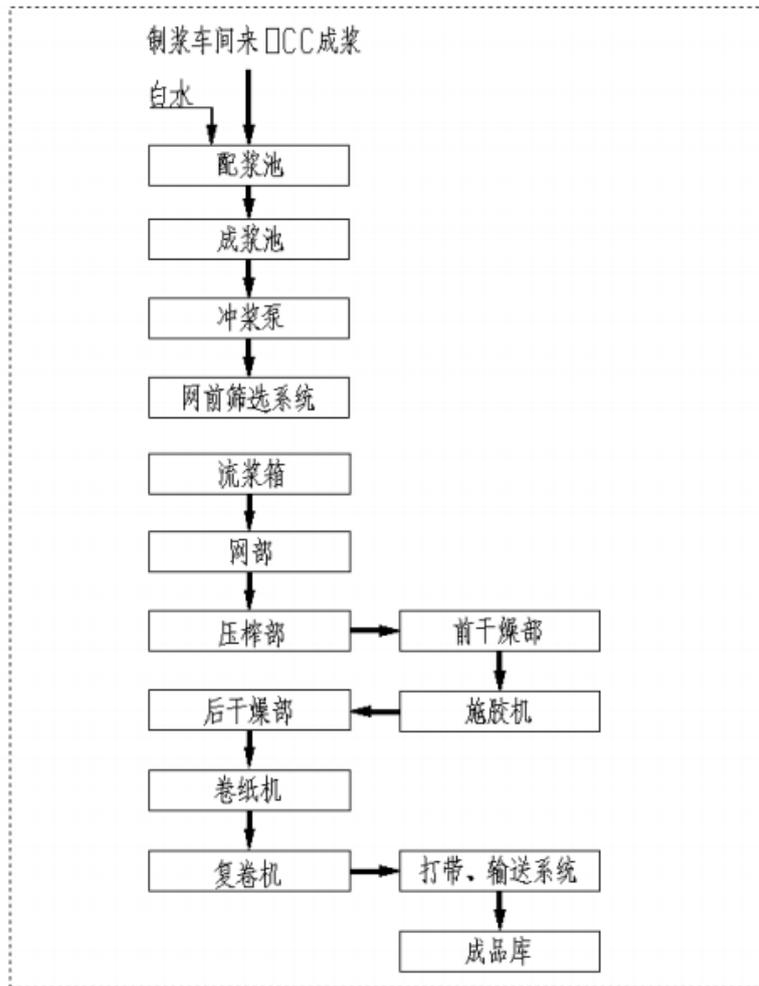


图 瓦楞纸生产工艺流程



本项目的下游客户主要为贵州本地及云南、广西等周边地区的纸制品加工销售企业，100%面向国内市场，客户来源相对稳定、分布较散，不存在大客户撤单的风险。

鹏昇纸业面对下游客户具有较强的议价能力。鹏昇纸业与客户签订原纸意向合作协议书，协议约定鹏昇纸业箱板纸、瓦楞芯纸年度供应总量，并要求客户需在年度过半时间段至少需分别实现上半年各品种协议量的 70%，否则有权解除协议或取消客户的签约资格。客户需按照《贵州鹏昇纸业原纸技术指标》为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进行验收。产品价格由双方根据当期市场行情另行协商确定。付款方式为先付款后发货。交货地点为鹏昇纸业成品仓库，卸货、运输及对应费用由客

户承担。

随着国内纸产品对外贸易的增加和商品流通的增加，用户对包装用纸的产量和质量要求越来越高；印刷技术要求的提升，使低中档包装用纸逐步被高品质包装纸替代；网络购物使商品流通风靡全球，包装纸的需求激增；造纸环保力度不断加大，一部分落后产能被淘汰，同时新项目建设准入标准在提高，新建项目的质量有所提升，数量也得到了有效控制。故总体来看，目标市场对先进技术性能的箱板纸、瓦楞纸等包装纸的需求总量较大且增长迅速，但生产量极其有限，主要从外省及国外引进，市场缺口大，本项目具备较大的竞争优势和稳定的收益来源。

#### ④项目投资

本项目总投资 172,425 万元（其中外币 1,530 万美元）。其中：建设投资 159,643 万元（含外币 1,500 万美元），单位产品的建设投资 2,680 元/吨，年平均销售收入 163,210 万元，年平均利润总额 17,539 万元，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10.52%（税后），静态投资回收期 8.96 年（税后，含建设期 1.0 年）。

2017 年 9 月，本项目在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经过公开招标方式招标，由中国轻工业长沙工程有限公司按照 EPC（设计、采购、施工及试运行）总承包模式中标承建。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项目已完成投资 9.85 亿元。其中，建筑工程已完成办公用房、住宿用房、造纸车间、制浆车间、机修车间、干煤棚、动力车间、化水车间、仓库、给水污水厂房等建筑的建设，完成投资 5.21 亿元；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已完成 25 万吨瓦楞纸纸机、制浆设备，锅炉、热电系统、

污水排放系统等设备的安装工作，正在进行箱板纸机和中水回用设备安装，完成投资 4.06 亿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完成投资 0.58 亿元。

#### （4）循环经济效益

现代造纸工业是循环经济的典型产业。造纸原生纤维原料为可再生的木材、竹、芦苇、禾草等；造纸工业可实现废纸的回收再利用；在制浆造纸过程中，对水资源、化工原料和能源等方面也可充分循环回收利用。因此，造纸工业具有减量化、再利用和资源化的循环经济特点。发展新型的造纸工业能够较大程度实现废物资源化，促进再生资源回收利用，对于响应国家大力发展循环经济的号召，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具有重要的意义。

本项目满足《造纸产业发展政策》、《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循环经济的若干意见》和《中国造纸协会关于造纸工业“十三五”发展的意见》中相关要求，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本项目利用废纸制浆，避免了因砍伐森林而破坏生态环境以及制浆对环境造成的污染，可使废纸得到综合利用。项目的实施既节约了资源又减少了污染物的排放，实现了循环经济。拟建项目拟采用的环保措施技术可靠，项目建设符合达标排放、总量控制、清洁生产的基本原则。拟建项目建成后对地表水、地下水、大气环境等环境要素的潜在影响程度也将有所降低。本项目废水实现了零排放，废气及噪声均能满足达标排放要求。从环境保护角度来看，本工程贯彻了“达标排放、总量控制、清洁生产”的环保方针，具有显著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符合经济与环境协调发展的可持续发展战略。

本项目采用回收废纸作为纤维原料，是典型的资源循环利用节约型工厂，工程采用 DCS 和 QCS、MCS、MIS 等控制系统，用现代化

装备代替落后生产线,生产吨产品比传统中小企业耗电量下降约 50~100 度,蒸汽消耗减少 30% 以上。本项目原料经制浆、造纸等工序后成产品。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为动力车间的循环流化床锅炉(CFB)燃烧废气,废气污染物包括烟尘、SO<sub>2</sub>、NO<sub>x</sub>,经配套脱硫、脱硝技术处理达标后通过 100m 高排气筒排放。本项目主要以废纸为原料生产包装纸。生产过程产生的污水为废纸再生制浆过程产生的中段废水及抄纸过程产生的造纸白水。处理过程均为物理处理过程,没有重负荷污染源;生产工艺没有化学制浆废水。在工艺设计过程中造纸白水尽量考虑循环利用,减少清水的使用量,循环使用后剩余白水送白水回收处理,处理后的澄清白水回用于本项目,白水循环使用率达到 96.5%,大大减少了废水产生量;少量多余白水送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生产废水和生活废水经“物化+生化+Fenton 氧化+双膜法+蒸发结晶”工艺处理后全部回用于生产,废水实现零排放。

生产过程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来自废纸原料的分拣、制浆造纸工艺过程的排渣、污水处理站的污泥、锅炉灰渣(炉内脱硫产生的硫酸钙混入灰渣中)和脱硫石膏,均有合理的处理方式。生产过程中的个别设备在运行中有较大的噪声发出,如制浆车间的水力碎浆机、盘磨机等,造纸车间的真空泵、风机等,采取了加装隔声罩、消声器,主要设备的基础在安装时应加强防振减振等,以降低噪音和震动。噪声、固体废物、地下水等因素影响均不突出。属于较少污染项目,实现废物的资源化利用,有较高的经济效益和环境效益。

本项目箱板纸用水量为 9 立方米/吨纸,瓦楞纸用水量为 8 立方米/吨纸,接近或达到《制浆造纸行业清洁生产评价指标体系》中 I 级基准值(国际清洁生产领先水平)要求的 8 立方米/吨纸的指标要求,

远高于国内清洁生产先进水平 13 立方米/吨纸的指标要求。本项目产品综合能耗箱板纸为 274.696kg 标煤/吨，瓦楞纸为 258.064kg 标煤/吨；单位产品综合能耗数据达到国家及行业先进值标准指标要求，这充分体现了项目技术的先进性和大规模化生产带来的低能耗以及高效率，符合国家倡导的高效低能、节能增效政策和理念。

## 2、项目各项批文情况

本项目规划用地面积 286,624.03 平方米，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取得方式为出让，项目总建筑面积为 122,959.34 平方米。

该项目批文情况如下：

表 项目批文情况

内容	文号	取得日期
《项目备案证明》	项目编码 2017-522391-22-03-421447	2018 年 6 月 28 日
《环评批复》	黔环审[2019]23 号	2019 年 4 月 2 日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	义规交建地规字[2020]2 号	2020 年 1 月 16 日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	义规交建工规字[2020]1 号	2020 年 1 月 16 日
《土地使用证》	安国用（2012）第 203 号	2012 年 11 月 12 日
《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意见》	区决策稳评办[2017]99 号	2017 年 11 月 28 日
《节能报告的审查意见》	黔发改环资（2019）194 号	2019 年 3 月 12 日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年产 60 万吨包装纸项目依法取得了备案、规划、土地、环保等批复文件，并在安全、科技、环保等各方面符合国发【2009】38 号文、国发【2013】41 号、国发【2016】7 号和环发【2013】55 号文的各项要求，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其它相关产业政策要求。

### 3、募投项目收益情况分析

根据中国轻工业成都设计工程有限公司编制的《贵州鹏昇(集团)纸业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60 万吨包装纸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本次企业债募投项目收益如下：

#### (1) 计算期构成

本次项目财务评价计算期为 15 年，其中，建设期为 1 年，生产期 14 年。在本评价中所提到的项目正常运营年指的是项目满负荷运行的年份。

#### (2) 生产负荷

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项目投产后第一年生产负荷达到设计能力的 80%，第二年生产负荷达到设计能力的 100%。

#### (3) 盈利能力评价结果

根据财务分析评价结果，项目投资财务内部收益率所得税前 13.60%、所得税后 10.52%，根据敏感性分析结果，该项目具有较强的抗风险能力。具体情况如下：

表 项目敏感性分析汇总表

序号	项目	基本方案	投资变化		经营成本		销售收入	
			10%	-10%	10%	-10%	10%	-10%
1	内部收益率 (%)	13.60	12.10	15.33	5.08	21.39	22.59	3.36
	较基本方案增减 (%)		-1.50	1.73	-8.52	7.79	8.99	-10.24
2	财务净现值 (万元)	5,413	-8,734	19,560	-67,735	78,561	91,098	-80,272
3	静态投资回收期	7.66	8.19	7.13	12.91	5.66	5.46	14.17

	(年)							
4	动态投资回收期 (年)	14.64	-	13.17	-	8.29	7.78	-

本项目所得税前财务内部收益率为13.60%，高于行业基准收益率13%，也高于银行借款利率，能够满足项目法人盈利能力的要求，投资回收期为7.66年，低于基准投资回收期9年。清偿能力分析表明该项目具有一定的长期债务、短期债务清偿能力，不确定性分析也表明该项目有一定的抗风险能力，从而保障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

根据《贵州鹏昇（集团）纸业有限责任公司年产60万吨包装纸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经保守预测，瓦楞纸不含税售价2607元/吨，含税价3050元/吨；箱板纸不含税售价2906元/吨，含税价3400元/吨。由此预测项目收益，及在债券存续期和项目运营期对本期债券本息的覆盖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项目收益在债券存续期内的覆盖情况

单位：万元

		债券存续期							合计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	2025	2026	
瓦楞纸	价格（元）	2,607.00	2,607.00	2,607.00	2,607.00	2,607.00	2,607.00	2,607.00	2,607.00
	数量（万吨）	20.16	25.2	25.2	25.2	25.2	25.2	25.2	171.36
	收入	52,556.62	65,696.40	65,696.40	65,696.40	65,696.40	65,696.40	65,696.40	446,735.02
箱板纸	价格（元）	2,906.00	2,906.00	2,906.00	2,906.00	2,906.00	2,906.00	2,906.00	2,906.00
	数量（万吨）	27.5	34.37	34.37	34.37	34.37	34.37	34.37	233.72
	收入	79,903.38	99,879.60	99,879.60	99,879.60	99,879.60	99,879.60	99,879.60	679,180.96
项目收入合计		<b>132,460.00</b>	<b>165,576.00</b>	<b>165,576.00</b>	<b>165,576.00</b>	<b>165,576.00</b>	<b>165,576.00</b>	<b>165,576.00</b>	<b>1,125,915.98</b>
外购原辅材料		85,828.00	107,285.00	107,285.00	107,285.00	107,285.00	107,285.00	107,285.00	729,538.00

	债券存续期							合计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	2025	2026	
外购燃料、动力	13,907.00	17,384.00	17,384.00	17,384.00	17,384.00	17,384.00	17,384.00	118,211.00
<b>项目成本合计</b>	<b>99,735.00</b>	<b>124,669.00</b>	<b>124,669.00</b>	<b>124,669.00</b>	<b>124,669.00</b>	<b>124,669.00</b>	<b>124,669.00</b>	<b>847,749.00</b>
销售税金及附加	668.00	835.00	835.00	835.00	835.00	835.00	835.00	5,678.00
<b>项目净收益</b>	<b>32,057.00</b>	<b>40,072.00</b>	<b>40,072.00</b>	<b>40,072.00</b>	<b>40,072.00</b>	<b>40,072.00</b>	<b>40,072.00</b>	<b>272,488.98</b>
债券利息支付	8,400.00	8,400.00	8,400.00	8,400.00	8,400.00	8,400.00	8,400.00	58,800.00
债券本金偿还	-	-	28,000.00	28,000.00	28,000.00	28,000.00	28,000.00	140,000.00
<b>债券本息合计</b>	<b>-</b>	<b>-</b>	<b>-</b>	<b>-</b>	<b>-</b>	<b>-</b>	<b>-</b>	<b>198,800.00</b>
<b>本息覆盖倍数</b>	<b>-</b>	<b>-</b>	<b>-</b>	<b>-</b>	<b>-</b>	<b>-</b>	<b>-</b>	<b>1.37</b>

注：

1、本次债券发行规模 14 亿元，发行期限为 7 年，从第 3 个计息年度末开始偿还本金，第 3、第 4、第 5、第 6 和第 7 个计息年度末分别偿还发行总额的 20%、20%、20%、20%和 20%。假设 2020 年开始计息，票面利率为 6%。下表同。

2、由于《贵州鹏昇（集团）纸业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60 万吨包装纸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出具时间较早，目前瓦楞纸和箱板纸的市场价已有所上涨。参考东吴证券 2019 年 12 月 22 日出具的轻工制造跟踪周报，目前瓦楞纸的市场价格约 3495 元/吨，箱板纸的市场价格约 4210 元/吨，扣除增值税后的价格分别为 2,987.18 元/吨、3,598.29 元/吨，较可研报告数据已大幅上涨，项目实际收益和覆盖倍数将比预测数值有所提升。

表 项目收益在项目运营期内的覆盖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运营期														合计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	2025	2026	2027	2028	2029	2030	2031	2032	2033		
瓦楞纸	价格（元）	2,607.00	2,607.00	2,607.00	2,607.00	2,607.00	2,607.00	2,607.00	2,607.00	2,607.00	2,607.00	2,607.00	2,607.00	2,607.00	2,607.00	2,607.00	
	数量（万吨）	20.16	25.2	25.2	25.2	25.2	25.2	25.2	25.2	25.2	25.2	25.2	25.2	25.2	25.2	25.2	
	收入	52,556.62	65,696.40	65,696.40	65,696.40	65,696.40	65,696.40	65,696.40	65,696.40	65,696.40	65,696.40	65,696.40	65,696.40	65,696.40	65,696.40	65,696.40	906,609.82
箱板纸	价格（元）	2,906.00	2,906.00	2,906.00	2,906.00	2,906.00	2,906.00	2,906.00	2,906.00	2,906.00	2,906.00	2,906.00	2,906.00	2,906.00	2,906.00	2,906.00	
	数量（万吨）	27.5	34.37	34.37	34.37	34.37	34.37	34.37	34.37	34.37	34.37	34.37	34.37	34.37	34.37	34.37	
	收入	79,903.38	99,879.60	99,879.60	99,879.60	99,879.60	99,879.60	99,879.60	99,879.60	99,879.60	99,879.60	99,879.60	99,879.60	99,879.60	99,879.60	99,879.60	1,378,338.15
<b>项目收入合计</b>		<b>132,460.00</b>	<b>165,576.00</b>	<b>2,284,947.97</b>													
外购原辅材料		85,828.00	107,285.00	107,285.00	107,285.00	107,285.00	107,285.00	107,285.00	107,285.00	107,285.00	107,285.00	107,285.00	107,285.00	107,285.00	107,285.00	107,285.00	1,480,533.00
外购燃料、动力		13,907.00	17,384.00	17,384.00	17,384.00	17,384.00	17,384.00	17,384.00	17,384.00	17,384.00	17,384.00	17,384.00	17,384.00	17,384.00	17,384.00	17,384.00	239,899.00
<b>项目成本合计</b>		<b>99,735.00</b>	<b>124,669.00</b>	<b>1,720,432.00</b>													
销售税金及附加		668.00	835.00	835.00	835.00	835.00	835.00	835.00	835.00	835.00	835.00	835.00	835.00	835.00	835.00	835.00	11,523.00
<b>项目净收益</b>		<b>32,057.00</b>	<b>40,072.00</b>	<b>552,992.97</b>													
项目总投资		-	-	-	-	-	-	-	-	-	-	-	-	-	-	-	172,425.00
总投覆盖倍数		-	-	-	-	-	-	-	-	-	-	-	-	-	-	-	3.21

根据预测,本项目收益在债券存续期内对债券本息的覆盖倍数为 1.37 倍;本项目收益在项目运营期对项目总投的覆盖倍数为 3.21 倍。

## **(二) 补充营运资金**

发行人拟将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 1.4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满足发行人在日常经营过程中对流动性资金的需求,降低融资成本,为发行人向产业化转型提供有力的支持。补充营运资金部分不超过本期债券拟发行金额 2.8 亿元的 50%。

## **三、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管理制度**

发行人将通过多种方式规范本期债券发行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和偿还,以保障投资者的利益。

### **(一) 募集资金的存放**

为方便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及对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发行人将实行募集资金的专项账户存储制度,在监管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项账户。

### **(二) 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发行人已按照国家财经法规、制度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完善的资金管理制度,在经营过程中,将严格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批准的投向和募集说明书明确的投资金额安排使用募集资金,实行专款专用。如果发行人未按照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经国家发展改革委批准的用途使用募集资金,监管银行有权拒绝发行人的提款要求。发行人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将严格履行相应手续,禁止对发行人拥有实际控制权的个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及其关联人占用募集资金。

###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

发行人将安排专门部门负责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总体调度和安排，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做好相关会议纪录。专门部门将定期对各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现场检查核实，确保资金做到专款专用。

根据发行人与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西南分行、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西南分行签订的《专项账户监管协议》，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西南分行、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西南分行作为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监管银行，将负责监督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情况，保证募集资金做到专款专用。如果出现发行人挪用募集资金的情况，监管银行将拒绝发行人的提款要求。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将由发行人指定专门部门进行日常监督，对募集资金支取及使用情况不定期检查核实，并将检查核实情况报告公司董事会，保证募集资金使用的有效性和安全性。

## 第十四条 偿债保障措施

发行人在充分分析未来财务状况的基础上,对本期债券的本息支付做了充分可行的偿债安排,并将严格按照计划完成偿债安排,保证本息按时足额兑付。

### 一、偿债计划安排

#### (一) 债券偿债计划

本期债券发行规模 2.8 亿元,发行期限为 7 年,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从第 3 个计息年度末开始偿还本金,第 3、第 4、第 5、第 6 和第 7 个计息年度末分别偿还发行总额的 20%、20%、20%、20%和 20%。债券偿付本息的时间明确,不可控因素较少,有利于提前制定相应的偿债计划。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设计工作流程、安排偿债资金、制定管理措施、做好组织协调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内部机制。

#### (二) 偿债资金专项账户

为了保证本期债券本息按期兑付,保障投资者利益,发行人将在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西南分行、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西南分行建立专项偿债资金账户,偿债资金来源于发行人稳健经营产生的现金流、募集资金投向项目产生的现金流等。发行人将提前安排必要的还本付息资金,保证按时还本付息。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西南分

行、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西南分行将履行监管的职责，切实保障发行人按时、足额提取偿债资金。偿债资金专户内的资金除用于本期债券的本金兑付和支付债券利息以及银行结算费用外，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 （三）偿债计划的人员安排

发行人将安排专门人员负责管理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工作，自成立起到付息或兑付期限结束，全面负责利息支付、本金兑付及相关事务，并在需要的情况下继续处理付息或兑付期限结束后的有关事宜。

### （四）偿债计划的财务安排

针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本期债券自身的特征、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特点，发行人将建立一个多层次、互为支撑的财务安排，以提供充分、可靠的资金来源用于还本付息，并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公司偿债资金将来源于发行人日常营运所产生的现金流，发行人将发挥整体的盈利能力和融资能力，为偿还债券本息提供有力保障。

### （五）债权代理人

为维护全体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同时由于债券持有人具有不确定性，发行人特为债券持有人聘请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西南分行担任本期债券的债权代理人，代理债券持有人监督公司经营状况，与公司之间进行谈判及债券持有人会议授权的相关事项。

发行人已与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西南分行签订《债权代理协议》。

## 二、偿债保障措施

### (一) 发行人良好的盈利能力是本期债券按期偿付的良好基础

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经审计的资产总计 135.20 亿元，负债合计 52.27 亿元，净资产合计 82.94 亿元，资产负债率 38.66%。2019 年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 5.14 亿元，实现净利润 1.38 亿元。2017 年至 2019 年，发行人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表 发行人主要偿债能力指标

财务指标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流动比率	4.79	10.40	14.55
速动比率	1.38	3.11	5.00
资产负债率	38.66%	34.28%	33.77%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9.02	8.14	15.19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10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100.00%

发行人近年来资产负债率逐年上升，但涨幅不大，资产的流动性保持较好，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较好，符合行业特点，具有较强的偿债保障能力。

整体来说，发行人的经营效益一直保持在较高的水平，盈利能力良好，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

### (二) 发行人强大的综合实力和优良的资信为债券还本付息提供进一步保障

作为黔西南州最大的水利基础设施投融资主体及水务领域龙头企业，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承担了大量的水利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及为整

个黔西南州提供了供水供电等市政公用服务，公司经营领域和投资范围涵盖了黔西南州水利水务的各主要领域，处于行业垄断地位，基本没有外来竞争，具有持续稳定的盈利能力。在项目承揽、优惠政策获取等方面具有同行业其他企业无可比拟的优势。

截至2019年末，发行人纳入合并范围内的一级和二级子公司共24家，其中一级子公司17家，二级子公司7家。发行人下属企业经营业绩良好，投资回报率高。通过对各下属企业的投资，发行人得以实现稳定的收益。

发行人目前资信状况良好，能够按约定偿付贷款本息。最近两年，发行人与主要客户发生重要业务往来时，未发生严重违约行为。在未来的业务经营中，发行人亦将秉承诚信经营的原则，严格履行所签订的合同、协议或其他承诺。

### **（三）良好的募集资金投向为本期债券偿还提供了保障**

本期债券拟募集资金2.8亿元，其中1.4亿元用于贵州鹏昇（集团）纸业有限责任公司“年产60万吨包装纸项目”。“年产60万吨包装纸项目”所得税前财务内部收益率为13.60%，高于行业基准收益率13%，也高于银行借款利率，能够满足项目法人盈利能力的要求，投资回收期为7.66年，低于基准投资回收期9年。清偿能力分析表明该项目具有一定的长期债务、短期债务清偿能力，不确定性分析也表明该项目具有一定的抗风险能力，从而保障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

**（四）拥有可变现资产和较强的融资能力为本期债券还本付息提供保障**

发行人的可变现资产主要是存货，截至2019年末，发行人存货账面价值为673,631.03 万元，占总资产比例达到49.82%。若本期债券出现兑付困难，发行人可通过处置公司上述可变现资产，为本期债券按时偿付提供有效缓冲。

公司自成立以来信用状况良好，发行人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贵阳银行及贵州银行等各大金融机构建立了良好合作关系，公司信誉记录良好，且发行人财务管理能力较强，公司融资成本较低，资产负债率也处于较低水平，一直以来都是各大金融机构的重点客户和优质客户。发行人融资能力较强，可以较好地支持公司到期债务的偿还和正常经营活动的开展。

#### **（五）完善的偿债监管机制是本期债券偿付的重要安排**

为确保本期债券还本付息，维护全体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公司聘请了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西南分行、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西南分行担任本期债券的监管银行，签署了专项账户监管协议，聘请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西南分行担任本期债券债权代理人，签署了债权代理协议（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监管银行和债权代理人将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对发行人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和偿债资金账户进行监督，保证发行人专款专用并按时归集资金至偿债资金账户以用于偿还债券本息，并将在发行人出现影响本期债券偿付的重大事项时，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之决议履行相应的职责和义务。发行人将按照本期债券发行条款的约定，凭借自身的偿债能力和融资能力筹措相应的偿还资金，同时也将以良好的经营业绩、规范的运作，履行到期还本付息的义务。

## 第十五条 投资人保护条款

为了切实保护本期债券投资人的合法权益，本期债券发行人聘请了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西南分行担任本期债券的债权代理人，签署了《债权代理协议》（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凡认购、购买或其他合法方式取得并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均视为同意《债权代理协议》，认可《债权代理协议》双方依据《债权代理协议》之约定而享有的各项权利及所需承担的各项义务，且接受《债权代理协议》相关约定之约束。

### 一、债权代理协议主要条款

（一）债权代理人主要债权代理事项如下：

#### 1、本期债券发行期间的代理事项：

（1）起草和编制与债权代理人有关的债权代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文件或协议；

（2）与发行人签署本期债券的债权代理协议；

（3）向合格投资者提供有关债权代理人事务的咨询服务。

#### 2、债券存续期间的常规代理事项

（1）按照《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召集和主持债券持有人会议；

（2）追踪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实施情况并向债券持有人通报；

（3）代表债券持有人与发行人保持日常的联络；

(4) 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授权，作为债券持有人的代表和发行人谈判与本期债券有关的事项；

(5) 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提醒发行人履行有关信息披露义务；在发行人不能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披露义务时，及时向债券持有人通报相关信息；

(6) 在不影响发行人正常经营运作的前提下，根据本期债券专项账户监管协议代表债券持有人对偿债资金账户进行持续监督；

(7) 在不影响发行人正常经营运作的前提下，根据《募集说明书》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代表债券持有人对募集资金的使用进行持续监督。

### 3、特别代理事项

(1) 本期债券诉讼代理；

(2) 代理债券持有人会议在债券存续期间授权的其他非常规事项。

4、前述代理事项仅为债权代理人代理全体债券持有人之事项范围，单个债券持有人委托债权代理人代理个人债券事务不属于本协议的代理事项范围。

### (二) 发行人的权利和义务

1、发行人发行债券募集资金应当有确定的用途和相应的使用计划及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的使用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有关规定，不得用于禁止性业务和行为。

2、发行人享有自主经营管理权，不受债券持有人的干预。

3、发行人必须为支付债券的本金和利息设立专项偿债账户，明确账户资金的来源、提取方式及对账户的监督管理等有关事项。

4、如发生可能对本期债券本息偿付产生影响的重大事项，发行人在知悉或者应当知悉该等事项发生之日起合理时间内应及时以书面或其他有效方式告知债券持有人及债权代理人。

5、发行人应为债权代理人履行本协议下义务提供方便和必要的信息、资料和数据。

6、发行人应当接受债券持有人及债权代理人对有关债券事务的合法监督。

7、发行人在债券存续期内，不得单方面变更《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如因特殊情况需要变更的，应当及时通知债权代理人并取得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同意。

### （三）债券持有人的权利与义务

1、债券持有人有权按照约定期限取得利息、收回本金。

2、债券持有人有权对债券进行转让、抵押和继承。

3、债券持有人根据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和《募集说明书》的约定行使权利，监督发行人和债权代理人的有关行为。

4、债券持有人有权按照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参加债券持有人会议并享有表决权。

5、债券持有人会议有权监督债权代理人并有权更换不合格的债权代理人。

6、债券持有人可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当债券持有人无法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时，也可单独行使权利。

7、债券持有人应遵守本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和债券持有人会议通过的合法、有效的决议。

8、债券持有人和债权代理人应按照法律和《募集说明书》的规定行使监督权和办理有关债券事务，不应干预或影响发行人的经营活动。

#### （四）债权代理人的权利与义务

1、债权代理人应当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本协议的约定恪尽职守，履行相应义务。

2、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授权，代理债券持有人与发行人之间的谈判及诉讼事务。

3、债权代理人对与本期债券有关的事务享有知情权，但应对在履行义务中获知的发行人的商业秘密履行保密义务，遵守有关信息披露的规定。

4、债权代理人应当按照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召集和主持债券持有人会议。

5、债权代理人应当根据本期债券专项账户监管协议以及《募集说明书》的约定监督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和偿债资金账户情况。

#### （五）债权人行使权利、履行义务的方式、程序

- 1、债权人应指派称职的专业人员完成各项代理业务。
- 2、债权人应指定专人负责与发行人指定的债券事务代表进行定期联络。
- 3、债权人监督专项偿债账户、募集资金的使用。
- 4、如发生可能对本期债券本息偿付产生影响的重大事项，发行人在知悉或者应当知悉该等事项发生之日起在合理时间内及时以书面或其他有效方式通知债权人及全体债券持有人。
- 5、债权人可以自主或接受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委托，就本协议下的有关债券事务进行必要调查，了解有关情况，查阅有关资料 and 文件，发行人应给予配合。

## 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主要内容

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规定，债券持有人会议具有以下权利：

- 1、享有《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各项权利，监督发行人履行《募集说明书》约定的义务；
- 2、了解或监督发行人与本期债券有关的重大事件；
- 3、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债权代理协议》的约定监督债权人；
- 4、审议债券持有人会议参加方提出的议案，并作出决议；

- 5、审议发行人提出的变更《募集说明书》的申请并作出决议；
- 6、决定变更或解聘债权代理人；
- 7、修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8、对发行人发生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情形时应采取的债券保障措施作出决议；
- 9、当发行人未能按期支付债券利息和/或本金时，对是否同意相关解决方案作出决议；
- 10、当发生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时，对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权利的方案作出决议；
- 11、授权和决定债权代理人办理与本期债券有关的事宜；
- 12、享有法律法规规定的和本协议约定的其他权利。

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规定，当出现下列情形时，应当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1、发行人向债权代理人书面提出拟变更《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并提供明确的议案的；
- 2、发行人在本期债券兑付兑息日后逾期一个月未偿还本息；
- 3、发行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停产及申请破产；
- 4、单独或合并持有本期未偿付债券本金总额10%以上面值的债券持有人书面提出拟更换债权代理人、监管银行等明确议案，并缴纳召集会议所需费用的；

5、发生或可能发生其他可能影响债券持有人重大利益的情况，单独或合并持有本期未偿付债券本金总额的10%以上面值的债券持有人向债权代理人书面提议召开会议，并提供明确的议案、缴纳召集会议所需费用的。

出现并满足上述情形2和3时，债权代理人应在收到议案及费用之日起二个工作日内向债券持有人、提交议案方和发行人发出召开会议的通知，并于六十日内召开会议。如果无人提出书面要求，债权代理人应在得知上述情形后二个工作日内向债券持有人和发行人发出召开会议的通知。

债权代理人在规定时间内不发出召开会议通知的，单独或合并持有本期未偿付债券本金总额10%以上面值的债券持有人，可以要求发行人召集或自行召集、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债券持有人以其所持有的本期未偿付债券行使表决权，每一张债券（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拥有一票表决权。发行人、债权代理人（但债权代理人亦为债券持有人的除外）及持有发行人10%以上股份的或与上述股东及发行人有关联关系的债券持有人，在债券持有人会议上，没有表决权。

### 三、偿债资金监管人

为了保证按时偿还本期债券到期本金和利息，发行人聘请了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西南分行、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西南分行分别担任本期债券的偿债资金监管人，签署了专项账户监管协议。专项账户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如下：

1、发行人应于本期债券发行前在监管人的营业机构开设专项账户，账户实行专户管理。

2、监管人应当对专项账户履行账户资金余额等信息通知职责、资金使用是否符合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要求的监管职责、资金异常变动通知职责及本协议约定的其他职责。

3、监管人应切实履行监管银行职责。专项账户存放的债券募集资金必须按照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用途专款专用，如果发行人未按照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用途使用募集资金，监管人必须拒绝甲方的要求。

4、发行人及监管人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保证专项账户在存续过程中处于合法的状态。

5、发行人必须按照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登载的还本付息金额和方式，及时筹集资金，保证按时还本付息。在本期债券的付息日（兑付日）的前五个工作日，发行人应归集当年需支付的债券本息金额至偿债资金账户。

## 第十六条 风险揭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期债券之前，应认真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及发行人在本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其他相关信息：

### 一、风险

#### （一）债券投资风险

##### 1、利率风险

受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国家宏观经济、金融政策以及国际环境变化的影响，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由于近期经济波动较大，本期债券可能跨越一个以上的利率波动周期，市场利率的波动可能使实际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 2、兑付风险

发行人目前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和资产质量良好，因此本期债券本息的偿付具有较强的保障。但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如果由于不可控制的因素如市场环境发生变化，发行人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资金，可能会对本期债券到期时的按期兑付造成一定的影响。

##### 3、流动性风险

由于具体交易流通审批事宜需要在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方能进行，发行人目前无法保证本期债券一定能够按照预期在合法的证券交易场所交易流通，亦无法保证本期债券会在债券二级市场有活跃的交易。

#### 4、募投项目投资风险

##### (1) 项目建设风险

发行人虽然对本次募集资金的投资项目进行了严格的可行性论证，在经济、技术方面均具有良好的可行性，在一定程度上保障了项目能够保质、保量、按时交付使用。但由于项目的投资规模大，建设周期长，因此，在建设过程中，也将面临许多不确定性因素，可能会对发行人的经营效益和未来发展造成影响。

##### (2) 项目运营风险

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依赖于贵州鹏昇（集团）纸业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60 万吨包装纸项目”在运营期的收益，主要包括高档包装纸板瓦楞纸销售收入和箱板纸销售收入。但项目在运营过程中，会涉及前期招商、顾客培育、实际经营等多个环节，也会受到整体经济状况、顾客消费习惯等因素的影响。这些因素对于项目运营的成败有着重要的影响。因此，受上述多重因素的影响，项目运营存在一定的风险。

##### (3) 发行人进入新行业的风险

作为黔西南州唯一的水利基础设施投融资主体及水务领域龙头企业，发行人主营业务为自来水供水、水库代建、建材商贸、管网安装和水力发电等，本募投项目为发行人首次进入造纸行业。尽管发行人拥有雄厚的资产实力、管理能力和经营水平，但首次进入造纸行业带来的未来不确定性，可能会对发行人的经营效益造成影响。

##### (4) 造纸行业受政策影响较大的风险

2007年11月1日,《造纸产业发展政策》颁布,是我国第一部全面规范和指导我国造纸产业发展的规范性文件。该政策对产业发展目标、管理机制、发展模式、结构调整、资源节约、环境保护以及市场准入等进行较全面及系统地规定与规范。目前,造纸行业已进入重要转型期,过去支撑造纸工业高速发展的模式,现正面临资源和环境方面双重压力。从我国政策导向来看,我国将通过优化造纸产业布局和原料结构、产品结构,转变增长方式,构建林业和造纸业结合,循环节约的现代造纸行业。该政策从行业准入标准、环保标准、节约能源多方位进行产业调控。本公司造纸业务发展将受到政策导向的影响,目前国内纸品行业产能迅速增加,如果未来市场出现明显的产能过剩情况,可能会导致政府进一步对造纸行业采取控制或结构调整政策,从而对公司经营、利润产生一定的影响。

## (二) 发行人财务风险

### 1、未来资本支出较大风险

发行人作为贵州省黔西南州唯一的水利基础设施投融资主体及水务领域龙头企业,随着业务规模扩张和项目投资力度加强,发行人未来几年在水利项目建设、水力发电、水务设备更新等项目上所需要的资金投入量将逐年增加。

其中,水利建设领域,根据《贵州省黔西南州水利发展“十三五”规划》,黔西南州政府规划开工骨干水源工程项目共计155座,其中大型水库项目1座,中型水库16座,小(1)型水库97座,小(2)型水库41座,预计总投资2,795,625.00万元,中央和省级补助的配套资金为2,303,766.00万元,地方配套资金为526,899.00万元。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已对黔西南州境内晴隆县西泌河水库、册亨县册亨水库、贞丰县七星水库、安龙县月亮田水库、望谟县纳坝水库工程等贵州省骨干水源工程项目实施了项目承建。

可以预见，发行人在未来对资金的需求将大幅增加，资本支出水平较高，将在短期内面临较大的资本支出和筹资压力。如果未来货币政策出现紧缩，将对发行人筹资能力提出较高要求。

## 2、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回收和减值风险

截至 2019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余额分别为 24,825.18 万元和 158,630.20 万元，分别占资产总计的比例为 1.84%和 11.73%，其他应收款占比相对较高。发行人其他应收款中不存在其他应收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他关联方的款项，主要为应收往来款及借款等款项。发行人作为黔西南州的水利水务基础设施建设主体，与区域内主要的国有企业之间建立了良好的业务关系。为促进项目的正常有序开展，发行人报告期内与区域内其他国有主体之间存在部分资金往来。从发行人其他应收款回收情况看，坏账可能性较小。但由于其他应收款占用发行人营运资金，影响发行人经营、投资资金的正常使用，将对发行人生产经营带来一定的压力。

## 3、存货规模较大及跌价风险

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存货中有 645,395.68 万元为土地，占合并口径总资产比重为 47.74%，主要为发行人及子公司为投资开发黔西南州水利建设项目而获得的水库周边待开发的土地使用权，这些土地使用权主要用于水利项目开发建设。如果未来宏观经济、土地市场等形势和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则可能对公司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产生

较大影响，进而引起发行人资产价值波动，这可能对发行人正常业务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4、受限资产规模较大的风险

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受限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5.28 亿元，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为 30.49%，主要是发行人为取得银行贷款而向银行抵押的土地使用权。公司计划在未来拓展多种融资方式，降低抵质押贷款比例，减少受限资产规模，但目前受限资产规模仍然较大，可能对公司资产流动性及后续资产运营产生一定的影响。

#### 5、对外担保的风险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对外担保余额合计 32.51 亿元，占 2019 年末净资产比重为 39.20%。公司对外担保大部分未采取反担保措施，尽管被担保方均为当地国有企业，主体信用较好，但未来若被担保单位出现经营困难，发行人将面临一定的代偿风险，进而增加公司的偿债压力，影响公司损益。

#### 6、资产流动性较差风险

截至 2017 年末、2018 年末及 2019 年末，发行人流动资产分别为 1,019,226.83 万元、966,592.22 万元和 947,501.39 万元，其中存货分别为 668,715.32 万元、677,017.20 万元和 673,631.03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65.61%、70.04%和 71.10%，且大部分为土地，存在一定流动性风险。

#### 7、债务规模扩张较快风险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负债总额分别为 408,880.85 万元、425,195.38 万元和 522,670.51 万元，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33.77%、34.28%和 38.66%。近年来公司发行人承接大量水库代建业务，长期借款和债券非流动负债不断增加，负债规模呈逐年上升趋势，存在债务规模扩张较快风险。

#### 8、有息债务较高的风险

公司有息债务全部为银行借款和公司债券。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有息负债合计 410,351.76 万元。发行人有息债务占比较大，未来存在财务费用过大，从而在一定程度上削弱公司主营业务盈利空间的风险。

#### 9、营业收入较低风险

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 54,371.28 万元、52,681.60 万元和 51,372.88 万元。近年来，尽管公司自来水供水收入、水库代建收入、管网安装收入等经营性业务规模持续扩大，但如未来公司不能通过合理经营有效提升营业收入水平，则有可能对公司盈利能力和现金流入产生不利影响。

#### 10、投资活动现金流净流出的风险

2017-2019 年度，发行人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分别为-70,859.50 万元、-28,268.57 万元和-133,867.63 万元，发行人 2017 年-2019 年投资活动现金净流出保持在相对较高水平，主要是由于近年来贵州省进一步加大水利水务建设力度，发行人对各类水利水务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建设支出较大所致。随着发行人对黔西南州重大水利项目投资力度的不断加大，预计未来投资现金流连续净流出的可能性仍较大。但依然

面临一定的现金流出压力，直接影响公司的现金流状况，并可能对发行人的经营活动和盈利能力产生影响。

#### 11、政府补贴收入不确定风险

2017-2019年，发行人的净利润分别为14,275.18万元、13,664.91万元和13,833.82万元，同期补贴收入分别为7,087.15万元、8,114.31万元和7,695.99万元，补贴收入占发行人利润总额比例分别为49.67%、54.78%和51.64%。政府补贴在净利润中占一定比重，公司发展对政府有较高的依赖性，如果未来政府对发行人支持政策发生变化或政府财政无力支持其正常补贴，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较大不利影响。

### （三）发行人管理风险

#### 1、对下属子公司的管理风险

发行人是黔西南州水利水务项目建设及运营的主要主体、黔西南州大型水资源综合开发集团，负责黔西南州人民政府授权范围内水利水务国有资产的营运管理，主营业务是自来水供水、水库代建、建材商贸、水力发电及管网安装等。为顺利开展水利项目建设以及供水、发电等各项业务，发行人在黔西南州范围内控股了大量子公司，截至2019年末，发行人纳入合并范围内的一级和二级子公司共24家，其中一级子公司17家，二级子公司7家，子公司都广泛分布在黔西南州七个县中，对于发行人有效管控下属企业构成较高的管理能力挑战，对发行人在财务管理、规划管理、购销管理、制度建设、企业文化建设等诸多方面的统一管控水平也提出了较高要求。因此，发行人将在较长时间内面临如何根据国家 and 地方水利水务行业政策和战略发展目标要求，理顺产权关系，推进公司内部资源和业务整合，减少管理

层次，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运营效率的挑战。如果发行人不能建立起一套实质运作、有效管控、协调高效的管理运行机制，可能会对发行人内部管理体系及正常经营造成一定负面影响。

## 2、工程质量管理风险

发行人业务涵盖水利及水务行业，水利工程主要为水库代建；水务工程主要业务包括水表安装业务及老表改造业务。公司制定了具体详细的工程建设管理制度，针对不同情况下的工程业务均规定了详尽的质量要求和标准。但如水库代建等外部工程施工易受气候、人员不规范操作、工程设施故障等影响，从而对工程质量存在一定的潜在影响，存在工程质量管理风险。

## 3、业务快速增长引致的风险

近年来，发行人资产规模和业务经营规模保持快速增长，总资产从2017年末的1,210,723.82万元增加到2019年末的1,352,031.18万元，增幅达11.67%。同时，发行人报告期内加大对各类水利水务固定资产建设项目投资，2017-2019年，发行人投资活动现金净流出量分别为70,859.50万元、28,268.57万元和133,867.63万元。发行人经营管理跨度较大，对经营管理水平和运营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发行人不能持续健全、完善组织模式和管理制度，并对业务及资产实施有效管理，将给公司的持续发展带来风险。

## 4、人力资源风险

尽管发行人已形成相对成熟稳定的经营模式和管理制度，培养了一批较高素质的业务骨干和核心人员。但公司在快速发展过程中，随

着公司水利项目的持续建设开发，水务系统的不断建设完善，完成未来规划设定的目标需要更多的专业人才，对人力资源及其管理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急需大量有经验的水利及水务行业专业人才，特别是既有水利工程技术或水务经营管理专业背景、又懂市场运作和工程运营管理的复合型人才。虽然公司目前在这方面的人才有一定储备，但由于地处中西部地区，如果公司不能通过提供具有竞争力的薪酬水平和良好的职业发展前景等措施来吸引优秀人才，将在一定程度上制约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 5、董事会（监事会）人员缺位风险

企业应当根据发展战略、业务需要和控制要求，选择适合本企业的内部组织机构类型。公司治理是核心要素，而董事（监事）在公司治理中起着关键性的作用。发行人公司章程关于董事会及监事会运作的规则，对董事（监事）作出了明确的定位。董事（监事）在经营决策、公司治理和风险控制等方面作用明显。一旦出现董事（监事）的人员缺位问题，将会极大影响公司治理和整体运作。

#### 6、公务员兼职风险

发行人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中没有政府公务人员，高管任职均符合《公司章程》、《公司法》、《公务员法》规定，并已建立较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但由于发行人高管由实际控制人黔西南州人民政府委派，仍存在一定的公务员兼职风险。

### （四）发行人经营风险

#### 1、安全生产风险

水利水务行业对于安全生产要求较高，安全生产对企业至关重要。发行人作为水利水务企业，在生产过程中面临的主要安全事故隐患包括水库建设施工事故、水坝及水电站溃水、自来水生产工艺问题、机器设备故障、职工违章操作等。发行人近年来一直重视安全生产工作，但突发安全事件出现的可能性依然存在，一旦安全事故隐患防范措施执行不到位，将有可能使公司的生产产生一定风险，进而影响企业正常的生产经营和社会形象。

## 2、来水量波动风险

自来水供应及水力发电行业受来水情况的影响较大，来水量的不同可能导致供水量、发电量的不均。虽然公司取水水库、水电站所在的贵州省黔西南州地区降雨量丰富、流域来水量充沛，但来水量受季节变化和气候条件变化的影响，降雨量存在丰枯变动，降雨量偏少、降雨过分集中均会导致公司自来水厂及水电站发电机组的利用小时数下降，从而导致供水量及发电量不能满足用水、用电需求，给公司的经营业绩带来一定的影响进而影响公司的盈利情况。

## 3、水库代建项目风险

发行人水库代建项目对其未来发展前景具有重要影响。发行人现承接的贞丰县七星水库、册亨县册亨水库及晴隆县西泌河水库等多个贵州省骨干水源工程代建项目正处于推进阶段。虽然这些项目已获得国家和贵州省发改委等有权部门的批准，并在技术、环保、市场前景等方面进行了充分论证；但由于公司项目数量较多，建设规模较大，施工强度高，对工程建设的组织管理和物资设备的技术性能的要求都比较高，项目建设能否按计划完成、能否如期投产、项目运营质量和

市场销售能否达到预期、项目管理和技术上能否不出现重大问题等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可能会对发行人的经营效益和未来发展造成影响。

#### 4、水源污染风险

水务行业以水资源为原料，水质对其供水生产的影响较大。随着城市水污染问题日益突出，污水未经处理直接排入水体，造成城市地表水域受到不同程度的污染，同时，突发水体污染事件也会对公司自来水生产造成一定威胁。公司的取水源地处于长江水质较好的流域，达到二级标准，上游无大型排污企业，未发生过水质污染情况。且公司按照国家要求，定期对取水口的水质进行监测，出具水质监测报告，交由供水处监管，确保及时掌握水质情况。但不排除因为特殊事件导致水污染的可能性，存在一定的水源污染风险。

#### 5、自然灾害风险

诸如地震、台风、雪灾等不可抗力自然灾害事件的发生，可能给发行人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发行人作为贵州省黔西南州唯一的水利基础设施投融资主体及水务领域龙头企业，公司经营覆盖整个黔西南州，水库、水电站、自来水厂等资产设备分布广泛，当出现地震、暴雪和泥石流等自然灾害时，公司水库、水电站、自来水厂等水利水务设施等资产容易遭受重大损失，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一定影响。

#### 6、宏观经济波动带来的行业风险

发行人是黔西南州人民政府实际控制并授权经营的国有公司，作为贵州省黔西南州唯一的水利基础设施投融资主体及水务领域龙头企业，经营范围涵盖自来水供应、水库代建、建材商贸、管网安装及

水力发电等水利水务行业，这些水利水务行业相关业务是公司最主要的盈利来源。但水利水务行业依靠国家政策的支持，与宏观经济发展息息相关，投资规模和收益都受到经济周期波动的影响。2018 年度，自来水供应、水库代建、建材商贸、管网安装及水力发电 5 类业务营业收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 94.70%。

随着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国家对宏观经济政策、税收政策、价格听证政策以及水利水务产业政策的调整，将影响国家及各地方政府对水利水务建设的重视程度和投资规模，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和发展前景。虽然目前国内经济稳步发展，水利建设发展迅速，水电需求稳定，但不排除宏观经济出现周期性变化，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

## 7、行业定价风险

目前，供水价格由政府决定，水费的收取额按照国家的有关规定原则上应覆盖公司水务处理的合理成本+税金和（或）法定规费+合理利润。各级地方政府对水费进行调节时会综合考虑地方居民、企业的经济承受能力，对水费价格的调节管理严格。我国对水价调整的政策性逐步推动各地水价的上调，但涉及居民用水水费的价格调节，需经过物价部门召开听证会，公司必须严格按照相关规定的具体价格执行，定价自主性不强。调价建议的提出到调价的实施需通过听证、审批等程序，具有一定的时滞，在此期间水务企业须自行消化成本上升带来的影响。此外，若近期原材料、人工等成本快速或大幅上升可能对发行人下属水务子公司短期盈利能力产生影响。

## 8、经济周期风险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供水业务和水库代建，这些业务与宏观经济周期关系密切，宏观经济的周期性波动将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稳定性。2008 年金融危机以来国内和国际经济发展的不确定性始终不能完全消除，如果出现宏观经济增长放缓或衰退，会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 9、优质资产划转风险

发行人作为黔西南州水资源开发最主要的平台，其下属子公司股权和相关资产划拨均由州政府直接决定，受县政府决策影响，如果县政府或州政府相关决策发生变化，可能将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的优质资产划转出去，从而对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10、合同履约风险

发行人的水库代建业务都需要与水库业主签署协议，通过代建的方式负责实施。由于上述合同的履约及回款时效性大部分取决于黔西南州政府的统一规划，因此一旦当地财政收入出现波动，则有可能存在不按合同完工结算、确认收入和项目回款的情况，存在项目业务合同履约的风险。

## （五）政策风险

### 1、产业政策风险

发行人目前主要业务集中在水利建设、水务经营及水力发电领域，上述行业都容易受到国家法律法规、产业政策、环保政策和其他宏观调控政策等因素的影响。但是，目前我国政府通过制定宏观经济调控政策、水利设施建设产业政策、高耗能产业、水力电力产业政策及水

价调控措施等，对发行人所处行业进行了全面的调控及监管（包括但不限于价格和投资）；随着水利水务行业的发展和中國水务系统改革的不断推进，政府可能将不断修改现有产业政策或增加新的产业监管要求，政府在未来做出的产业政策改变可能对公司业务或盈利造成某种程度的不利影响。

## 2、环保政策变动风险

随着我国经济发展和经济增长方式的转变，社会对于环境保护的要求不断提高，《环境保护法》、《环境影响评价法》、《水土保持法》等一系列法律法规均要求所有项目在开发前必须进行严格的环境影响评价，在项目评估中实行环保一票否决；对项目实施过程中不符合环保要求、不利于生态保护的行为，采取严厉的措施予以处罚。水利建设项目是一个复杂的系统工程项目，水利基础设施的开发对生态环境可能会产生负面影响。如果发行人水利建设项目相关措施落实不当或者项目环境评审未能获得国家环保部门的相关批准，可能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影响。

## 3、行业技术标准调整的风险

目前，我国自来水行业的整体技术标准尚未达到国际发达国家的水平，但随着经济的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人们对自来水质量要求也将越来越高，国家可能逐步提高自来水质量标准。尽管目前发行人各水务子公司的自来水水质浊度控制在1NTU以下，达到国家1NTU的标准。但如果国家提高水质标准，本公司仍然面临产业升级而增加改造投资的风险。

#### 4、政府支持政策变化的风险

在发行人的业务运营过程中，公司获得的迅速发展客观上离不开黔西南州人民政府的大力支持。这些支持包括财政资金支持、水利基础设施建设的业务来源和享有充分的信息资源等方面。因此，发行人对政府的依赖性较大，经营决策、盈利水平受相关主管部门支持力度的影响较明显。如果上述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将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和债务偿付能力。

#### 5、融资平台政策变化风险

发行人涉及水库代建业务，国家的宏观经济政策及产业政策、政府补贴政策 and 定价机制等的变化可能会在不同程度上影响发行人的经营状况。

2002年6月，审计署开展全国政府性债务审计。2010年6月，国务院发布了《关于加强地方政府融资平台公司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发〔2010〕19号），要求地方各级政府要对融资平台公司债务进行一次全面清理，并按照分类管理、区别对待的原则，妥善处理债务偿还和在建项目后续融资问题。

2012年12月，财政部、发改委、人民银行和银监会等四部委联合下发了《关于制止地方政府违法违规融资行为的通知》（财预〔2012〕463号），严禁地方政府直接或间接吸收公众资金违规集资，切实规范地方政府以回购方式举借政府性债务等行为。经自查，发行人融资行为并未违反463号文有关内容。

2013年4月，中国银监会下发了《关于加强2013年地方政府融资

平台贷款风险监管的指导意见》（银监发〔2013〕10号），要求各银行业金融机构遵循“总量控制、分类管理、区别对待、逐步化解”的总体原则，以控制总量、优化结构、隔离风险、明晰职责为重点，继续推进地方政府融资平台贷款的风险管控。

根据“国发〔2014〕43号文”和“财预〔2017〕87号文”要求，地方政府将逐步剥离地方融资平台公司的政府融资职能，在一定时间内实现平稳过渡，但就目前过渡期内执行细则等政策尚未出台，包括目前已发布的地方政府债务政策存在变化的可能，可能会影响发行人的债务举借和偿还，进而影响发行人的正常生产经营。

#### 6、地方政府债务政策变化风险

2014年10月，国务院出台了《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文）；2015年，我国又密集出台了《关于妥善解决地方政府融资平台公司在建项目后续融资问题意见的通知》（〔2015〕40号文）、《国务院办公厅转发财政部发展改革委人民银行关于在公共服务领域推广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指导意见的通知》（〔2015〕42号文）等，近期地方政府债务政策不断变化。地方政府债务政策的变化可能会影响发行人未来一段时间内的融资活动，不排除在一定时期内对发行人的经营情况产生影响的风险。

#### 7、基础设施建设政策变化风险

发行人目前从事水库代建，受到国家产业政策的支持。在我国国民经济的不同发展阶段，国家和地方的产业政策有不同程度的调整，可能对发行人的经营活动和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 二、对策

### （一）投资风险的对策

#### 1、利率风险的对策

本期债券的利率水平已充分考虑了对利率风险的补偿。此外，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向有关证券交易场所或其他主管部门提出上市或交易流通申请，以提高本期债券的流动性，分散可能的利率风险。

#### 2、流动性风险的对策

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一个月内，发行人将积极推进本期债券上市或交易流通的申请工作，为投资者拓宽债券转让的渠道。同时，随着债券市场的发展，债券的场内外交易也会日趋活跃，未来的流动性风险将会有所降低。此外，公司将努力促进主营业务的发展，提高资产的盈利性和流动性，进一步提升公司在信用市场中的认知度，从而提高公司债券的流通能力。

#### 3、偿付风险的对策

目前，公司运行稳健，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良好。公司将进一步提高管理与经营效率，严格控制成本支出，不断提升公司的持续发展能力。公司将加强对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监控，严格控制资本支出，积极预测并应对投资项目所面临的各种风险，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建设和运营，提高建设项目的现金流和收益水平，尽可能的降低本期债券的偿付风险。

## （二）与发行人相关的风险对策

### 1、财务风险的对策

发行人将通过编制经营性现金流预算，引导各项经营性现金平稳有序地发生，建立完善的收支管理制度与体系。同时，严格控制项目的施工进度，提高存货变现能力，应对经营性现金流紧张的风险。

### 2、经营风险的对策

发行人作为贵州省黔西南州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资设立的国有资产经营公司，肩负了黔西南州主要国有资产的增值和保值任务，也享受着黔西南州政府的全力支持和优惠政策。同时，发行人今后将不断提高管理水平、优化收入结构，不断提高公司整体运营实力，降低经营风险。

### 3、管理风险的对策

发行人将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和风险控制制度，提高运营效率。同时按照市场化的招聘机制，选拔优秀的管理人才参与到国有资产的经营、管理、增值和保值工作当中来。

### 4、政策风险的对策

发行人在现有的政策条件下将加强综合经营与技术创新能力，提高企业整体运营效率，增加自身的积累，提升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同时针对未来政策变动风险，发行人将与主管部门保持密切的联系，加强政策信息的收集与研究，及时了解和判断政策的变化，并根据国

家政策的变化制定出相应的发展策略,以降低行业政策和经营环境变动对公司经营和盈利造成的不利影响。

## 第十七条 信用评级

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国际”）综合评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 一、信用评级报告内容概要

#### （一）观点

中诚信国际肯定了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以下简称“黔西南州”）经济持续增长以及公司地位重要，业务具有一定的区域专营性等方面的优势对公司整体信用实力提供了有力支持。同时，中诚信国际关注到公司代建项目对资金形成占用、未来项目投资压力较大，资产流动性较弱，短期偿债压力较大，对子公司的管控能力有待加强、黔西南州下属县市的财政经济状况值得关注以及年产 60 万吨包装纸建设项目未来收益存在不确定性等因素对公司经营及信用状况造成的影响。

#### （二）正面

1、黔西南州经济持续增长。2017~2019 年，黔西南州分别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1,067.60 亿元、1,163.77 亿元和 1,272.80 亿元，其中 2019 年地区生产总值同比增长 9.8%，同期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 5.8%，区域经济持续增长。

2、公司区域地位重要，业务具有一定的区域专营性。公司作为黔西南州重要的水务一体化实施主体，负责了兴义市以外区域的水利基础设施建设以及兴义市、贞丰县以外区域的自来水供应，公司地位

重要，业务具有一定的区域专营性。

### （三）关注

1、代建项目对资金形成占用，未来项目投资压力较大。公司代建项目需要垫资建设，且回款均来自各县市财政，结算周期相对较长，对资金形成占用；截至 2020 年 6 月末，在建和拟建的代建水利基础设施项目分别需投资 15.96 亿元和 75.17 亿元，主要的自建供水配套项目和移民搬迁项目共需投资 14.52 亿元，公司面临较大的项目投资压力。

2、资产流动性较弱。公司资产中的存货、在建工程和固定资产主要为土地资产、各类项目建设投入以及水库管网资产等，截至 2020 年 6 月末，上述资产合计占当期末总资产的 68.73%，公司资产流动性较弱。

3、短期偿债压力较大。截至 2020 年 6 月末，公司货币资金/短期债务为 0.42 倍，货币资金无法覆盖短期债务，公司面临较大的短期偿债压力。

4、对子公司的管控能力有待加强，黔西南州下属县市的经济财政状况值得关注。公司业务多集中于黔西南州下属县市，并由下属县市内对应的子公司作为业务运营主体，公司对各子公司的管控能力有待加强；且当地经济状况将直接影响水利基础设施建设等项目的推进及回款情况，黔西南州下属县市的经济财政状况值得关注。

5、项目未来收益存在不确定性。年产 60 万吨包装纸建设项目是公司进行市场化运营的重要尝试，该项目投资规模较大，市场化程度

高，未来收益存在不确定性。

#### **（四）评级展望**

中诚信国际认为，黔西南州水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信用水平在未来 12~18 个月内将保持稳定。

1、可能触发评级上调因素。黔西南州经济实力显著且持续增强；公司获得来自外部的强有力支持，公司资本实力显著扩充，债务压力大幅缓解，盈利大幅增长且具有可持续性。

2、可能触发评级下调因素。黔西南州经济实力大幅下滑且短期内难以恢复；公司地位下降，致使股东及相关各方支持能力和支出意愿均减弱；公司对子公司的管控能力持续弱化，且子公司出现重大风险事件；公司偿债压力大幅增加，短期流动性压力趋紧，财务指标出现明显恶化，再融资环境恶化等。

#### **（五）跟踪信用评级安排**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评级行业惯例以及中诚信国际评级制度相关规定，自首次评级报告出具之日（以评级报告上注明日期为准）起，中诚信国际将在本次债券信用级别有效期内或者本次债券存续期内，持续关注本次债券发行人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变化以及本次债券偿债保障情况等因素，以对本次债券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跟踪。跟踪评级包括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

在跟踪评级期限内，中诚信国际将于本次债券发行主体及担保主体（如有）年度报告公布后两个月内完成该年度的定期跟踪评级，并根据上市规则于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披露上一年度的

债券信用跟踪评级报告。此外，自本次评级报告出具之日起，中诚信国际将密切关注与发行主体、担保主体（如有）以及本次债券有关的信息，如发生可能影响本次债券信用级别的重大事件，发行主体应及时通知中诚信国际并提供相关资料，中诚信国际将在认为必要时及时启动不定期跟踪评级，就该事项进行调研、分析并发布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

中诚信国际的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等相关信息将根据监管要求或约定在中诚信国际网站（[www.ccxi.com.cn](http://www.ccxi.com.cn)）和交易所网站予以公告，且交易所网站公告披露时间不得晚于在其他交易场所、媒体或者其他场合公开披露的时间。

如发行主体、担保主体（如有）未能及时或拒绝提供相关信息，中诚信国际将根据有关情况进行分析，据此确认或调整主体、债券信用级别或公告信用级别暂时失效。

## 二、发行人信用评级情况

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 三、发行人银行授信情况

截至 2020 年 9 月末，公司及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共获得金融机构授信总额度折合人民币 60.99 亿元，其中已使用授信额度 25.24 亿元，未使用银行授信余额 35.75 亿元。

### 表-截至 2020 年 9 月末发行人授信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授信银行	期末授信额度	已用额度	未使用额度
1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望谟县支行	115,600.00	41,076.00	74,524.00
2	贵阳银行兴义分行	234,700.00	39,911.30	194,788.70
3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安龙县支行	33,100.00	18,876.00	14,224.00
4	中国农业银行普安县支行	16,000.00	15,345.00	655.00
5	中国建设银行黔西南州分行	40,000.00	39,000.00	1,000.00
6	中国工商银行普安县支行	49,000.00	24,000.00	25,000.00
7	贵州银行兴义瑞金支行	35,500.00	-	35,500.00
8	贵阳银行安龙支行	27,400.00	27,400.00	-
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贵阳支行	18,200.00	16,344.00	1,856.00
10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兴仁县支行	10,000.00	-	10,000.00
11	贵州兴义农村商业银行蓝天小微支行	490.00	490.00	-
12	贵州银行黔西南州分行	30,000.00	30,000.00	-
合计		<b>609,990.00</b>	<b>252,442.30</b>	<b>357,547.70</b>

公司自成立以来信用状况良好，发行人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贵阳银行及贵州银行等各大金融机构建立了良好合作关系，公司信誉记录良好，且发行人财务管理能力较强，公司融资成本较低，资产负债率也处于较低水平，一直以来都是各大金融机构的重点客户和优质客户。

#### 四、发行人信用记录

经查询人民银行征信系统，发行人近三年未出现延迟支付债务本金及其利息的情况。

## 第十八条 法律意见

发行人聘请上海贤思律师事务所作为本期债券的发行人律师。发行人律师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就发行人2020年债券发行事宜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

（一）发行人发行本期债券已取得合法有效的批准及授权。

（二）发行人为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国有独资公司，符合《证券法》、《管理条例》、《管理通知》关于本次发行的主体资格要求。

（三）发行人具备《公司法》、《证券法》、《管理条例》、《管理通知》及发改办财金〔2015〕1327号文规定的申请发行债券的实质条件。

（四）发行人的设立合法合规，其股东履行出资人义务，符合《公司法》、《企业国有资产法》等法律法规之规定。

（五）发行人人员独立、财务独立、业务独立、机构独立；在资产独立性方面，发行人资产受限情况合法合规，不会对本次发行造成实质性障碍。

（六）发行人主营业务突出且未发生过变更，发行人经营范围和经营方式合法合规，不存在持续经营的法律障碍；发行人资信良好，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七）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业务独立，不存在同业竞争，不存在关联交易。

（八）发行人主要财产依法取得，且持有合法有效证照，符合相

关法律法规之规定；该等财产部分存在抵押情况，该受限情况合法合规，不会对本次发行构成实质性障碍。

（九）发行人不存在环保、知识产权、劳动安全、人身权等原因所致的侵权之债；其重大债权债务关系清晰，因正常经营活动而发生，不违反现行法律法规之规定，合法有效；该等债权债务的存在，不会给本次发行造成实质性障碍。

（十）除“历史沿革”所述增资情况外，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不存在其他增资、减资、分立、合并、收购或出售重大资产、资产置换、资产剥离等重大资产变化的情形。

（十一）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依法纳税，不存在被税务部门处罚的情形。

（十二）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经营活动符合有关环保法规的要求，不存在受到环保部门处罚的情形。

（十三）发行人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所涉建设项目经过有关部门及机构合法、适当的批准及授权，其运用及投向合法、合规。

（十四）发行人将签署《专项账户监管协议》、《债权代理协议》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投资者权利保护性文件，发行文件中该类投资者权利保护性文件齐备，文件中的相关条款内容合法、有效、充分、合规，并建立了专项偿债资金账户。

（十五）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不存在重大未决诉讼及仲裁，也不存在受到国家行政主管部门重大处罚的情形。

（十六）发行人为本期债券发行编制的《募集说明书》符合《证券法》、《管理条例》之规定，《募集说明书》中与本法律意见书相关的内容与本法律意见书一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具备《公司法》、《证券法》、《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公司债券发行的主体资格和实质条件。

## 第十九条 其他应说明的事项

### 一、税务说明

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有关税款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二、上市或交易流通安排

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 1 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的部分将申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通过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公开发行的部分将申请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交易流通，并由主承销商代为办理相关手续。

## 第二十条 备查文件

### 一、备查文件清单

(一) 国家有关部门对本期债券公开发行的核准文件。

(二) 2020年第二期黔西南州水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绿色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三) 黔西南州水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2017-2019年度审计报告、2020年半年度财务报表。

(四)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为本期债券出具的信用评级报告。

(五) 上海贤思律师事务所为本期债券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六) 发行人与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西南分行、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西南分行签订的《2019年黔西南州水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绿色公司债券专项账户监管协议》。

(七) 发行人与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西南分行签订的《关于2019年黔西南州水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绿色公司债券之债权代理协议》（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二、查询地点、方式及联系人

(一) 黔西南州水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联系人：贺正凯

联系地址：黔西南州兴义市机场大道州公积金中心三楼

电话：0859-3330190

传真：0859-3330190

邮政编码：562400

（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耿华、房蓓蓓、樊旻昊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2号凯恒中心B、E座2层

电话：010-65608396

传真：010-65608445

邮政编码：100010

此外，投资人可以在本期债券发行期内到如下互联网网址查阅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全文：

国家发展改革委网站：[www.ndrc.gov.cn](http://www.ndrc.gov.cn)

中央国债登记公司网站：[www.chinabond.com.cn](http://www.chinabond.com.cn)

以上互联网网址所登载的其他内容并不作为《2020年第二期黔西南州水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绿色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一部分。

如对本募集说明书或上述备查文件有任何疑问，可以咨询发行人或主承销商。

附表一：

本期债券发行网点

	公司名称	发行网点名称	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1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收益部▲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 188 号	谢丹	010-85130660
2	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	债券销售发行部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九号金融街中心北楼 18 层	黄炜坚	010-59942317
3	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资本市场部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589 号长泰国际金融大厦 22 楼	周金龙	021-20639659

附表二：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合并资产负债表

表-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1,117.56	27,717.56	42,978.84	106,366.17
应收账款	24,513.48	24,825.18	29,888.35	27,014.83
预付账款	59,570.80	62,570.80	62,961.57	84,689.43
其他应收款	146,830.20	158,630.20	153,579.27	132,234.15
存货	675,012.39	673,631.03	677,017.20	668,715.32
其他流动资产	123.59	126.61	166.99	206.93
<b>流动资产合计</b>	<b>947,168.04</b>	<b>947,501.39</b>	<b>966,592.22</b>	<b>1,019,226.83</b>
非流动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102,899.38	108,000.00	-	-
长期股权投资	31,923.63	31,887.54	31,810.26	16,615.15
固定资产	63,872.35	64,792.70	52,658.81	50,771.17
在建工程	188,394.84	184,894.84	166,229.39	101,666.06
无形资产	496.55	522.02	496.78	405.42
商誉	35.84	35.84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10.80	1,610.80	1,125.35	702.7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786.05	12,786.05	21,336.45	21,336.45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402,019.44</b>	<b>404,529.80</b>	<b>273,657.03</b>	<b>191,496.99</b>
<b>资产总计</b>	<b>1,349,187.48</b>	<b>1,352,031.18</b>	<b>1,240,249.25</b>	<b>1,210,723.82</b>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00	30,500.00	650.00	2,470.00
应付票据	42,857.14	-	-	-
应付账款	15,602.09	14,252.09	4,617.24	6,555.99
预收款项	1,179.40	1,279.59	877.36	758.99
应付职工薪酬	412.02	476.36	433.84	246.57
应交税费	1,659.65	1,659.06	2,224.81	4,139.87
其他应付款	70,328.84	94,651.64	55,190.77	40,008.2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5,020.47	55,020.47	28,983.60	15,874.16
<b>流动负债合计</b>	<b>187,559.61</b>	<b>197,839.21</b>	<b>92,977.61</b>	<b>70,053.79</b>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71,531.30	172,331.30	182,217.76	188,827.07
应付债券	152,500.00	152,500.00	150,000.00	150,000.00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324,031.30</b>	<b>324,831.30</b>	<b>332,217.76</b>	<b>338,827.07</b>
<b>负债合计</b>	<b>511,590.90</b>	<b>522,670.51</b>	<b>425,195.38</b>	<b>408,880.85</b>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资本公积	679,830.19	679,830.19	679,830.19	679,830.19
盈余公积	682.06	682.06	641.83	628.22
未分配利润	79,049.65	70,802.74	56,454.57	42,503.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09,561.90	801,314.99	786,926.59	772,961.80
少数股东权益	28,034.68	28,045.69	28,127.29	28,881.17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837,596.58</b>	<b>829,360.68</b>	<b>815,053.88</b>	<b>801,842.97</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1,349,187.48</b>	<b>1,352,031.18</b>	<b>1,240,249.25</b>	<b>1,210,723.82</b>

附表三：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合并利润表

表-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25,191.51</b>	<b>51,372.88</b>	<b>52,681.60</b>	<b>54,371.28</b>
减：营业成本	16,753.37	34,026.20	35,190.51	37,335.27
营业税金及附加	62.23	127.18	168.89	267.87
销售费用	143.65	254.23	255.31	60.10
管理费用	2,771.45	5,733.31	6,338.59	4,559.94
财务费用	976.98	2,116.10	2,521.41	1,312.53
加：其他收益	4,124.40	7,695.99	8,114.31	-
投资收益	36.09	77.27	235.60	-4.85
资产减值损失	-	1,986.39	1,757.17	1,575.3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16.12
<b>二、营业利润</b>	<b>8,644.33</b>	<b>14,902.74</b>	<b>14,799.62</b>	<b>9,271.53</b>
加：营业外收入	15.54	36.24	151.64	7,594.81
减：营业外支出	18.42	36.25	137.81	38.08
<b>三、利润总额</b>	<b>8,641.45</b>	<b>14,902.72</b>	<b>14,813.45</b>	<b>16,828.26</b>
减：所得税费用	405.55	1,068.90	1,148.54	2,553.08
<b>四、净利润</b>	<b>8,235.90</b>	<b>13,833.82</b>	<b>13,664.91</b>	<b>14,275.18</b>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246.92	14,390.42	13,964.79	14,359.09
少数股东损益	-11.01	-556.60	-299.88	-83.91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	-
1、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8,235.90</b>	<b>13,833.82</b>	<b>13,664.91</b>	<b>14,275.18</b>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246.92	14,390.42	13,964.79	14,359.09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01	-556.60	-299.88	-83.91

附表四：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合并现金流量表

表-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392.00	60,256.04	51,155.38	21,462.3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53.35	11,689.43	11,374.01	9,079.98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2,045.34</b>	<b>71,945.47</b>	<b>62,529.39</b>	<b>30,542.34</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403.37	17,951.75	37,565.21	9,498.2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23.90	7,185.14	6,441.83	5,158.36
支付的各项税费	654.76	2,603.09	3,371.03	2,058.8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29.27	3,733.73	2,551.93	2,366.59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1,411.30</b>	<b>31,473.71</b>	<b>49,930.00</b>	<b>19,082.02</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0,634.05</b>	<b>40,471.76</b>	<b>12,599.39</b>	<b>11,460.33</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100.62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40.48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0.37	-	33.2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39.56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5,100.62</b>	<b>0.37</b>	<b>40.48</b>	<b>72.81</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00.00	10,853.00	13,309.05	52,289.35
投资支付的现金	-	123,000.00	15,000.00	16,12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15.00	-	2,346.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176.96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500.00</b>	<b>133,868.00</b>	<b>28,309.05</b>	<b>70,932.31</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600.62</b>	<b>-133,867.63</b>	<b>-28,268.57</b>	<b>-70,859.50</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475.00	21.00	3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222,931.20	17,391.00	123,037.47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853.00	133,768.77	25,138.07	120,555.13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58,853.00</b>	<b>357,174.97</b>	<b>42,550.07</b>	<b>273,592.6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800.00	169,979.60	12,710.87	61,391.2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353.67	25,414.68	22,880.42	21,578.2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534.00	83,646.10	54,676.94	111,618.25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60,687.67</b>	<b>279,040.38</b>	<b>90,268.22</b>	<b>194,587.69</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834.67</b>	<b>78,134.59</b>	<b>-47,718.15</b>	<b>79,004.92</b>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13,400.00</b>	<b>-15,261.28</b>	<b>-63,387.33</b>	<b>19,605.74</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717.56	42,978.84	106,366.17	86,760.43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41,117.56</b>	<b>27,717.56</b>	<b>42,978.84</b>	<b>106,366.17</b>

